

凌云工业股份有限公司

审 阅 报 告

瑞华阅字[2017] 14020001 号

目 录

一、 审阅报告	1
二、 已审财务报表	
1、 合并资产负债表	2
2、 合并利润表	4
3、 财务报表附注	5
4、 财务报表附注补充资料	116



通讯地址：北京市东城区永定门西滨河路8号院7号楼中海地产广场西塔5-11层
Postal 5-11/F, West Tower, China Overseas Property Plaza, Building 7, No.8, Yongdingmen
Xibinhe Road, Dongcheng District, Beijing.
邮政编码 (Post Code): 100077
电话 (Tel): +86 10 88095588 传真 (Fax): +86 10 88091190



审阅报告

瑞华阅字【2017】14020001号

凌云工业股份有限公司全体股东：

我们审阅了后附的凌云工业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凌云股份公司”）备考财务报表，包括2016年12月31日、2015年12月31日的备考合并资产负债表，2016年度、2015年度的备考合并利润表及备考合并财务报表附注。这些备考财务报表的编制是凌云股份公司管理层的责任，我们的责任是在实施审阅工作的基础上对这些备考财务报表出具审阅报告。

我们按照《中国注册会计师审阅准则第2101号——财务报表审阅》的规定执行了审阅业务。该准则要求我们计划和实施审阅工作，以对上述财务报表是否存在重大错报获取有限保证。审阅主要限于询问公司有关人员和财务数据实施分析程序，提供的保证程度低于审计。我们没有实施审计，因而不发表审计意见。根据我们的审阅，我们没有注意到任何事项使我们相信上述备考财务报表没有按照企业会计准则的规定编制，未能在所有重大方面公允反映凌云工业股份有限公司2016年12月31日、2015年12月31日的备考合并财务状况以及2016年度、2015年度的备考合并经营成果。

瑞华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



中国注册会计师：

中国注册会计师 尹晖
编号：140102230038

中国注册会计师：

中国注册会计师 薛珍琴
编号：140102230039

二〇一七年四月五日

备考模拟合并资产负债表

2016年12月31日

编制单位：凌云工业股份有限公司

金额单位：人民币元

项 目	注释	期末数	年初数
流动资产：			
货币资金	七、1	1,514,229,539.68	1,764,804,149.40
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资产			
衍生金融资产			
应收票据	七、2	1,021,752,348.24	772,933,522.49
应收账款	七、3	1,566,206,497.96	1,338,733,530.24
预付款项	七、4	232,541,445.59	213,520,455.50
应收利息	七、5		49,196.13
应收股利			
其他应收款	七、6	64,864,980.41	45,484,061.57
存货	七、7	1,636,363,890.94	1,474,009,650.21
划分为持有待售的资产			
一年内到期的非流动资产	七、8	16,134,630.14	
其他流动资产	七、9	101,115,652.93	136,010,145.36
流动资产合计		6,153,208,985.89	5,745,544,710.90
非流动资产：			
发放委托贷款及垫款			
可供出售金融资产	七、10	1,300,000.00	1,300,000.00
持有至到期投资			
长期应收款	七、11		200,000.00
长期股权投资	七、12	490,202,338.41	434,654,874.83
投资性房地产	七、13	295,531,938.91	243,921,541.43
固定资产	七、14	2,337,915,800.11	2,198,457,954.96
在建工程	七、15	259,521,343.74	173,764,649.86
工程物资			
固定资产清理			
生产性生物资产			
油气资产			
无形资产	七、16	392,692,350.60	411,878,916.44
开发支出			
商誉	七、18	45,350,410.01	30,392,331.17
长期待摊费用	七、19	545,439,221.59	391,877,124.60
递延所得税资产	七、20	86,388,434.30	59,762,776.68
其他非流动资产	七、21	281,882,108.81	152,479,726.80
非流动资产合计		4,736,223,946.48	4,098,689,896.77
资产总计		10,889,432,932.37	9,844,234,607.67

(转下页)

(承上页)

备考模拟合并资产负债表（续）

2016年12月31日

编制单位：凌云工业股份有限公司

金额单位：人民币元

项 目	注释	期末数	年初数
流动负债：			
短期借款	七、22	1,126,746,022.41	1,050,466,944.70
向中央银行借款			
吸收存款及同业存放			
拆入资金			
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负债			
衍生金融负债			
应付票据	七、23	464,168,590.34	387,116,511.37
应付账款	七、24	2,040,745,014.16	1,765,675,083.82
预收款项	七、25	113,077,439.13	177,184,585.88
卖出回购金融资产款			
应付手续费及佣金			
应付职工薪酬	七、26	232,709,337.07	204,150,133.01
应交税费	七、27	117,170,893.29	85,998,959.25
应付利息	七、28	25,380,108.22	25,415,995.72
应付股利			
其他应付款	七、29	115,726,445.76	114,659,025.06
应付分保账款			
保险合同准备金			
代理买卖证券款			
代理承销证券款			
划分为持有待售的负债			
一年内到期的非流动负债	七、30	1,042,212,485.65	54,077,822.43
其他流动负债	七、31	163,830,216.12	78,611,141.65
流动负债合计		5,441,766,552.15	3,943,356,202.89
非流动负债：			
长期借款	七、32	56,262,360.00	24,833,200.00
应付债券	七、33		998,003,139.87
其中：优先股			
永续债			
长期应付款	七、34	33,034,708.85	38,082,768.93
长期应付职工薪酬	七、35	299,014.64	388,441.46
专项应付款	七、36	40,538,784.50	42,200,000.00
预计负债	七、37	70,081,302.87	78,959,109.52
递延收益	七、38	52,517,727.32	34,519,469.28
递延所得税负债	七、20	5,052,929.70	
其他非流动负债			
非流动负债合计		257,786,827.88	1,216,986,129.06
负债合计		5,699,553,380.03	5,160,342,331.95
股东权益：			
归属于母公司股东权益合计	七、39	3,873,277,636.85	3,634,566,916.03
少数股东权益	七、39	1,316,601,915.49	1,049,325,359.69
股东权益合计		5,189,879,552.34	4,683,892,275.72
负债和股东权益总计		10,889,432,932.37	9,844,234,607.67

载于第5页至第116页的财务报表附注是本财务报表的组成部分

第2页至第4页的财务报表由以下人士签署：

法定代表人：



主管会计工作负责人：

艳姜印成

会计机构负责人：

方杨印晓

杨晓芳

备考模拟合并利润表

2016年度

编制单位：凌云工业股份有限公司

金额单位：人民币元

项 目	注释	本期数	上期数
一、营业总收入	七、40	9,425,092,377.47	7,878,428,881.39
其中：营业收入		9,425,092,377.47	7,878,428,881.39
二、营业总成本	七、40	8,931,513,319.29	7,493,489,429.43
其中：营业成本	七、40	7,433,343,499.00	6,217,033,424.15
营业税金及附加	七、41	61,331,762.24	44,600,638.47
销售费用	七、42	438,649,059.02	350,625,282.72
管理费用	七、43	818,705,305.53	675,032,308.47
财务费用	七、44	120,312,320.85	177,710,969.11
资产减值损失	七、45	59,171,372.65	28,486,806.51
加：公允价值变动收益（损失以“-”号填列）			
投资收益（损失以“-”号填列）	七、46	64,205,903.92	42,202,439.86
其中：对联营企业和合营企业的投资收益			
三、营业利润（亏损以“-”号填列）		557,784,962.10	427,141,891.82
加：营业外收入	七、47	32,526,896.07	27,008,820.77
其中：非流动资产处置利得		1,664,466.62	1,077,268.90
减：营业外支出	七、48	10,280,891.18	7,732,005.66
其中：非流动资产处置损失		4,657,483.71	5,231,774.85
四、利润总额（亏损总额以“-”号填列）		580,030,966.99	446,418,706.93
减：所得税费用	七、49	121,078,395.43	95,769,895.97
五、净利润（净亏损以“-”号填列）		458,952,571.56	350,648,810.96
归属于母公司股东的净利润		290,158,165.44	185,098,474.32
少数股东损益		168,794,406.12	165,550,336.64
六、其他综合收益的税后净额		-1,405,439.13	-396,289.60
归属母公司股东的其他综合收益的税后净额		-1,405,439.13	-396,289.60
（一）以后不能重分类进损益的其他综合收益			
1、重新计量设定受益计划净负债或净资产的变动			
2、权益法下在被投资单位不能重分类进损益的其他综合收益中享有的份额			
（二）以后将重分类进损益的其他综合收益		-1,405,439.13	-396,289.60
1、权益法下在被投资单位以后将重分类进损益的其他综合收益中享有的份额			
2、可供出售金融资产公允价值变动损益			
3、持有至到期投资重分类为可供出售金融资产损益			
4、现金流量套期损益的有效部分			
5、外币财务报表折算差额		-1,405,439.13	-396,289.60
6、其他			
归属于少数股东的其他综合收益的税后净额			
七、综合收益总额		457,547,132.43	350,252,521.36
归属于母公司股东的综合收益总额		288,752,726.31	184,702,184.72
归属于少数股东的综合收益总额		168,794,406.12	165,550,336.64
八、每股收益：			
（一）基本每股收益		0.51	0.38
（二）稀释每股收益		0.51	0.38

载于第5页至第116页的财务报表附注是本财务报表的组成部分

第2页至第4页的财务报表由以下人士签署：

法定代表人：


1306810100492

主管会计工作负责人：



会计机构负责人：



凌云工业股份有限公司
2016 年度、2015 年度备考财务报表附注
(除特别说明外, 金额单位为人民币元)

一、公司基本情况

1、历史沿革

凌云工业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或“本公司”)前身为凌云汽车零部件有限公司, 1995 年 4 月经保定市对外经济贸易局保市外贸字(1995)018 号文件批准, 由河北凌云机械厂(后更名为河北凌云工业集团有限公司, 占有 62%的股东权益)与英属维尔京群岛第五汽车有限公司(占有 38%的股东权益)在河北省涿州市松林店镇合资设立, 同月在国家工商行政管理局登记注册, 企业性质为中外合资经营, 注册资本为人民币 12,540 万元, 经营期限五十年。

1998 年根据公司董事会有关决议, 并经中国兵器总公司兵总计[1998]365 号文和保定市对外贸易经济合作局保市外贸外资字(1999)第 030 号文批准, 各股东同比例向公司增加投资 3,458.70 万元。增资后, 公司注册资本变更为人民币 15,998.70 万元, 并于 1999 年领取变更后的企业法人营业执照。

2000 年经保定市对外经济贸易合作局保市外贸资字(2000)第 157 号文件批准, 河北凌云工业集团有限公司将其所持有的凌云汽车零部件有限公司 62%股权中的 0.5%的股权转让给北京市燃气集团有限责任公司, 将其所持有的 0.3%的股权转让给中国市政工程华北设计院, 将其所持有的 0.3%的股权转让给中国市政工程西南设计院。

2000 年经对外贸易经济合作部(2000)外经贸资二函字第 808 号文、中国兵器工业集团公司兵器企字(2000)704 号文的批准, 凌云汽车零部件有限公司整体变更为凌云工业股份有限公司, 以经审计后的净资产折价入股, 总股本为 17,200 万元, 并于 2000 年 11 月领取变更后的企业法人营业执照, 注册号为企股冀保总字第 000708 号。

2003 年 6 月, 经中国证券监督管理委员会证监发行字[2003]73 号文件核准, 公司向社会公开发行人民币普通股股票 6,800 万股, 并于 2003 年 8 月在上海证券交易所挂牌交易。注册资本变更为人民币 24,000 万元, 并于 2003 年 11 月领取变更后的企业法人营业执照。

2005 年 5 月 10 日召开的 2004 年度股东大会, 审议通过了以公司资本公积金转增股本的方案, 即以 2004 年 12 月 31 日的总股本 24,000 万股为基数, 以资本公积金转增股本, 每 10 股转增 3 股, 共计 7,200 万股, 转增后注册资本变更为人民币 31,200 万元。根据中华人民共和国商务部商资批[2005]1311 号批件, 商务部已同意公司股本增资事项。公司于 2005 年 9 月 15 日领取变更后的企业法人营业执照。

2006 年 3 月, 公司根据 2006 年 1 月 19 日至 23 日相关股东会议审议通过的股权分

置改革方案进行了股权分置改革，公司非流通股股东河北凌云工业集团有限公司转让 1,776.5748 万股、英属维尔京群岛第五汽车有限公司转让 1,108.536 万股、北京市燃气集团有限责任公司转让 14.586 万股、中国市政工程华北设计研究院转让 8.7516 万股、中国市政工程西南设计研究院转让 8.7516 万股给流通股股东。转股完成后，公司股本总额仍为 31,200 万股，注册资本为 31,200 万元人民币，其中：河北凌云工业集团有限公司出资 11,840.6652 万元人民币，占注册资本的 37.95%；英属维尔京群岛第五汽车有限公司出资 7,388.264 万元，占注册资本的 23.68%；北京市燃气集团有限责任公司出资 97.214 万元人民币，占注册资本的 0.31%；中国市政工程华北设计研究院出资 58.3284 万元人民币，占注册资本的 0.19%；中国市政工程西南设计研究院出资 58.3284 万元人民币，占注册资本的 0.19%；社会公众股股东出资 11,757.2 万元人民币，占注册资本的 37.68%。根据国务院国有资产监督管理委员会国资产权〔2006〕50 号文件、中华人民共和国商务部商资批〔2006〕507 号文件进行批复，并由上海证券交易所下发上证上字〔2006〕95 号文件《关于实施凌云工业股份有限公司股权分置改革方案的通知》。

2007 年 3 月 25 日，公司原第二大股东英属维尔京群岛第五汽车有限公司与深圳翔龙通讯有限公司签署《凌云工业股份有限公司股份转让协议》，将其持有的 73,882,640 股股份（占公司股份总额的 23.68%）全部转让给深圳翔龙通讯有限公司。转让完成后，公司股本总额仍为 31,200 万股，注册资本为 31,200 万元人民币，公司性质由中外合资经营变更为内资企业。

2010年5月24日，公司第一次临时股东大会审议通过《关于公司向特定对象非公开发行股票方案的议案》，并经中国证券监督管理委员会《关于核准凌云工业股份有限公司非公开发行股票的批复》（证监许可〔2010〕1621 号）的核准。公司于2010年11月26日以非公开发售方式实际发行人民币普通股股票49,714,838股。发行完成后，公司注册资本变更为361,714,838.00元，并于2010年12月30日领取变更后的企业法人营业执照。

根据公司2015年第一次临时股东大会决议及中国证券监督管理委员会《关于核准凌云工业股份有限公司非公开发行股票的批复》（证监许可〔2015〕2478号），公司非公开发行A股股票的发行数量不超过89,219,328股（每股面值1元）。截止2015年11月18日，公司实际非公开发行A股普通股股票89,219,328股，发行完成后，公司注册资本变更为450,934,166.00元，并于2015年12月16日领取变更后的企业法人营业执照。

现总部位于河北省涿州市松林店镇。

本公司母公司：北方凌云工业集团有限公司（原名为河北凌云工业集团有限公司）

本公司最终控制方：中国兵器工业集团公司

2、所处行业

公司所属行业为制造业。

3、经营范围

本公司经营范围：生产和销售塑料燃气管道系统、给水管道系统、供热管道系统、大口径排水管道系统及相关施工设备和产品的设计、研制、开发；纳米材料加工和应用；生产和销售汽车零部件、机械加工产品及相关产品的设计、开发；钢材、机械设备、工装销售；自有房屋出租、机械设备租赁；小区物业管理；经营本企业自产产品的出口业务和本企业所需的机械设备、零配件、原辅材料的进出口业务，但国家限定公司经营或禁止进出口的商品及技术除外。

4、主要产品

公司主要产品是汽车金属及塑料零部件、塑料管道系统、卫星导航产品及其他产品。

5、基本组织框架

本公司 2016 年度纳入合并范围的子公司共 37 户，详见本附注九“在其他主体中的权益”。

6、本财务报表业经本公司董事会于 2017 年 4 月 5 日决议批准报出。

二、发行股份购买资产的基本情况

1、河北太行机械工业有限公司基本情况

(1) 公司概况

公司名称：河北太行机械工业有限公司

法定代表人：李喜增

注册资本：9,944.4544 万元人民币

注册地址：石家庄市经济技术开发区赣江路 2 号

办公地点：石家庄市经济技术开发区赣江路 2 号

公司类型：有限责任公司（法人独资）

工商登记注册号：130000000010761

组织机构代码：10441084-8

税务登记证号：冀石国税藁城字 130182104410848 号

冀石地税藁城字 130182104410848 号

成立时间：2002 年 7 月 1 日

经营范围：研制、生产国家核准的军用产品；纺织机械及零配件、家用燃气具及零配件、机电产品（国家限制产品除外）、液态粒子电炉、静电喷涂设备、厨房用具的开发、生产、销售；经营本企业自产产品及技术的出口业务；经营本企业生产、科研所需的原辅材料、仪器仪表、机械设备零配件及技术的进口业务（国家限定公司经营和禁止进出口的商品除外）；经营进料加工和“三来一补”业务；油田机械、磁性材料成形设备（国家限定产品除外）的开发、生产、销售；（以下限分支机构经营）：住宿、正餐（含凉拼）、烟、酒、日用百货的零售；房屋租赁；物业服务。

（2）历史沿革

太行机械的前身系国营太行机械厂，于 1990 年 10 月 20 日在石家庄市工商行政管理局注册登记，注册资本为 382 万元。1992 年 6 月 27 日，国营太行机械厂更名为河北太行机械厂。

（一）2002 年 7 月，改制设立有限公司

2000 年 10 月 8 日，河北太行机械厂厂务会议审议通过《XXX 厂改制方案》，决定将河北太行机械厂改制为有限责任公司。

2001 年 6 月 29 日，兵器工业集团出具《关于河北太行机械厂改制方案的批复》（兵器企字[2001]562 号），原则同意河北太行机械厂的整体改制实施方案。

2001 年 11 月 20 日，河北省国防工业工会出具《关于河北太行机械厂职工持股会请示的批复》（冀军工会字[2001]第 36 号），同意河北太行机械厂工会委员会设立职工持股会，组建河北太行机械工业有限公司。

2002 年 2 月 8 日，河北省人民政府股份制领导小组办公室出具《关于同意筹备改制设立河北太行机械工业有限公司的批复》（冀股办[2001]1 号），同意以发起设立方式筹备改制设立河北太行机械工业有限公司。

2002 年 4 月 28 日，石家庄冀鸿会计师事务所有限公司对本次出资进行审验，并出具《验资报告》（[2002]冀鸿验字 046 号），确认截至 2002 年 4 月 28 日，太行机械（筹）收到股东缴纳的注册资本 8,344.87 万元，其中兵器工业集团以经评估的河北太行机械厂净资产出资 6,240.55 万元；太行机械工会以货币资金出资 2,104.32 万元。

前述《验资报告》中关于兵器工业集团用于出资的净资产评估值，取自中嘉会计师事务所有限责任公司以 2001 年 12 月 31 日为评估基准日，采用重置成本法对河北太行机械厂进行评估，并于 2002 年 2 月 25 日出具的“中嘉评报字（2002）第 102 号”《河北太行机械厂资产评估预案》。2002 年 4 月，上述资产评估报告在兵器工业集团完成备案，取得了《国有资产评估项目备案表》（备案编号为 20020077）。

2002 年 7 月 1 日，太行机械成立，并领取河北省工商行政管理局颁发的《企业法人营业执照》（注册号：1300001002211），其股东出资及出资比例如下表：

股东名称	出资额（万元）	出资比例	出资形式
兵器工业集团	6,240.55	74.78%	净资产
太行机械工会	2,104.32	25.22%	货币资金
合计	8,344.87	100.00%	

（二）2006 年 12 月，第一次增资

2006 年 9 月 22 日，太行机械召开股东会并作出决议，同意将太行机械的注册资本由 8,344.87 万元增至 10,999.45 万元，其中，太行机械工会认缴 1,654.58 万元；新增股东常州宝仁及三星铸业分别认缴 500 万元。

2006年11月21日，河北光大会计师事务所有限责任公司对本次增资进行审验，并出具了“冀光大审验字（2006）324号”《验资报告》，确认截至2006年11月20日，太行机械收到股东缴纳的新增注册资本1,854.58万元，其中，太行机械工会足额出资1,654.58万元，常州宝仁首次出资100万元，三星铸业首次出资100万元，各股东出资方式均为货币资金。此次增资后太行机械的注册资本为10,999.45万元，实收资本为10,199.45万元。

2006年12月1日，河北省工商行政管理局核准本次股权变更登记。此次变更后，各股东认缴出资及实际出资情况如下表：

股东名称	认缴出资（万元）	实缴出资（万元）	认缴出资比例	出资形式
兵器工业集团	6,240.55	6,240.55	56.74%	净资产
太行机械工会	3,758.90	3,758.90	34.17%	货币资金
常州宝仁	500.00	100.00	4.55%	货币资金
三星铸业	500.00	100.00	4.55%	货币资金
合计	10,999.45	10,199.45	100.00%	

（三）2007年12月，第一次减资及第一次股权转让

2007年10月10日，太行机械召开临时股东会并作出决议，同意将太行机械的注册资本由10,999.45万元减至10,744.45万元，实收资本由10,199.45万元减至9,944.45万元，其中，太行机械工会减少出资255万元；同意太行机械工会将减资后的3,503.90万元出资转让予湖南信托、李兵凯、牛锦文、邢建忠、郑英军、于卫东、李增良、王智才、龙善宇及于建生。

2007年10月25日，太行机械在《河北经济日报》刊登了《关于减少注册资本的公告》，公告期为45日。截至2007年12月28日，无债权人向太行机械申请债权。

2007年12月11日，河北天勤会计师事务所有限责任公司对本次减资进行审验，并出具“冀天勤（2007）审验字第009号”《验资报告》，确认截至2007年12月10日，太行机械减少太行机械工会出资255万元，减资方式为货币，减资后太行机械的注册资本为10,744.45万元，实收资本为9,944.45万元。

2007年12月12日，太行机械工会与前述受让各方分别签署《股权转让协议》，具体情况如下表所示：

出让方	受让方	转让出资（万元）	转让价格（万元）
太行机械工会	湖南信托	2,913.90	2,913.90
	李兵凯	100.00	100.00
	牛锦文	100.00	100.00
	邢建忠	60.00	60.00
	郑英军	60.00	60.00

出让方	受让方	转让出资（万元）	转让价格（万元）
太行机械工会	于卫东	60.00	60.00
	李增良	60.00	60.00
	王智才	60.00	60.00
	龙善宇	60.00	60.00
	于建生	30.00	30.00
合计		3,503.90	3,503.90

2007年12月12日，太行机械工会与湖南信托签署《股权信托合同》（2007年湘信业总第001号），太行机械工会委托湖南信托代为持有太行机械27.12%的股权，并以自己的名义对信托股权进行管理、运用和处分，湖南信托代表受益人以自己的名义（或经受益人同意的其他人）参加太行机械的股东会，行使表决权。该《股权信托合同》的有效期为3年。同日，太行机械工会与湖南信托签署《股权转让代持协议》，约定由湖南信托作为名义股东，代太行机械工会持有太行机械2,913.90万元的出资。

2010年12月，太行机械工会与湖南信托签署《<股权信托合同>的补充协议》，约定将信托期限延长3年至2013年12月11日。

就上述减资及股权转让事宜，太行机械于2007年12月27日办理完毕工商变更登记手续。此次变更后，各股东认缴的出资及实际出资情况如下表：

股东名称	认缴出资（万元）	实缴出资（万元）	认缴出资比例	出资形式
兵器工业集团	6,240.55	6,240.55	58.08%	净资产
湖南信托	2,913.90	2,913.90	27.12%	货币资金
常州宝仁	500.00	100.00	4.65%	货币资金
三星铸业	500.00	100.00	4.65%	货币资金
李兵凯	100.00	100.00	0.93%	货币资金
牛锦文	100.00	100.00	0.93%	货币资金
邢建忠	60.00	60.00	0.56%	货币资金
郑英军	60.00	60.00	0.56%	货币资金
于卫东	60.00	60.00	0.56%	货币资金
李增良	60.00	60.00	0.56%	货币资金
王智才	60.00	60.00	0.56%	货币资金
龙善宇	60.00	60.00	0.56%	货币资金
于建生	30.00	30.00	0.28%	货币资金
合计	10,744.45	9,944.45	100.00%	

（四）2009年5月，第二次减资

根据公司章程的约定，常州宝仁及三星铸业应于2008年12月1日前分别缴足剩余

的 400 万元出资。太行机械分别于 2008 年 10 月 21 日及 2008 年 10 月 22 日收到常州宝仁及三星铸业关于无法缴足剩余出资的情况说明。

2009 年 2 月 12 日，太行机械召开临时股东会并作出决议，同意将注册资本由 10,744.45 万元减至 9,944.45 万元，实收资本由 10,744.45 万元减至 9,944.45 万元，其中，常州宝仁与三星铸业分别减少出资 400 万元，减资后常州宝仁与三星铸业实际出资均为 100 万元。

2009 年 3 月 17 日，太行机械在《河北经济日报》刊登了《减资公告》，公告期为 45 日。截至 2009 年 5 月 6 日，无债权人要求太行机械提前清偿债务和提供债务担保。

2009 年 5 月 11 日，河北立信会计师事务所有限责任公司对本次减资进行审验，并出具《验资报告》（冀立信验字[2009]4004 号），确认截至 2009 年 5 月 6 日，太行机械减少出资 800 万元，其中减少常州宝仁出资 400 万元，减少三星铸业出资 400 万元，减资后太行机械的注册资本及实收资本均为 9,944.45 万元。

2009 年 5 月 25 日，太行机械在河北省工商行政管理局办理完毕工商变更登记手续。本次减资完成后，太行机械的股权结构如下表：

股东名称	出资额（万元）	出资比例	出资形式
兵器工业集团	6,240.55	62.75%	净资产
湖南信托	2,913.90	29.30%	货币资金
常州宝仁	100.00	1.01%	货币资金
三星铸业	100.00	1.01%	货币资金
李兵凯	100.00	1.01%	货币资金
牛锦文	100.00	1.01%	货币资金
邢建忠	60.00	0.60%	货币资金
郑英军	60.00	0.60%	货币资金
于卫东	60.00	0.60%	货币资金
李增良	60.00	0.60%	货币资金
王智才	60.00	0.60%	货币资金
龙善宇	60.00	0.60%	货币资金
于建生	30.00	0.30%	货币资金
合计	9,944.45	100.00%	

（五）2012 年 7 月，第二次股权转让

2011 年 12 月 10 日，北京中天衡平评估有限责任公司对太行机械的整体价值进行评估，并出具《河北凌云工业集团有限公司拟进行资产重组项目资产评估报告》（中天衡平评字[2011]141 号），确认截至 2011 年 7 月 31 日的资产评估值为 78,581.74 万元，负债评估值为 60,726.48 万元，净资产评估值为 17,855.26 万元。2012 年 6 月 15 日，上述资产

评估报告在兵器工业集团完成备案。

2012年6月13日，太行机械召开临时股东会并作出决议，同意湖南信托、常州宝仁、三星铸业、李兵凯、牛锦文、邢建忠、郑英军、于卫东、李增良、王智才、龙善宇及于建生等12名股东将所持有的太行机械股权全部转让给兵器工业集团。

2012年6月13日，兵器工业集团分别与上述12名股权转让方签署了《股权转让协议》，具体情况如下：

出让方	受让方	转让股权比例 (%)	转让价格 (万元)
湖南信托	兵器工业集团	29.30	5,231.91
常州宝仁		1.00	179.55
三星铸业		1.00	179.55
李兵凯		1.00	179.55
牛锦文		1.00	179.55
邢建忠		0.60	107.73
郑英军		0.60	107.73
于卫东		0.60	107.73
李增良		0.60	107.73
王智才		0.60	107.73
龙善宇		0.60	107.73
于建生		0.30	53.86
合计		37.20	6,650.35

2012年7月2日，兵器工业集团下发《关于集团公司收购河北凌云工业集团有限公司XXX厂其他股东股权的批复》（兵器权益字[2012]419号），由兵器工业集团收购湖南信托等非国有股东所持太行机械37.20%的股权，收购价格以太行机械经资产评估后的净资产价值为参考依据；股权收购完成后，兵器工业集团将持有太行机械100%的股权。

2012年7月23日，太行机械在河北省工商行政管理局办理完毕工商变更登记手续。此次变更后，太行机械的股权结构如下：

股东名称	出资额 (万元)	出资比例	出资形式
兵器工业集团	9,944.45	100.00%	货币资金及净资产
合计	9,944.45	100.00%	

（六）2012年7月，第三次股权转让

根据兵器工业集团《关于集团公司收购河北凌云工业集团有限公司XXX厂其他股东股权的批复》（兵器权益字[2012]419号），在股权收购完成后，兵器工业集团将所持太行机械100%的股权用于对凌云集团进行增资。

2012年7月23日，兵器工业集团作出股东决定，将其所持太行机械100%的股权以

增资的形式注入凌云集团。同日，兵器工业集团与凌云集团签署了《股权增资协议书》。

根据北京中天衡平国际资产评估有限公司于 2011 年 12 月 10 日出具的“中天衡平评字[2011]141 号”《评估预案》，太行机械 100%股权的评估价值为 17,855.26 万元。经凌云集团的全体股东确认，3,389.14 万元计入实收资本，其余 14,466.12 万元计入资本公积。

就上述股东变更事宜，太行机械于 2012 年 7 月 23 日完成了工商变更登记手续。此次变更完成后，太行机械的股权结构如下表所示：

股东名称	出资额（万元）	出资比例	出资形式
凌云集团	9,944.45	100%	货币资金及净资产
合计	9,944.45	100%	

2、北京东方联星科技有限公司基本情况

（1）公司概况

公司名称：北京东方联星科技有限公司

法定代表人：梁培康

注册资本：11,700 万元人民币

住所：北京市海淀区上地西路 8 号院 1-4 号楼 6 层 4701 室

公司类型：有限责任公司（自然人投资或控股）

统一社会信用代码：91110108759604969A

成立时间：2004 年 3 月 8 日

经营范围：技术开发、技术推广、技术服务、技术咨询；产品设计；销售自行开发的产品。（依法须经批准的项目，经相关部门批准后依批准的内容开展经营活动。）

（2）历史沿革

北京东方联星科技有限公司（以下简称“本公司”或“公司”）系 2004 年 3 月由张峻林、廖和爱、朱明共同出资设立，设立时的注册资本为 50 万元，其中张峻林以货币资金 25.50 万元出资，占注册资本的 51.00%，廖和爱以货币资金 17.15 万元出资，占注册资本的 34.30%，朱明以货币资金 7.35 万元出资，占注册资本的 14.70%。2004 年 3 月 8 日，东方联星成立并领取了北京市工商行政管理局颁发的《企业法人营业执照》。

2006 年 12 月 19 日，东方联星召开股东会，同意廖和爱将其所持东方联星 34.30% 的股权转予王瀚晟，朱明将其所持东方联星 14.70% 的股权转予赵志勤。2007 年 1 月 8 日，廖和爱、朱明与王瀚晟、赵志勤签署《出资转让协议书》。2007 年 1 月 10 日，北京市工商行政管理局海淀分局核准了本次股权变更登记。本次股权转让完成后，张峻林货币资金出资 25.50 万元，占注册资本的 51.00%，王瀚晟货币资金出资 17.15 万元，占注册资本的 34.30%，赵志勤货币资金出资 7.35 万元，占注册资本的 14.70%

2009 年 8 月 18 日，根据东方联星的股东会决议，张峻林将其所持东方联星的 3.75% 股权转让予王瀚晟，赵志勤将其所持东方联星的 4.70% 股权转让予王瀚晟。2009 年 9 月

28日，王瀚晟分别与赵志勤、张峻林签署《出资转让协议书》。2009年11月6日，北京市工商行政管理局海淀分局核准了本次股权变更登记。本次股权转让完成后，张峻林货币资金出资23.625万元，占注册资本的47.25%，王瀚晟货币资金出资21.375万元，占注册资本的42.75%，赵志勤货币资金出资5万元，占注册资本的10.00%

2010年8月1日新增注册资本金150万元，并经北京慧智宏景会计师事务所出具慧智宏景会验字[2010]066号验资报告，变更后累计注册资本金200万元，其中张峻林货币资金出资94.50万元，占注册资本的47.25%，王瀚晟货币资金出资85.5万元，占注册资本的42.75%，赵志勤货币资金出资20万元，占注册资本的10.00%

2011年11月30日，东方联星召开股东会，同意张峻林将其所持东方联星6.38%的股权转让予潘荣，张峻林将其所持东方联星1.74%的股权转让予刘宇飞，赵志勤将其所持东方联星的1.72%股权转让予刘宇飞，王瀚晟将其所持东方联星5.80%的股权转让予秦晓懿，王瀚晟将其所持东方联星1.54%的股权转让予刘宇飞。2011年11月30日，上述股权转让各方签署了《出资转让协议书》。2011年12月6日，北京市工商行政管理局海淀分局核准了本次股权变更登记。本次股权转让完成后张俊林出资78.26万元，占注册资本的39.13%，王瀚晟出资70.82万元，占注册资本的35.41%，赵志勤出资16.56万元，占注册资本的8.28%，潘荣出资12.76万元，占注册资本的6.38%，秦晓懿出资11.60万元，占注册资本的5.8%，刘宇飞出资10.00万元，占注册资本的5%。

2012年12月10日，东方联星召开股东会，同意新增北方通用电子集团有限公司、中国兵器科学研究院、北方信息控制研究院集团有限公司、西安现代控制技术研究所等投资人，东方联星的注册资本由200万元增至353.33万元，其中北方通用电子集团有限公司以货币资金出资6,500万元（其中86.67万元计入注册资本，6,413.33万元计入资本公积），兵器研究院以货币资金出资2,000万元（其中26.67万元计入注册资本，1,973.33万元计入资本公积），北方信息集团以货币资金出资2,000万元（其中26.67万元计入注册资本，1,973.33万元计入资本公积），西安技术研究所所以货币资金出资1,000万元（其中13.33万元计入注册资本，986.67万元计入资本公积）。2012年12月10日，东方联星的股东张峻林、王瀚晟、赵志勤、潘荣、秦晓懿、刘宇飞与北方通用电子集团有限公司、中国兵器科学研究院、北方信息控制研究院集团有限公司、西安现代控制技术研究所签署《北京东方联星科技有限公司增资协议》。本次增资经北京中仁信会计师事务所审验并出具了“中仁信验字（2012）第295号”《验资报告》。2012年12月18日，北京市工商行政管理局海淀分局核准了本次股权变更登记，变更后累计注册资本为353.3333万元。变更后股东、出资额及出资比例分别为：张俊林出资78.26万元，占注册资本的22.15%；王瀚晟出资70.82万元，占注册资本的20.04%；赵志勤出资16.56万元，占注册资本的4.69%；潘荣出资12.76万元，占注册资本的3.61%；秦晓懿出资11.60万元，占注册资本的3.28%；刘宇飞出资10.00万元，占注册资本的2.83%；北方通用电子集团有限公司出

资 86.6666 万元，占注册资本 24.53%；中国兵器科学研究院出资 26.6667 万元，占注册资本 7.55%；北方信息控制集团有限公司出资 26.6667 万元，占注册资本 7.55%；西安现代控制技术研究所 13.3333 万元，占注册资本 3.77%。母公司为：北方通用电子集团有限公司。最终控制方为：中国兵器工业集团公司。

2012 年 12 月 21 日，东方联星召开股东会，同意将东方联星注册资本增至 7,800 万元，新增注册资本 7,446.67 万元全部由资本公积转增。本次增资经北京中仁信会计师事务所审验并出具了“中仁信验字（2013）第 018 号”《验资报告》。2013 年 1 月 22 日，北京市工商行政管理局海淀分局核准了本次股权变更登记。变更后股东、出资额及出资比例分别为：张俊林出资 1727.60 万元，占注册资本的 22.15%；王瀚晟出资 1563.30 万元，占注册资本的 20.04%；赵志勤出资 365.70 万元，占注册资本的 4.69%；潘荣出资 281.60 万元，占注册资本的 3.61%；秦晓懿出资 256.10 万元，占注册资本的 3.28%；刘宇飞出资 220.70 万元，占注册资本的 2.83%；北方通用电子集团有限公司出资 1913.20 万元，占注册资本 24.53%；中国兵器科学研究院出资 588.70 万元，占注册资本 7.55%；北方信息控制集团有限公司出资 588.70 万元，占注册资本 7.55%；西安现代控制技术研究所 294.40 万元，占注册资本 3.77%。

2013 年 9 月 3 日，东方联星召开股东会，同意将东方联星注册资本增至 11,700 万元，新增注册资本 3,900 万元全部由资本公积转增。本次增资经北京中仁信会计师事务所审验并出具了“中仁信验字（2013）第 205 号”《验资报告》。2013 年 9 月 29 日，北京市工商行政管理局海淀分局核准了本次股权变更登记。本次资本公积转增资本完成后股东、出资额及出资比例分别为：张俊林出资 2,591.40 万元，占注册资本的 22.15%；王瀚晟出资 2,345.00 万元，占注册资本的 20.04%；赵志勤出资 548.50 万元，占注册资本的 4.69%；潘荣出资 422.50 万元，占注册资本的 3.61%；秦晓懿出资 384.10 万元，占注册资本的 3.28%；刘宇飞出资 331.10 万元，占注册资本的 2.83%；北方通用电子集团有限公司出资 2,869.80 万元，占注册资本 24.53%；中国兵器科学研究院出资 883.00 万元，占注册资本 7.55%；北方信息控制集团有限公司出资 883.00 万元，占注册资本 7.55%；西安现代控制技术研究所 441.60 万元，占注册资本 3.77%。

2015 年 6 月 2 日，东方联星召开股东会，同意张峻林将其所持东方联星 1.17% 的股权以 352 万元的价格转让予陈亮，王瀚晟将其所持东方联星 1.06% 的股权以 318 万元的价格转让予陈亮，赵志勤将其所持东方联星 0.25% 的股权以 74.5 万元的价格转让予陈亮，潘荣将其所持东方联星 0.19% 的股权以 57.4 万元的价格转让予陈亮，秦晓懿将其所持东方联星 0.17% 的股权以 52.2 万元的价格转让予陈亮，刘宇飞将其所持东方联星 0.15% 的股权以 45.9 万元的价格转让予陈亮。同日，上述股权转让各方签署了《出资转让协议书》。2015 年 7 月 9 日，北京市工商行政管理局海淀分局核准了本次股权变更登记，变更后出资额及出资比例分别为：张俊林出资 2,454.10 万元，占注册资本的 20.98%；王瀚

晟出资 2,220.70 万元，占注册资本的 18.98%；赵志勤出资 519.50 万元，占注册资本的 4.44%；潘荣出资 400.00 万元，占注册资本的 3.42%；秦晓懿出资 363.70 万元，占注册资本的 3.11%；刘宇飞出资 313.60 万元，占注册资本的 2.68%；陈亮出资 351.00 万元，占注册资本的 3.00%；北方通用电子集团有限公司出资 2,869.80 万元，占注册资本 24.53%；中国兵器科学研究院出资 883.00 万元，占注册资本 7.55%；北方信息控制集团有限公司出资 883.00 万元，占注册资本 7.55%；西安现代控制技术研究所 441.60 万元，占注册资本 3.77%

2015 年 8 月 10 日，东方联星召开股东会，同意张峻林、赵志勤、潘荣、秦晓懿、刘宇飞分别将各自所持东方联星 0.8%的股权以 240 万元的价格转让予张祖新；同时同意张峻林将其所持东方联星 2.95%的股权以 834.21 万元的价格予中兵投资，王瀚晟将其所持东方联星 2.67%的股权以 755.11 万元的价格转让予中兵投资，赵志勤将其所持东方联星 0.63%的股权以 176.56 万元的价格转让予中兵投资，潘荣将其所持东方联星 0.48%的股权以 135.88 万元的价格转让予中兵投资，秦晓懿将其所持东方联星 0.44%的股权以 123.73 万元的价格转让予中兵投资，刘宇飞将其所持东方联星 0.38%的股权以 106.51 万元的价格转让予中兵投资。就前述股权转让事项，2015 年 8 月 8 日，张峻林、赵志勤、潘荣、秦晓懿、刘宇飞与张祖新签署了《股权转让协议》；2015 年 8 月 11 日，张峻林、王瀚晟、潘荣、秦晓懿与刘宇飞与中兵投资签署了《股权转让协议》。2015 年 12 月 15 日，北京市工商行政管理局海淀分局核准了本次股权变更登记。变更后出资额及出资比例分别为：张俊林出资 2,015.00 万元，占注册资本的 17.22%；王瀚晟出资 1,908.00 万元，占注册资本的 16.31%；赵志勤出资 352.70 万元，占注册资本的 3.01%；潘荣出资 250.10 万元，占注册资本的 2.14%；秦晓懿出资 218.90 万元，占注册资本的 1.87%；刘宇飞出资 175.90 万元，占注册资本的 1.50%；陈亮出资 351.00 万元，占注册资本的 3.00%；张祖新出资 468.00 万元，占注册资本的 4.00%；北方通用电子集团有限公司出资 2,869.80 万元，占注册资本 24.53%；中国兵器科学研究院出资 883.00 万元，占注册资本 7.55%；北方信息控制集团有限公司出资 883.00 万元，占注册资本 7.55%；西安现代控制技术研究所 441.60 万元，占注册资本 3.77%；中兵投资管理有限责任公司 883 万元，占注册资本 7.55%。

2015 年 12 月 1 日，东方联星召开股东会，同意北方通用电子集团有限公司将其所持东方联星 24.53%的股权转让予北方电子研究院。2015 年 12 月 3 日，中国兵器集团下发《关于北方电子研究院有限公司股权划转工作有关通知》（兵器发展字[2015]148 号），同意北方通用电子集团有限公司将包括东方联星在内的 10 家控、参股的公司股权全部无偿划转予北方电子研究院。2015 年 12 月 11 日，北方通用电子集团有限公司与北方电子研究院签署《股权转让协议》，由北方通用电子集团有限公司将所持东方联星 24.53%的股权无偿划转予北方电子研究院。2015 年 12 月 15 日，北京市工商行政管理局海淀分

局核准了本次股权变更登记。本次股权转让完成后出资额及出资比例分别为：张俊林出资 2015 万元，占注册资本的 17.22%；王瀚晟出资 1908 万元，占注册资本的 16.31%；赵志勤出资 352.70 万元，占注册资本的 3.01%；潘荣出资 250.10 万元，占注册资本的 2.14%；秦晓懿出资 218.90 万元，占注册资本的 1.87%；刘宇飞出资 175.90 万元，占注册资本的 1.50%；中国兵器科学研究院出资 883 万元，占注册资本 7.55%；北方信息控制集团有限公司出资 883 万元，占注册资本 7.55%；西安现代控制技术研究所 441.60 万元，占注册资本 3.77%；中兵投资管理有限责任公司 883 万元，占注册资本 7.55%；北方电子研究院有限公司 2869.80 万元，占注册资本 24.53%；陈亮 351 万元，占注册资本 3%；张祖新 468 万元，占注册资本 4%。

三、备考合并财务报表的编制基础

（一）备考财务报表的编制基础

1、本公司根据重大资产重组方案，假定本次资产重组完成后的资产架构，即本公司分别持有北京东方联星科技有限公司、河北太行机械工业有限公司 100%股权，能够控制被收购公司的财务、经营政策，纳入本公司合并范围，我们按照同一控制下企业合并编制备考报表，于 2015 年 1 月 1 日已经形成并独立存在的基础上进行编制，并以经瑞华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审计的北京东方联星科技有限公司、河北太行机械工业有限公司财务报表为基础，按照财政部发布的《企业会计准则——基本准则》（财政部令第 33 号发布、财政部令第 76 号修订）、于 2006 年 2 月 15 日及其后颁布和修订的 41 项具体会计准则、企业会计准则应用指南、企业会计准则解释及其他相关规定（以下合称“企业会计准则”），以及中国证券监督管理委员会《公开发行证券的公司信息披露编报规则第 15 号——财务报告的一般规定》的披露规定编制财务报表。

2、本备考报表将拟购买的北京东方联星科技有限公司、河北太行机械工业有限公司所依据的会计政策按本公司会计政策进行调整，使其在所有重要方面与本公司会计政策保持一致。

3、考虑本备考财务报表之特殊目的，编制备考财务报表时，仅编制了本报告期的合并备考资产负债表和合并备考利润表，未编制合并备考现金流量表和合并备考股东权益变动表

（二）备考财务报表的编制方法

本备考合并财务报表系根据编制备考合并报表的假设，按照财政部于 2006 年 2 月 15 日颁布的《企业会计准则》的相关规定和本公司会计政策调整汇总编制而成

由于本公司拟通过非公开发行股份的方式购买北京东方联星科技有限公司、河北太行机械工业有限公司的 100%股权，本次发行 A 股的发行价格为人民币 11.51 元/股，本次交易各方确认标的资产（即北京东方联星科技有限公司、河北太行机械工业有限公司

100%股权)的价格为人民币 130,177.87 万元。本公司在编制备考合并财务报表时,按照向北京东方联星科技有限公司股东非公开发行合计 63,872,442 股股份,向河北太行机械工业有限公司股东非公开发行合计 49,227,349 股股份,发行价格为人民币 11.51 元/股,共计 130,177.87 万元确定长期股权投资投资成本(即合并成本),并据此增加本公司的股本和资本公积。

四、遵循企业会计准则的声明

本公司编制的备考财务报表符合企业会计准则的要求,真实、完整地反映了本公司 2015 年 12 月 31 日、2016 年 12 月 31 日的备考财务状况及 2015 年度、2016 年度的备考经营成果等有关信息。此外,本公司的备考财务报表在所有重大方面符合中国证券监督管理委员会 2014 年修订的《公开发行证券的公司信息披露编报规则第 15 号—财务报告的一般规定》有关财务报表及其附注的披露要求。

五、备考合并财务报表主要会计政策和会计估计

1、会计期间

本公司的会计期间分为年度和中期,会计中期指短于一个完整的会计年度的报告期间。本公司会计年度采用公历年度,即每年自 1 月 1 日起至 12 月 31 日止。

2、营业周期

正常营业周期是指本公司从购买用于加工的资产起至实现现金或现金等价物的期间。

3、记账本位币

人民币为本公司及境内子公司经营所处的主要经济环境中的货币,本公司及境内子公司以人民币为记账本位币。本公司之境外子公司根据其经营所处的主要经济环境中的货币确定欧元为其记账本位币。本公司编制本财务报表时所采用的货币为人民币。

4、同一控制下和非同一控制下企业合并的会计处理方法

企业合并,是指将两个或两个以上单独的企业合并形成一个报告主体的交易或事项。企业合并分为同一控制下企业合并和非同一控制下企业合并。

(1) 同一控制下企业合并

参与合并的企业在合并前后均受同一方或相同的多方最终控制,且该控制并非暂时性的,为同一控制下的企业合并。同一控制下的企业合并,在合并日取得对其他参与合并企业控制权的一方为合并方,参与合并的其他企业为被合并方。合并日,是指合并方实际取得对被合并方控制权的日期。

合并方取得的资产和负债均按合并日在被合并方的账面价值计量。合并方取得的净资产账面价值与支付的合并对价账面价值(或发行股份面值总额)的差额,调整资本公

积（股本溢价）；资本公积（股本溢价）不足以冲减的，调整留存收益。

合并方为进行企业合并发生的各项直接费用，于发生时计入当期损益。

（2）非同一控制下企业合并

参与合并的企业在合并前后不受同一方或相同的多方最终控制的，为非同一控制下的企业合并。非同一控制下的企业合并，在购买日取得对其他参与合并企业控制权的一方为购买方，参与合并的其他企业为被购买方。购买日，是指为购买方实际取得对被购买方控制权的日期。

对于非同一控制下的企业合并，合并成本包含购买日购买方为取得对被购买方的控制权而付出的资产、发生或承担的负债以及发行的权益性证券的公允价值，为企业合并发生的审计、法律服务、评估咨询等中介费用以及其他管理费用于发生时计入当期损益。购买方作为合并对价发行的权益性证券或债务性证券的交易费用，计入权益性证券或债务性证券的初始确认金额。所涉及的或有对价按其在购买日的公允价值计入合并成本，购买日后 12 个月内出现对购买日已存在情况的新的或进一步证据而需要调整或有对价的，相应调整合并商誉。购买方发生的合并成本及在合并中取得的可辨认净资产按购买日的公允价值计量。合并成本大于合并中取得的被购买方于购买日可辨认净资产公允价值份额的差额，确认为商誉。合并成本小于合并中取得的被购买方可辨认净资产公允价值份额的，首先对取得的被购买方各项可辨认资产、负债及或有负债的公允价值以及合并成本的计量进行复核，复核后合并成本仍小于合并中取得的被购买方可辨认净资产公允价值份额的，其差额计入当期损益。

购买方取得被购买方的可抵扣暂时性差异，在购买日因不符合递延所得税资产确认条件而未予确认的，在购买日后 12 个月内，如取得新的或进一步的信息表明购买日的相关情况已经存在，预期被购买方在购买日可抵扣暂时性差异带来的经济利益能够实现的，则确认相关的递延所得税资产，同时减少商誉，商誉不足冲减的，差额部分确认为当期损益；除上述情况以外，确认与企业合并相关的递延所得税资产的，计入当期损益。

通过多次交易分步实现的非同一控制下企业合并，根据《财政部关于印发企业会计准则解释第 5 号的通知》（财会〔2012〕19 号）和《企业会计准则第 33 号——合并财务报表》第五十一条关于“一揽子交易”的判断标准（参见本附注五、5（2）），判断该多次交易是否属于“一揽子交易”。属于“一揽子交易”的，参考本部分前面各段描述及本附注五、13“长期股权投资”进行会计处理；不属于“一揽子交易”的，区分个别财务报表和合并财务报表进行相关会计处理：

在个别财务报表中，以购买日之前所持被购买方的股权投资的账面价值与购买日新增投资成本之和，作为该项投资的初始投资成本；购买日之前持有的被购买方的股权涉及其他综合收益的，在处置该项投资时将与其相关的其他综合收益采用与被购买方直接处置相关资产或负债相同的基础进行会计处理（即，除了按照权益法核算的在被购买方

重新计量设定受益计划净负债或净资产导致的变动中的相应份额以外,其余转入当期投资收益)。

在合并财务报表中,对于购买日之前持有的被购买方的股权,按照该股权在购买日的公允价值进行重新计量,公允价值与其账面价值的差额计入当期投资收益;购买日之前持有的被购买方的股权涉及其他综合收益的,与其相关的其他综合收益应当采用与被购买方直接处置相关资产或负债相同的基础进行会计处理(即,除了按照权益法核算的在被购买方重新计量设定受益计划净负债或净资产导致的变动中的相应份额以外,其余转为购买日所属当期投资收益)。

5、合并财务报表的编制方法

(1) 合并财务报表范围的确定原则

合并财务报表的合并范围以控制为基础予以确定。控制是指本公司拥有对被投资方的权力,通过参与被投资方的相关活动而享有可变回报,并且有能力运用对被投资方的权力影响该回报金额。合并范围包括本公司及全部子公司。子公司,是指被本公司控制的主体。

一旦相关事实和情况的变化导致上述控制定义涉及的相关要素发生了变化,本公司将进行重新评估。

(2) 合并财务报表编制的方法

从取得子公司的净资产和生产经营决策的实际控制权之日起,本公司开始将其纳入合并范围;从丧失实际控制权之日起停止纳入合并范围。对于处置的子公司,处置日前的经营成果和现金流量已经适当地包括在合并利润表和合并现金流量表中;当期处置的子公司,不调整合并资产负债表的期初数。非同一控制下企业合并增加的子公司,其购买日后的经营成果及现金流量已经适当地包括在合并利润表和合并现金流量表中,且不调整合并财务报表的期初数和对比数。同一控制下企业合并增加的子公司及吸收合并下的被合并方,其自合并当期期初至合并日的经营成果和现金流量已经适当地包括在合并利润表和合并现金流量表中,并且同时调整合并财务报表的对比数。

在编制合并财务报表时,子公司与本公司采用的会计政策或会计期间不一致的,按照本公司的会计政策和会计期间对子公司财务报表进行必要的调整。对于非同一控制下企业合并取得的子公司,以购买日可辨认净资产公允价值为基础对其财务报表进行调整。

公司内所有重大往来余额、交易及未实现利润在合并财务报表编制时予以抵销。

子公司的股东权益及当期净损益中不属于本公司所拥有的部分分别作为少数股东权益及少数股东损益在合并财务报表中股东权益及净利润项下单独列示。子公司当期净损益中属于少数股东权益的份额,在合并利润表中净利润项目下以“少数股东损益”项目列示。少数股东分担的子公司的亏损超过了少数股东在该子公司期初股东权益中所享有

的份额，仍冲减少数股东权益。

当因处置部分股权投资或其他原因丧失了对原有子公司的控制权时，对于剩余股权，按照其在丧失控制权日的公允价值进行重新计量。处置股权取得的对价与剩余股权公允价值之和，减去按原持股比例计算应享有原有子公司自购买日开始持续计算的净资产的份额之间的差额，计入丧失控制权当期的投资收益。与原有子公司股权投资相关的其他综合收益，在丧失控制权时采用与被购买方直接处置相关资产或负债相同的基础进行会计处理（即，除了在该原有子公司重新计量设定受益计划净负债或净资产导致的变动以外，其余一并转为当期投资收益）。其后，对该部分剩余股权按照《企业会计准则第2号——长期股权投资》或《企业会计准则第22号——金融工具确认和计量》等相关规定进行后续计量，详见本附注五、13“长期股权投资”或本附注五、9“金融工具”。

本公司通过多次交易分步处置对子公司股权投资直至丧失控制权的，需区分处置对子公司股权投资直至丧失控制权的各项交易是否属于一揽子交易。处置对子公司股权投资的各项交易的条款、条件以及经济影响符合以下一种或多种情况，通常表明应将多次交易事项作为一揽子交易进行会计处理：①这些交易是同时或者在考虑了彼此影响的情况下订立的；②这些交易整体才能达成一项完整的商业结果；③一项交易的发生取决于其他至少一项交易的发生；④一项交易单独看是不经济的，但是和其他交易一并考虑时是经济的。不属于一揽子交易的，对其中的每一项交易视情况分别按照“不丧失控制权的情况下部分处置对子公司的长期股权投资”（详见本附注五、13、（2）④）和“因处置部分股权投资或其他原因丧失了对原有子公司的控制权”（详见前段）适用的原则进行会计处理。处置对子公司股权投资直至丧失控制权的各项交易属于一揽子交易的，将各项交易作为一项处置子公司并丧失控制权的交易进行会计处理；但是，在丧失控制权之前每一次处置价款与处置投资对应的享有该子公司净资产份额的差额，在合并财务报表中确认为其他综合收益，在丧失控制权时一并转入丧失控制权当期的损益。

6、合营安排分类及共同经营会计处理方法

合营安排，是指一项由两个或两个以上的参与方共同控制的安排。本公司根据在合营安排中享有的权利和承担的义务，将合营安排分为共同经营和合营企业。共同经营，是指本公司享有该安排相关资产且承担该安排相关负债的合营安排。合营企业，是指本公司仅对该安排的净资产享有权利的合营安排。

本公司对合营企业的投资采用权益法核算，按照本附注五、13（2）②“权益法核算的长期股权投资”中所述的会计政策处理。

本公司作为合营方对共同经营，确认本公司单独持有的资产、单独所承担的负债，以及按本公司份额确认共同持有的资产和共同承担的负债；确认出售本公司享有的共同经营产出份额所产生的收入；按本公司份额确认共同经营因出售产出所产生的收入；确认本公司单独所发生的费用，以及按本公司份额确认共同经营发生的费用。

当本公司作为合营方向共同经营投出或出售资产（该资产不构成业务，下同）、或者自共同经营购买资产时，在该等资产出售给第三方之前，本公司仅确认因该交易产生的损益中归属于共同经营其他参与方的部分。该等资产发生符合《企业会计准则第8号——资产减值》等规定的资产减值损失的，对于由本公司向共同经营投出或出售资产的情况，本公司全额确认该损失；对于本公司自共同经营购买资产的情况，本公司按承担的份额确认该损失。

7、现金及现金等价物的确定标准

本公司现金及现金等价物包括库存现金、可以随时用于支付的存款以及本公司持有的期限短（一般为从购买日起，三个月内到期）、流动性强、易于转换为已知金额的现金、价值变动风险很小的投资。

8、外币业务和外币报表折算

（1）外币交易的折算方法

本公司发生的外币交易在初始确认时，按交易日的即期汇率（通常指中国人民银行公布的当日外汇牌价的中间价，下同）折算为记账本位币金额，但公司发生的外币兑换业务或涉及外币兑换的交易事项，按照实际采用的汇率折算为记账本位币金额。

（2）对于外币货币性项目和外币非货币性项目的折算方法

资产负债表日，对于外币货币性项目采用资产负债表日即期汇率折算，由此产生的汇兑差额，除属于与购建符合资本化条件的资产相关的外币专门借款产生的汇兑差额按照借款费用资本化的原则处理之外，均计入当期损益。

编制合并财务报表涉及境外经营的，如有实质上构成对境外经营净投资的外币货币性项目，因汇率变动而产生的汇兑差额，计入其他综合收益；处置境外经营时，转入处置当期损益。

以历史成本计量的外币非货币性项目，仍采用交易发生日的即期汇率折算的记账本位币金额计量。以公允价值计量的外币非货币性项目，采用公允价值确定日的即期汇率折算，折算后的记账本位币金额与原记账本位币金额的差额，作为公允价值变动（含汇率变动）处理，计入当期损益或确认为其他综合收益。

（3）外币财务报表的折算方法

编制合并财务报表涉及境外经营的，如有实质上构成对境外经营净投资的外币货币性项目，因汇率变动而产生的汇兑差额，作为“外币报表折算差额”确认为其他综合收益；处置境外经营时，计入处置当期损益。

境外经营的外币财务报表按以下方法折算为人民币报表：资产负债表中的资产和负债项目，采用资产负债表日的即期汇率折算；股东权益类项目除“未分配利润”项目外，其他项目采用发生时的即期汇率折算。利润表中的收入和费用项目，采用交易发生日的当期平均汇率折算。年初未分配利润为上一年折算后的年末未分配利润；年末未分配利

润按折算后的利润分配各项目计算列示；折算后资产类项目与负债类项目和股东权益类项目合计数的差额，作为外币报表折算差额，确认为其他综合收益。处置境外经营并丧失控制权时，将资产负债表中股东权益项目下列示的、与该境外经营相关的外币报表折算差额，全部或按处置该境外经营的比例转入处置当期损益。

外币现金流量以及境外子公司的现金流量，采用现金流量发生日的当期平均汇率折算。汇率变动对现金的影响额作为调节项目，在现金流量表中单独列报。

年初数和上年实际数按照上年财务报表折算后的数额列示。

9、金融工具

在本公司成为金融工具合同的一方时确认一项金融资产或金融负债。金融资产和金融负债在初始确认时以公允价值计量。对于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资产和金融负债，相关的交易费用直接计入损益，对于其他类别的金融资产和金融负债，相关交易费用计入初始确认金额。

(1) 金融资产和金融负债的公允价值确定方法

公允价值，是指市场参与者在计量日发生的有序交易中，出售一项资产所能收到或者转移一项负债所需支付的价格。金融工具存在活跃市场的，本公司采用活跃市场中的报价确定其公允价值。活跃市场中的报价是指易于定期从交易所、经纪商、行业协会、定价服务机构等获得的价格，且代表了在公平交易中实际发生的市场交易的价格。金融工具不存在活跃市场的，本公司采用估值技术确定其公允价值。估值技术包括参考熟悉情况并自愿交易的各方最近进行的市场交易中使用的价格、参照实质上相同的其他金融工具当前的公允价值、现金流量折现法和期权定价模型等。

(2) 金融资产的分类、确认和计量

以常规方式买卖金融资产，按交易日进行会计确认和终止确认。金融资产在初始确认时划分为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资产、持有至到期投资、贷款和应收款项以及可供出售金融资产。

①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资产

包括交易性金融资产和指定为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资产。

交易性金融资产是指满足下列条件之一的金融资产：A、取得该金融资产的目的，主要是为了近期内出售；B、属于进行集中管理的可辨认金融工具组合的一部分，且有客观证据表明本公司近期采用短期获利方式对该组合进行管理；C、属于衍生工具，但是，被指定且为有效套期工具的衍生工具、属于财务担保合同的衍生工具、与在活跃市场中没有报价且其公允价值不能可靠计量的权益工具投资挂钩并须通过交付该权益工具结算的衍生工具除外。

符合下述条件之一的金融资产，在初始确认时可指定为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资产：A.该指定可以消除或明显减少由于该金融资产的计量基础不同

所导致的相关利得或损失在确认或计量方面不一致的情况；B.本公司风险管理或投资策略的正式书面文件已载明，对该金融资产所在的金融资产组合或金融资产和金融负债组合以公允价值为基础进行管理、评价并向关键管理人员报告。

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资产采用公允价值进行后续计量，公允价值变动形成的利得或损失以及与该等金融资产相关的股利和利息收入计入当期损益。

②持有至到期投资

是指到期日固定、回收金额固定或可确定，且本公司有明确意图和能力持有至到期的非衍生金融资产。

持有至到期投资采用实际利率法，按摊余成本进行后续计量，在终止确认、发生减值或摊销时产生的利得或损失，计入当期损益。

实际利率法是指按照金融资产或金融负债（含一组金融资产或金融负债）的实际利率计算其摊余成本及各期利息收入或支出的方法。实际利率是指将金融资产或金融负债在预期存续期间或适用的更短期间内的未来现金流量，折现为该金融资产或金融负债当前账面价值所使用的利率。

在计算实际利率时，本公司将在考虑金融资产或金融负债所有合同条款的基础上预计未来现金流量（不考虑未来的信用损失），同时还将考虑金融资产或金融负债合同各方之间支付或收取的、属于实际利率组成部分的各项收费、交易费用及折价或溢价等。

③贷款和应收款项

是指在活跃市场中没有报价、回收金额固定或可确定的非衍生金融资产。本公司划分为贷款和应收款的金融资产包括应收票据、应收账款、应收利息、应收股利及其他应收款等。

贷款和应收款项采用实际利率法，按摊余成本进行后续计量，在终止确认、发生减值或摊销时产生的利得或损失，计入当期损益。

④可供出售金融资产

包括初始确认时即被指定为可供出售的非衍生金融资产，以及除了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资产、贷款和应收款项、持有至到期投资以外的金融资产。

可供出售债务工具投资的期末成本按照摊余成本法确定，即初始确认金额扣除已偿还的本金，加上或减去采用实际利率法将该初始确认金额与到期日金额之间的差额进行摊销形成的累计摊销额，并扣除已发生的减值损失后的金额。可供出售权益工具投资的期末成本为其初始取得成本。

可供出售金融资产采用公允价值进行后续计量，公允价值变动形成的利得或损失，除减值损失和外币货币性金融资产与摊余成本相关的汇兑差额计入当期损益外，确认为其他综合收益，在该金融资产终止确认时转出，计入当期损益。但是，在活跃市场中没

有报价且其公允价值不能可靠计量的权益工具投资,以及与该权益工具挂钩并须通过交付该权益工具结算的衍生金融资产,按照成本进行后续计量。

可供出售金融资产持有期间取得的利息及被投资单位宣告发放的现金股利,计入投资收益。

(3) 金融资产减值

除了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资产外,本公司在每个资产负债表日对其他金融资产的账面价值进行检查,有客观证据表明金融资产发生减值的,计提减值准备。

本公司对单项金额重大的金融资产单独进行减值测试;对单项金额不重大的金融资产,单独进行减值测试或包括在具有类似信用风险特征的金融资产组合中进行减值测试。单独测试未发生减值的金融资产(包括单项金额重大和不重大的金融资产),包括在具有类似信用风险特征的金融资产组合中再进行减值测试。已单项确认减值损失的金融资产,不包括在具有类似信用风险特征的金融资产组合中进行减值测试。

①持有至到期投资、贷款和应收款项减值

以成本或摊余成本计量的金融资产将其账面价值减记至预计未来现金流量现值,减记金额确认为减值损失,计入当期损益。金融资产在确认减值损失后,如有客观证据表明该金融资产价值已恢复,且客观上与确认该损失后发生的事项有关,原确认的减值损失予以转回,金融资产转回减值损失后的账面价值不超过假定不计提减值准备情况下该金融资产在转回日的摊余成本。

②可供出售金融资产减值

当综合相关因素判断可供出售权益工具投资公允价值下跌是严重或非暂时性下跌时,表明该可供出售权益工具投资发生减值。

可供出售金融资产发生减值时,将原计入其他综合收益的因公允价值下降形成的累计损失予以转出并计入当期损益,该转出的累计损失为该资产初始取得成本扣除已收回本金和已摊销金额、当前公允价值和原已计入损益的减值损失后的余额。

在确认减值损失后,期后如有客观证据表明该金融资产价值已恢复,且客观上与确认该损失后发生的事项有关,原确认的减值损失予以转回,可供出售权益工具投资的减值损失转回确认为其他综合收益,可供出售债务工具的减值损失转回计入当期损益。

在活跃市场中没有报价且其公允价值不能可靠计量的权益工具投资,或与该权益工具挂钩并须通过交付该权益工具结算的衍生金融资产的减值损失,不予转回。

(4) 金融资产转移的确认依据和计量方法

满足下列条件之一的金融资产,予以终止确认:①收取该金融资产现金流量的合同权利终止;②该金融资产已转移,且将金融资产所有权上几乎所有的风险和报酬转移给转入方;③该金融资产已转移,虽然企业既没有转移也没有保留金融资产所有权上几乎

所有的风险和报酬，但是放弃了对该金融资产的控制。

若企业既没有转移也没有保留金融资产所有权上几乎所有的风险和报酬，且未放弃对该金融资产的控制的，则按照继续涉入所转移金融资产的程度确认有关金融资产，并相应确认有关负债。继续涉入所转移金融资产的程度，是指该金融资产价值变动使企业面临的风险水平。

金融资产整体转移满足终止确认条件的，将所转移金融资产的账面价值及因转移而收到的对价与原计入其他综合收益的公允价值变动累计额之和的差额计入当期损益。

金融资产部分转移满足终止确认条件的，将所转移金融资产的账面价值在终止确认及未终止确认部分之间按其相对的公允价值进行分摊，并将因转移而收到的对价与应分摊至终止确认部分的原计入其他综合收益的公允价值变动累计额之和与分摊的前述账面金额之差额计入当期损益。

本公司对采用附追索权方式出售的金融资产，或将持有的金融资产背书转让，需确定该金融资产所有权上几乎所有的风险和报酬是否已经转移。已将该金融资产所有权上几乎所有的风险和报酬转移给转入方的，终止确认该金融资产；保留了金融资产所有权上几乎所有的风险和报酬的，不终止确认该金融资产；既没有转移也没有保留金融资产所有权上几乎所有的风险和报酬的，则继续判断企业是否对该资产保留了控制，并根据前面各段所述的原则进行会计处理。

（5）金融负债的分类和计量

金融负债在初始确认时划分为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负债和其他金融负债。初始确认金融负债，以公允价值计量。对于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负债，相关的交易费用直接计入当期损益，对于其他金融负债，相关交易费用计入初始确认金额。

①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负债

分类为交易性金融负债和在初始确认时指定为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负债的条件与分类为交易性金融资产和在初始确认时指定为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资产的条件一致。

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负债采用公允价值进行后续计量，公允价值的变动形成的利得或损失以及与该等金融负债相关的股利和利息支出计入当期损益。

②其他金融负债

与在活跃市场中没有报价、公允价值不能可靠计量的权益工具挂钩并须通过交付该权益工具结算的衍生金融负债，按照成本进行后续计量。其他金融负债采用实际利率法，按摊余成本进行后续计量，终止确认或摊销产生的利得或损失计入当期损益。

③财务担保合同及贷款承诺

不属于指定为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负债的财务担保合同，或没有指定为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损益并将以低于市场利率贷款的贷款承诺，以公允价值进行初始确认，在初始确认后按照《企业会计准则第13号——或有事项》确定的金额和初始确认金额扣除按照《企业会计准则第14号——收入》的原则确定的累计摊销额后的余额之中的较高者进行后续计量。

（6）金融负债的终止确认

金融负债的现时义务全部或部分已经解除的，才能终止确认该金融负债或其一部分。本公司（债务人）与债权人之间签订协议，以承担新金融负债方式替换现存金融负债，且新金融负债与现存金融负债的合同条款实质上不同的，终止确认现存金融负债，并同时确认新金融负债。

金融负债全部或部分终止确认的，将终止确认部分的账面价值与支付的对价（包括转出的非现金资产或承担的新金融负债）之间的差额，计入当期损益。

（7）衍生工具及嵌入衍生工具

衍生工具于相关合同签署日以公允价值进行初始计量，并以公允价值进行后续计量。除指定为套期工具且套期高度有效的衍生工具，其公允价值变动形成的利得或损失将根据套期关系的性质按照套期会计的要求确定计入损益的期间外，其余衍生工具的公允价值变动计入当期损益。

对包含嵌入衍生工具的混合工具，如未指定为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资产或金融负债，嵌入衍生工具与该主合同在经济特征及风险方面不存在紧密关系，且与嵌入衍生工具条件相同，单独存在的工具符合衍生工具定义的，嵌入衍生工具从混合工具中分拆，作为单独的衍生金融工具处理。如果无法在取得时或后续的资产负债表日对嵌入衍生工具进行单独计量，则将混合工具整体指定为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资产或金融负债。

（8）金融资产和金融负债的抵销

当本公司具有抵销已确认金融资产和金融负债的法定权利，且目前可执行该种法定权利，同时本公司计划以净额结算或同时变现该金融资产和清偿该金融负债时，金融资产和金融负债以相互抵销后的金额在资产负债表内列示。除此以外，金融资产和金融负债在资产负债表内分别列示，不予相互抵销。

（9）权益工具

权益工具是指能证明拥有本公司在扣除所有负债后的资产中的剩余权益的合同。本公司发行（含再融资）、回购、出售或注销权益工具作为权益的变动处理。本公司不确认权益工具的公允价值变动。与权益性交易相关的交易费用从权益中扣减。

本公司对权益工具持有方的各种分配（不包括股票股利），减少股东权益。本公司不确认权益工具的公允价值变动额。

10、应收款项

应收款项包括应收账款、其他应收款等。

(1) 坏账准备的确认标准

本公司在资产负债表日对应收款项账面价值进行检查,对存在下列客观证据表明应收款项发生减值的,计提减值准备:①债务人发生严重的财务困难;②债务人违反合同条款(如偿付利息或本金发生违约或逾期等);③债务人很可能倒闭或进行其他财务重组;④其他表明应收款项发生减值的客观依据。

(2) 坏账准备的计提方法

① 单项金额重大并单项计提坏账准备的应收款项坏账准备的确认标准、计提方法

本公司将金额为人民币 600 万元以上的应收账款及 100 万元以上的其他应收款确认为单项金额重大的应收款项。本公司对单项金额重大的应收款项单独进行减值测试,单独测试未发生减值的金融资产,包括在具有类似信用风险特征的金融资产组合中进行减值测试。单项测试已确认减值损失的应收款项,不再包括在具有类似信用风险特征的应收款项组合中进行减值测试。

② 按信用风险组合计提坏账准备的应收款项的确定依据、坏账准备计提方法

A. 信用风险特征组合的确定依据

本公司对单项金额不重大以及金额重大但单项测试未发生减值的应收款项,按信用风险特征的相似性和相关性对金融资产进行分组。这些信用风险通常反映债务人按照该等资产的合同条款偿还所有到期金额的能力,并且与被检查资产的未来现金流量测算相关。

B. 根据信用风险特征组合确定的坏账准备计提方法

按组合方式实施减值测试时,坏账准备金额系根据应收款项组合结构及类似信用风险特征(债务人根据合同条款偿还欠款的能力)按历史损失经验及目前经济状况与预计应收款项组合中已经存在的损失评估确定。

组合中,采用账龄分析法计提坏账准备的组合计提方法:

账龄	应收款项计提比例 (%)	其他应收款项计提比例 (%)
1 年以内 (含 1 年, 下同)		
1-2 年	50.00	50.00
2 年以上	100.00	100.00

合并范围内公司之间的应收款项和内部职工借款除有确凿证据不能收回外不计提坏账准备。

(3) 坏账准备的转回

如有客观证据表明该应收款项价值已恢复,且客观上与确认该损失后发生的事项有关,原确认的减值损失予以转回,计入当期损益。但是,该转回后的账面价值

不超过假定不计提减值准备情况下该应收款项在转回日的摊余成本。

11、存货

(1) 存货的分类

存货主要包括在途物资、原材料、在产品及半成品、周转材料、库存商品、发出商品、委托加工物资等。

(2) 存货取得和发出的计价方法

原材料在取得时按实际成本计价。存货成本包括采购成本、加工成本和其他成本。领用和发出时按加权平均法计价。产成品以计划成本核算，对产成品的计划成本与实际成本之间的差异，通过成本差异科目核算，并按期结转发出存货应负担的成本差异，将计划成本调整为实际成本。

(3) 存货可变现净值的确认和跌价准备的计提方法

可变现净值是指在日常活动中，存货的估计售价减去至完工时估计将要发生的成本、估计的销售费用以及相关税费后的金额。在确定存货的可变现净值时，以取得的确凿证据为基础，同时考虑持有存货的目的以及资产负债表日后事项的影响。

在资产负债表日，存货按照成本与可变现净值孰低计量。当其可变现净值低于成本时，提取存货跌价准备。存货跌价准备通常按单个存货项目的成本高于其可变现净值的差额提取。

计提存货跌价准备后，如果以前减记存货价值的影响因素已经消失，导致存货的可变现净值高于其账面价值的，在原已计提的存货跌价准备金额内予以转回，转回的金额计入当期损益。

(4) 存货的盘存制度为永续盘存制。

(5) 低值易耗品和包装物的摊销方法

低值易耗品于领用时按一次摊销法摊销；包装物于领用时按一次摊销法摊销。

12、划分为持有待售资产

若某项非流动资产在其当前状况下仅根据出售此类资产的惯常条款即可立即出售，本公司已就处置该项非流动资产作出决议，已经与受让方签订了不可撤销的转让协议，且该项转让将在一年内完成，则该非流动资产作为持有待售非流动资产核算，自划分为持有待售之日起不计提折旧或进行摊销，按照账面价值与公允价值减去处置费用后的净额孰低计量。持有待售的非流动资产包括单项资产和处置组。如果处置组是一个《企业会计准则第8号——资产减值》所定义的资产组，并且按照该准则的规定将企业合并中取得的商誉分摊至该资产组，或者该处置组是资产组中的一项经营，则该处置组包括企业合并中所形成的商誉。

被划分为持有待售的单项非流动资产和处置组中的资产，在资产负债表的流动资产部分单独列报；被划分为持有待售的处置组中的与转让资产相关的负债，在资产负债表

的流动负债部分单独列报。

某项资产或处置组被划归为持有待售，但后来不再满足持有待售的非流动资产的确认条件，本公司停止将其划归为持有待售，并按照下列两项金额中较低者进行计量：

（1）该资产或处置组被划归为持有待售之前的账面价值，按照其假定在没有被划归为持有待售的情况下原应确认的折旧、摊销或减值进行调整后的金额；（2）决定不再出售之日的可收回金额。

13、长期股权投资

本部分所指的长期股权投资是指本公司对被投资单位具有控制、共同控制或重大影响的长期股权投资。本公司对被投资单位不具有控制、共同控制或重大影响的长期股权投资，作为可供出售金融资产或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资产核算，其会计政策详见附注五、9“金融工具”。

共同控制，是指本公司按照相关约定对某项安排所共有的控制，并且该安排的相关活动必须经过分享控制权的参与方一致同意后才能决策。重大影响，是指本公司对被投资单位的财务和经营政策有参与决策的权力，但并不能够控制或者与其他方一起共同控制这些政策的制定。

（1）投资成本的确定

对于同一控制下的企业合并取得的长期股权投资，在合并日按照被合并方股东权益在最终控制方合并财务报表中的账面价值的份额作为长期股权投资的初始投资成本。长期股权投资初始投资成本与支付的现金、转让的非现金资产以及所承担债务账面价值之间的差额，调整资本公积；资本公积不足冲减的，调整留存收益。以发行权益性证券作为合并对价的，在合并日按照被合并方股东权益在最终控制方合并财务报表中的账面价值的份额作为长期股权投资的初始投资成本，按照发行股份的面值总额作为股本，长期股权投资初始投资成本与所发行股份面值总额之间的差额，调整资本公积；资本公积不足冲减的，调整留存收益。

对于非同一控制下的企业合并取得的长期股权投资，在购买日按照合并成本作为长期股权投资的初始投资成本，合并成本包括购买方付出的资产、发生或承担的负债、发行的权益性证券的公允价值之和。

合并方或购买方为企业合并发生的审计、法律服务、评估咨询等中介费用以及其他相关管理费用，于发生时计入当期损益。

除企业合并形成的长期股权投资外的其他股权投资，按成本进行初始计量，该成本视长期股权投资取得方式的不同，分别按照本公司实际支付的现金购买价款、本公司发行的权益性证券的公允价值、投资合同或协议约定的价值、非货币性资产交换交易中换出资产的公允价值或原账面价值、该项长期股权投资自身的公允价值等方式确定。与取得长期股权投资直接相关的费用、税金及其他必要支出也计入投资成本。对于因追加投

资能够对被投资单位实施重大影响或实施共同控制但不构成控制的，长期股权投资成本为按照《企业会计准则第 22 号——金融工具确认和计量》确定的原持有股权投资的公允价值加上新增投资成本之和。

（2）后续计量及损益确认方法

对被投资单位具有共同控制（构成共同经营者除外）或重大影响的长期股权投资，采用权益法核算。此外，公司财务报表采用成本法核算能够对被投资单位实施控制的长期股权投资。

①成本法核算的长期股权投资

采用成本法核算时，长期股权投资按初始投资成本计价，追加或收回投资调整长期股权投资的成本。除取得投资时实际支付的价款或者对价中包含的已宣告但尚未发放的现金股利或者利润外，当期投资收益按照享有被投资单位宣告发放的现金股利或利润确认。

②权益法核算的长期股权投资

采用权益法核算时，长期股权投资的初始投资成本大于投资时应享有被投资单位可辨认净资产公允价值份额的，不调整长期股权投资的初始投资成本；初始投资成本小于投资时应享有被投资单位可辨认净资产公允价值份额的，其差额计入当期损益，同时调整长期股权投资的成本。

采用权益法核算时，按照应享有或应分担的被投资单位实现的净损益和其他综合收益的份额，分别确认投资收益和其他综合收益，同时调整长期股权投资的账面价值；按照被投资单位宣告分派的利润或现金股利计算应享有的部分，相应减少长期股权投资的账面价值；对于被投资单位除净损益、其他综合收益和利润分配以外所有者权益的其他变动，调整长期股权投资的账面价值并计入资本公积。在确认应享有被投资单位净损益的份额时，以取得投资时被投资单位各项可辨认资产等的公允价值为基础，对被投资单位的净利润进行调整后确认。被投资单位采用的会计政策及会计期间与本公司不一致的，按照本公司的会计政策及会计期间对被投资单位的财务报表进行调整，并据以确认投资收益和其他综合收益。对于本公司与联营企业及合营企业之间发生的交易，投出或出售的资产不构成业务的，未实现内部交易损益按照享有的比例计算归属于本公司的部分予以抵销，在此基础上确认投资损益。但本公司与被投资单位发生的未实现内部交易损失，属于所转让资产减值损失的，不予以抵销。

在确认应分担被投资单位发生的净亏损时，以长期股权投资的账面价值和其他实质上构成对被投资单位净投资的长期权益减记至零为限。此外，如本公司对被投资单位负有承担额外损失的义务，则按预计承担的义务确认预计负债，计入当期投资损失。被投资单位以后期间实现净利润的，本公司在收益分享额弥补未确认的亏损分担额后，恢复确认收益分享额。

③收购少数股权

在编制合并财务报表时，因购买少数股权新增的长期股权投资与按照新增持股比例计算应享有子公司自购买日（或合并日）开始持续计算的净资产份额之间的差额，调整资本公积，资本公积不足冲减的，调整留存收益。

④处置长期股权投资

在合并财务报表中，母公司在不丧失控制权的情况下部分处置对子公司的长期股权投资，处置价款与处置长期股权投资相对应享有子公司净资产的差额计入股东权益；母公司部分处置对子公司的长期股权投资导致丧失对子公司控制权的，按本附注五、5、（2）合并财务报表编制的方法”中所述的相关会计政策处理。

其他情形下的长期股权投资处置，对于处置的股权，其账面价值与实际取得价款的差额，计入当期损益。

采用权益法核算的长期股权投资，处置后的剩余股权仍采用权益法核算的，在处置时将原计入股东权益的其他综合收益部分按相应的比例采用与被投资单位直接处置相关资产或负债相同的基础进行会计处理。因被投资方除净损益、其他综合收益和利润分配以外的其他所有者权益变动而确认的所有者权益，按比例结转入当期损益。

采用成本法核算的长期股权投资，处置后剩余股权仍采用成本法核算的，其在取得对被投资单位的控制之前因采用权益法核算或金融工具确认和计量准则核算而确认的其他综合收益，采用与被投资单位直接处置相关资产或负债相同的基础进行会计处理，并按比例结转当期损益；因采用权益法核算而确认的被投资单位净资产中除净损益、其他综合收益和利润分配以外的其他所有者权益变动按比例结转当期损益。

（3）减值测试方法及减值准备计提方法

本公司在每一个资产负债表日检查长期股权投资是否存在可能发生减值的迹象。如果该资产存在减值迹象，则估计其可收回金额。如果资产的可收回金额低于其账面价值，按其差额计提资产减值准备，并计入当期损益。

长期股权投资的减值损失一经确认，在以后会计期间不予转回。

14、投资性房地产

投资性房地产是指为赚取租金或资本增值，或两者兼有而持有的房地产。包括已出租的土地使用权、持有并准备增值后转让的土地使用权、已出租的建筑物等。

投资性房地产按成本进行初始计量。与投资性房地产有关的后续支出，如果与该资产有关的经济利益很可能流入且其成本能可靠地计量，则计入投资性房地产成本。其他后续支出，在发生时计入当期损益。

本公司采用成本模式对投资性房地产进行后续计量，并按照与房屋建筑物或土地使用权一致的政策进行折旧或摊销。

投资性房地产的减值测试方法和减值准备计提方法详见附注五、20“长期资产减值”。

自用房地产或存货转换为投资性房地产或投资性房地产转换为自用房地产时，按转换前的账面价值作为转换后的入账价值。

投资性房地产的用途改变为自用时，自改变之日起，将该投资性房地产转换为固定资产或无形资产。自用房地产的用途改变为赚取租金或资本增值时，自改变之日起，将固定资产或无形资产转换为投资性房地产。发生转换时，转换为采用成本模式计量的投资性房地产的，以转换前的账面价值作为转换后的入账价值；转换为以公允价值模式计量的投资性房地产的，以转换日的公允价值作为转换后的入账价值。

当投资性房地产被处置、或者永久退出使用且预计不能从其处置中取得经济利益时，终止确认该项投资性房地产。投资性房地产出售、转让、报废或毁损的处置收入扣除其账面价值和相关税费后计入当期损益。

15、固定资产

(1) 固定资产确认条件

固定资产是指为生产商品、提供劳务、出租或经营管理而持有的，使用寿命超过一个会计年度的有形资产。固定资产仅在与有关的经济利益很可能流入本公司，且其成本能够可靠地计量时才予以确认。固定资产按成本并考虑预计弃置费用因素的影响进行初始计量。

(2) 各类固定资产的折旧方法

固定资产从达到预定可使用状态的次月起，采用年限平均法在使用寿命内计提折旧。各类固定资产的使用寿命、预计净残值和年折旧率如下：

类别	折旧方法	折旧年限（年）	残值率（%）	年折旧率（%）
房屋及建筑物	平均年限法	20	5.00	4.75
机器设备	平均年限法	10	5.00	9.50
运输设备	平均年限法	5-6	5.00	19.00-15.83
器具、工具及家具	平均年限法	5-6	5.00	19.00-15.83
电子设备	平均年限法	3	5.00	31.67

预计净残值是指假定固定资产预计使用寿命已满并处于使用寿命终了时的预期状态，本公司目前从该项资产处置中获得的扣除预计处置费用后的金额。

(3) 固定资产的减值测试方法及减值准备计提方法

固定资产的减值测试方法和减值准备计提方法详见附注五、20“长期资产减值”。

(4) 融资租入固定资产的认定依据及计价方法

融资租赁为实质上转移了与资产所有权有关的全部风险和报酬的租赁，其所有权最终可能转移，也可能不转移。以融资租赁方式租入的固定资产采用与自有固定资产一致

的政策计提租赁资产折旧。能够合理确定租赁期届满时取得租赁资产所有权的在租赁资产使用寿命内计提折旧，无法合理确定租赁期届满能够取得租赁资产所有权的，在租赁期与租赁资产使用寿命两者中较短的期间内计提折旧。

(5) 其他说明

与固定资产有关的后续支出，如果与该固定资产有关的经济利益很可能流入且其成本能可靠地计量，则计入固定资产成本，并终止确认被替换部分的账面价值。除此以外的其他后续支出，在发生时计入当期损益。

当固定资产处于处置状态或预期通过使用或处置不能产生经济利益时，终止确认该固定资产。固定资产出售、转让、报废或毁损的处置收入扣除其账面价值和相关税费后的差额计入当期损益。

本公司至少于年度终了对固定资产的使用寿命、预计净残值和折旧方法进行复核，如发生改变则作为会计估计变更处理。

16、在建工程

在建工程成本按实际工程支出确定，包括在建期间发生的各项工程支出、工程达到预定可使用状态前的资本化的借款费用以及其他相关费用等。在建工程在达到预定可使用状态后结转为固定资产。

在建工程的减值测试方法和减值准备计提方法详见附注五、20“长期资产减值”。

17、借款费用

借款费用包括借款利息、折价或溢价的摊销、辅助费用以及因外币借款而发生的汇兑差额等。可直接归属于符合资本化条件的资产的购建或者生产的借款费用，在资产支出已经发生、借款费用已经发生、为使资产达到预定可使用或可销售状态所必要的购建或生产活动已经开始时，开始资本化；构建或者生产的符合资本化条件的资产达到预定可使用状态或者可销售状态时，停止资本化。其余借款费用在发生当期确认为费用。

专门借款当期实际发生的利息费用，减去尚未动用的借款资金存入银行取得的利息收入或进行暂时性投资取得的投资收益后的金额予以资本化；一般借款根据累计资产支出超过专门借款部分的资产支出加权平均数乘以所占用一般借款的资本化率，确定资本化金额。资本化率根据一般借款的加权平均利率计算确定。

资本化期间内，外币专门借款的汇兑差额全部予以资本化；外币一般借款的汇兑差额计入当期损益。

符合资本化条件的资产指需要经过相当长时间的购建或者生产活动才能达到预定可使用或可销售状态的固定资产、投资性房地产和存货等资产。

如果符合资本化条件的资产在购建或生产过程中发生非正常中断、并且中断时间连续超过3个月的，暂停借款费用的资本化，直至资产的购建或生产活动重新开始。

18、无形资产

(1) 无形资产

无形资产是指本公司拥有或者控制的没有实物形态的可辨认非货币性资产。

无形资产按成本进行初始计量。与无形资产有关的支出，如果相关的经济利益很可能流入本公司且其成本能可靠地计量，则计入无形资产成本。除此以外的其他项目的支出，在发生时计入当期损益。

取得的土地使用权通常作为无形资产核算。自行开发建造厂房等建筑物，相关的土地使用权支出和建筑物建造成本则分别作为无形资产和固定资产核算。如为外购的房屋及建筑物，则将有关价款在土地使用权和建筑物之间进行分配，难以合理分配的，全部作为固定资产处理。

使用寿命有限的无形资产自可供使用时起，对其原值减去预计净残值和已计提的减值准备累计金额在其预计使用寿命内采用直线法分期平均摊销。使用寿命不确定的无形资产不予摊销。

期末，对使用寿命有限的无形资产的使用寿命和摊销方法进行复核，如发生变更则作为会计估计变更处理。此外，还对使用寿命不确定的无形资产的使用寿命进行复核，如果有证据表明该无形资产为企业带来经济利益的期限是可预见的，则估计其使用寿命并按照使用寿命有限的无形资产的摊销政策进行摊销。

(2) 研究与开发支出

本公司内部研究开发项目的支出分为研究阶段支出与开发阶段支出。

研究阶段的支出，于发生时计入当期损益。

开发阶段的支出同时满足下列条件的，确认为无形资产，不能满足下述条件的开发阶段的支出计入当期损益：

- ①完成该无形资产以使其能够使用或出售在技术上具有可行性；
- ②具有完成该无形资产并使用或出售的意图；
- ③无形资产产生经济利益的方式，包括能够证明运用该无形资产生产的产品存在市场或无形资产自身存在市场，无形资产将在内部使用的，能够证明其有用性；
- ④有足够的技术、财务资源和其他资源支持，以完成该无形资产的开发，并有能力使用或出售该无形资产；
- ⑤归属于该无形资产开发阶段的支出能够可靠地计量。

无法区分研究阶段支出和开发阶段支出的，将发生的研发支出全部计入当期损益。

(3) 无形资产的减值测试方法及减值准备计提方法

无形资产的减值测试方法和减值准备计提方法详见附注五、20“长期资产减值”。

19、长期待摊费用

长期待摊费用为已经发生但应由报告期和以后各期负担的分摊期限在一年以上的

各项费用。本公司的长期待摊费用主要包括工装模具、房屋维修费、贴费电力、临建设施、房屋租赁费、货架及其他。长期待摊费用在预计受益期间按直线法摊销。

20、长期资产减值

对于固定资产、在建工程、使用寿命有限的无形资产、以成本模式计量的投资性房地产及对子公司、合营企业、联营企业的长期股权投资等非流动非金融资产，本公司于资产负债表日判断是否存在减值迹象。如存在减值迹象的，则估计其可收回金额，进行减值测试。商誉、使用寿命不确定的无形资产和尚未达到可使用状态的无形资产，无论是否存在减值迹象，每年均进行减值测试。

减值测试结果表明资产的可收回金额低于其账面价值的，按其差额计提减值准备并计入减值损失。可收回金额为资产的公允价值减去处置费用后的净额与资产预计未来现金流量的现值两者之间的较高者。资产的公允价值根据公平交易中销售协议价格确定；不存在销售协议但存在资产活跃市场的，公允价值按照该资产的买方出价确定；不存在销售协议和资产活跃市场的，则以可获取的最佳信息为基础估计资产的公允价值。处置费用包括与资产处置有关的法律费用、相关税费、搬运费以及为使资产达到可销售状态所发生的直接费用。资产预计未来现金流量的现值，按照资产在持续使用过程中和最终处置时所产生的预计未来现金流量，选择恰当的折现率对其进行折现后的金额加以确定。资产减值准备按单项资产为基础计算并确认，如果难以对单项资产的可收回金额进行估计的，以该资产所属的资产组确定资产组的可收回金额。资产组是能够独立产生现金流入的最小资产组合。

在财务报表中单独列示的商誉，在进行减值测试时，将商誉的账面价值分摊至预期从企业合并的协同效应中受益的资产组或资产组组合。测试结果表明包含分摊的商誉的资产组或资产组组合的可收回金额低于其账面价值的，确认相应的减值损失。减值损失金额先抵减分摊至该资产组或资产组组合的商誉的账面价值，再根据资产组或资产组组合中除商誉以外的其他各项资产的账面价值所占比重，按比例抵减其他各项资产的账面价值。

上述资产减值损失一经确认，以后期间不予转回。

21、职工薪酬

本公司职工薪酬主要包括短期职工薪酬、离职后福利、辞退福利以及其他长期职工福利。其中：

短期薪酬主要包括工资、奖金、津贴和补贴、职工福利费、医疗保险费、生育保险费、工伤保险费、住房公积金、工会经费和职工教育经费、非货币性福利等。本公司在职工为本公司提供服务的会计期间将实际发生的短期职工薪酬确认为负债，并计入当期损益或相关资产成本。其中非货币性福利按公允价值计量。

离职后福利主要包括基本养老保险、失业保险以及年金等。离职后福利计划包括设定提存计划及设定受益计划。本公司采用设定提存计划，相应的应缴存金额于发生时计入相关资产成本或当期损益。

在职工劳动合同到期之前解除与职工的劳动关系，或为鼓励职工自愿接受裁减而提出给予补偿的建议，在本公司不能单方面撤回因解除劳动关系计划或裁减建议所提供的辞退福利时，和本公司确认与涉及支付辞退福利的重组相关的成本两者孰早日，确认辞退福利产生的职工薪酬负债，并计入当期损益。但辞退福利预期在年度报告期结束后十二个月不能完全支付的，按照其他长期职工薪酬处理。

职工内部退休计划采用与上述辞退福利相同的原则处理。本公司将自职工停止提供服务日至正常退休日的期间拟支付的内退人员工资和缴纳的社会保险费等，在符合预计负债确认条件时，计入当期损益（辞退福利）。

本公司向职工提供的其他长期职工福利，符合设定提存计划的，按照设定提存计划进行会计处理，除此之外按照设定受益计划进行会计处理。

22、预计负债

当与或有事项相关的义务同时符合以下条件，确认为预计负债：（1）该义务是本公司承担的现时义务；（2）履行该义务很可能导致经济利益流出；（3）该义务的金额能够可靠地计量。

在资产负债表日，考虑与或有事项有关的风险、不确定性和货币时间价值等因素，按照履行相关现时义务所需支出的最佳估计数对预计负债进行计量。

如果清偿预计负债所需支出全部或部分预期由第三方补偿的，补偿金额在基本确定能够收到时，作为资产单独确认，且确认的补偿金额不超过预计负债的账面价值。

（1）亏损合同

亏损合同是履行合同义务不可避免会发生的成本超过预期经济利益的合同。待执行合同变成亏损合同，且该亏损合同产生的义务满足上述预计负债的确认条件的，将合同预计损失超过合同标的资产已确认的减值损失（如有）的部分，确认为预计负债。

（2）重组义务

对于有详细、正式并且已经对外公告的重组计划，在满足前述预计负债的确认条件的情况下，按照与重组有关的直接支出确定预计负债金额。对于出售部分业务的重组义务，只有在本公司承诺出售部分业务（即签订了约束性出售协议时），才确认与重组相关的义务。

23、股份支付

（1）股份支付的会计处理方法

股份支付是为了获取职工或其他方提供服务而授予权益工具或者承担以权益工具为基础确定的负债的交易。股份支付分为以权益结算的股份支付和以现金结算的股份支

付。

①以权益结算的股份支付

用以换取职工提供的服务的权益结算的股份支付，以授予职工权益工具在授予日的公允价值计量。该公允价值的金额在完成等待期内的服务或达到规定业绩条件才可行权的情况下，在等待期内以对可行权权益工具数量的最佳估计为基础，按直线法计算计入相关成本或费用，相应增加资本公积。

在等待期内每个资产负债表日，本公司根据最新取得的可行权职工人数变动等后续信息做出最佳估计，修正预计可行权的权益工具数量。上述估计的影响计入当期相关成本或费用，并相应调整资本公积。

用以换取其他方服务的权益结算的股份支付，如果其他方服务的公允价值能够可靠计量，按照其他方服务在取得日的公允价值计量，如果其他方服务的公允价值不能可靠计量，但权益工具的公允价值能够可靠计量的，按照权益工具在服务取得日的公允价值计量，计入相关成本或费用，相应增加股东权益。

②以现金结算的股份支付

以现金结算的股份支付，按照本公司承担的以股份或其他权益工具为基础确定的负债的公允价值计量。如授予后立即可行权，在授予日计入相关成本或费用，相应增加负债；如须完成等待期内的服务或达到规定业绩条件以后才可行权，在等待期的每个资产负债表日，以对可行权情况的最佳估计为基础，按照本公司承担负债的公允价值金额，将当期取得的服务计入成本或费用，相应增加负债。

在相关负债结算前的每个资产负债表日以及结算日，对负债的公允价值重新计量，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

(2) 修改、终止股份支付计划的相关会计处理

本公司对股份支付计划进行修改时，若修改增加了所授予权益工具的公允价值，按照权益工具公允价值的增加相应确认取得服务的增加。权益工具公允价值的增加是指修改前后的权益工具在修改日的公允价值之间的差额。若修改减少了股份支付公允价值总额或采用了其他不利于职工的方式，则仍继续对取得的服务进行会计处理，视同该变更从未发生，除非本公司取消了部分或全部已授予的权益工具。

在等待期内，如果取消了授予的权益工具，本公司对取消所授予的权益性工具作为加速行权处理，将剩余等待期内应确认的金额立即计入当期损益，同时确认资本公积。职工或其他方能够选择满足非可行权条件但在等待期内未满足的，本公司将其作为授予权益工具的取消处理。

24、优先股、永续债等其他金融工具

(1) 永续债和优先股等的区分

本公司发行的永续债和优先股等金融工具，同时符合以下条件的，作为权益工具：

①该金融工具不包括交付现金或其他金融资产给其他方,或在潜在不利条件下与其他方交换金融资产或金融负债的合同义务;

②如将来须用或可用企业自身权益工具结算该金融工具的,如该金融工具为非衍生工具,则不包括交付可变数量的自身权益工具进行结算的合同义务;如为衍生工具,则本公司只能通过以固定数量的自身权益工具交换固定金额的现金或其他金融资产结算该金融工具。

除按上述条件可归类为权益工具的金融工具以外,本公司发行的其他金融工具应归类为金融负债。

本公司发行的金融工具为复合金融工具的,按照负债成分的公允价值确认为一项负债,按实际收到的金额扣除负债成分的公允价值后的金额,确认为“其他权益工具”。发行复合金融工具发生的交易费用,在负债成分和权益成分之间按照各自占总发行价款的比例进行分摊。

(2) 永续债和优先股等的会计处理方法

归类为金融负债的永续债和优先股等金融工具,其相关利息、股利(或股息)、利得或损失,以及赎回或再融资产生的利得或损失等,除符合资本化条件的借款费用(参见本附注五、17“借款费用”)以外,均计入当期损益。

归类为权益工具的永续债和优先股等金融工具,其发行(含再融资)、回购、出售或注销时,本公司作为权益的变动处理,相关交易费用亦从权益中扣减。本公司对权益工具持有方的分配作为利润分配处理。

本公司不确认权益工具的公允价值变动。

25、专项储备

公司按机械制造企业的标准,根据《企业安全生产费用提取和使用管理办法》(财企【2012】16号)的相关规定并结合本公司实际提取安全生产费。

公司以上年度实际营业收入为计提依据,采取超额累退方式按照以下标准平均逐月提取:

- (一) 营业收入不超过 1000 万元的,按照 2%提取;
- (二) 营业收入超过 1000 万元至 1 亿元的部分,按照 1%提取;
- (三) 营业收入超过 1 亿元至 10 亿元的部分,按照 0.2%提取;
- (四) 营业收入超过 10 亿元至 50 亿元的部分,按照 0.1%提取;
- (五) 营业收入超过 50 亿元的部分,按照 0.05%提取。

企业使用提取的安全生产费时,属于费用性支出的,直接冲减专项储备。企业按使用提取的安全生产费形成固定资产的,应当通过“在建工程”科目归集所发生的支出,待安全项目完工达到预定可使用状态时确认为固定资产;同时,按照形成固定资产的成本冲减专项储备,并确认相同金额的累计折旧。该固定资产在以后期间不再计提折旧。

26、收入

(1) 商品销售收入

在已将商品所有权上的主要风险和报酬转移给买方，既没有保留通常与所有权相联系的继续管理权，也没有对已售商品实施有效控制，收入的金额能够可靠地计量，相关的经济利益很可能流入企业，相关的已发生或将发生的成本能够可靠地计量时，确认商品销售收入的实现。

公司在年初与客户签订年度供货合同。根据客户提供的月度或周需求计划组织生产，生产完工后，将产品交付客户，验收合格后确认收入并进行结算。

军品完工后由军方驻厂代表验收合格出具产品合格证交付买方后依据合同确认收入。

(2) 提供劳务收入

在提供劳务交易的结果能够可靠估计的情况下，于资产负债表日按照完工百分比法确认提供的劳务收入。劳务交易的完工进度按已经发生的劳务成本占估计总成本的比例确定。

提供劳务交易的结果能够可靠估计是指同时满足：①收入的金额能够可靠地计量；②相关的经济利益很可能流入企业；③交易的完工程度能够可靠地确定；④交易中已发生和将发生的成本能够可靠地计量。

如果提供劳务交易的结果不能够可靠估计，则按已经发生并预计能够得到补偿的劳务成本金额确认提供的劳务收入，并将已发生的劳务成本作为当期费用。已经发生的劳务成本如预计不能得到补偿的，则不确认收入。

本公司与其他企业签订的合同或协议包括销售商品和提供劳务时，如销售商品部分和提供劳务部分能够区分并单独计量的，将销售商品部分和提供劳务部分分别处理；如销售商品部分和提供劳务部分不能够区分，或虽能区分但不能够单独计量的，将该合同全部作为销售商品处理。

(3) 使用费收入

根据有关合同或协议，按权责发生制确认收入。

(4) 利息收入

按照他人使用本公司货币资金的时间和实际利率计算确定。

27、政府补助

政府补助是指本公司从政府无偿取得货币性资产和非货币性资产，不包括政府作为所有者投入的资本。政府补助分为与资产相关的政府补助和与收益相关的政府补助。本公司将所取得的用于购建或以其他方式形成长期资产的政府补助界定为与资产相关的政府补助；其余政府补助界定为与收益相关的政府补助。若政府文件未明确规定补助对象，则采用以下方式将补助款划分为与收益相关的政府补助和与资产相关的政府补助：

(1) 政府文件明确了补助所针对的特定项目的，根据该特定项目的预算中将形成资产的支出金额和计入费用的支出金额的相对比例进行划分，对该划分比例需在每个资产负债表日进行复核，必要时进行变更；(2) 政府文件中对用途仅作一般性表述，没有指明特定项目的，作为与收益相关的政府补助。

政府补助为货币性资产的，按照收到或应收的金额计量。政府补助为非货币性资产的，按照公允价值计量；公允价值不能够可靠取得的，按照名义金额计量。按照名义金额计量的政府补助，直接计入当期损益。

本公司对于政府补助通常在实际收到时，按照实收金额予以确认和计量。但对于期末有确凿证据表明能够符合财政扶持政策规定的相关条件预计能够收到财政扶持资金，按照应收的金额计量。按照应收金额计量的政府补助应同时符合以下条件：(1) 应收补助款的金额已经过有权政府部门发文确认，或者可根据正式发布的财政资金管理办法的有关规定自行合理测算，且预计其金额不存在重大不确定性；(2) 所依据的是当地财政部门正式发布并按照《政府信息公开条例》的规定予以主动公开的财政扶持项目及其财政资金管理办法，且该管理办法应当是普惠性的（任何符合规定条件的企业均可申请），而不是专门针对特定企业制定的；(3) 相关的补助款批文中已明确承诺了拨付期限，且该款项的拨付是有相应财政预算作为保障的，因而可以合理保证其可在规定期限内收到。

与资产相关的政府补助，确认为递延收益，并在相关资产的使用寿命内平均分配计入当期损益。与收益相关的政府补助，用于补偿以后期间的相关费用和损失的，确认为递延收益，并在确认相关费用的期间计入当期损益；用于补偿已经发生的相关费用和损失的，直接计入当期损益。

已确认的政府补助需要返还时，存在相关递延收益余额的，冲减相关递延收益账面余额，超出部分计入当期损益；不存在相关递延收益的，直接计入当期损益。

28、递延所得税资产/递延所得税负债

(1) 当期所得税

资产负债表日，对于当期和以前期间形成的当期所得税负债（或资产），以按照税法规定计算的预期应交纳（或返还）的所得税金额计量。计算当期所得税费用所依据的应纳税所得额系根据有关税法规定对本年度税前会计利润作相应调整后计算得出。

(2) 递延所得税资产及递延所得税负债

某些资产、负债项目的账面价值与其计税基础之间的差额，以及未作为资产和负债确认但按照税法规定可以确定其计税基础的项目的账面价值与计税基础之间的差额产生的暂时性差异，采用资产负债表债务法确认递延所得税资产及递延所得税负债。

与商誉的初始确认有关，以及与既不是企业合并、发生时也不影响会计利润和应纳税所得额（或可抵扣亏损）的交易中产生的资产或负债的初始确认有关的应纳税暂时性

差异，不予确认有关的递延所得税负债。此外，对与子公司、联营企业及合营企业投资相关的应纳税暂时性差异，如果本公司能够控制暂时性差异转回的时间，而且该暂时性差异在可预见的未来很可能不会转回，也不予确认有关的递延所得税负债。除上述例外情况，本公司确认其他应纳税暂时性差异产生的递延所得税负债。

与既不是企业合并、发生时也不影响会计利润和应纳税所得额（或可抵扣亏损）的交易中产生的资产或负债的初始确认有关的可抵扣暂时性差异，不予确认有关的递延所得税资产。此外，对与子公司、联营企业及合营企业投资相关的可抵扣暂时性差异，如果暂时性差异在可预见的未来不是很可能转回，或者未来不是很可能获得用来抵扣可抵扣暂时性差异的应纳税所得额，不予确认有关的递延所得税资产。除上述例外情况，本公司以很可能取得用来抵扣可抵扣暂时性差异的应纳税所得额为限，确认其他可抵扣暂时性差异产生的递延所得税资产。

对于能够结转以后年度的可抵扣亏损和税款抵减，以很可能获得用来抵扣可抵扣亏损和税款抵减的未来应纳税所得额为限，确认相应的递延所得税资产。

资产负债表日，对于递延所得税资产和递延所得税负债，根据税法规定，按照预期收回相关资产或清偿相关负债期间的适用税率计量。

于资产负债表日，对递延所得税资产的账面价值进行复核，如果未来很可能无法获得足够的应纳税所得额用以抵扣递延所得税资产的利益，则减记递延所得税资产的账面价值。在很可能获得足够的应纳税所得额时，减记的金额予以转回。

（3）所得税费用

所得税费用包括当期所得税和递延所得税。

除确认为其他综合收益或直接计入股东权益的交易和事项相关的当期所得税和递延所得税计入其他综合收益或股东权益，以及企业合并产生的递延所得税调整商誉的账面价值外，其余当期所得税和递延所得税费用或收益计入当期损益。

（4）所得税的抵销

当拥有以净额结算的法定权利，且意图以净额结算或取得资产、清偿负债同时进行，本公司当期所得税资产及当期所得税负债以抵销后的净额列报。

当拥有以净额结算当期所得税资产及当期所得税负债的法定权利，且递延所得税资产及递延所得税负债是与同一税收征管部门对同一纳税主体征收的所得税相关或者是对不同的纳税主体相关，但在未来每一具有重要性的递延所得税资产及负债转回的期间内，涉及的纳税主体意图以净额结算当期所得税资产和负债或是同时取得资产、清偿负债时，本公司递延所得税资产及递延所得税负债以抵销后的净额列报。

29、租赁

融资租赁为实质上转移了与资产所有权有关的全部风险和报酬的租赁，其所有权最终可能转移，也可能不转移。融资租赁以外的其他租赁为经营租赁。

(1) 本公司作为承租人记录经营租赁业务

经营租赁的租金支出在租赁期内的各个期间按直线法计入相关资产成本或当期损益。初始直接费用计入当期损益。或有租金于实际发生时计入当期损益。

(2) 本公司作为出租人记录经营租赁业务

经营租赁的租金收入在租赁期内的各个期间按直线法确认为当期损益。对金额较大的初始直接费用于发生时予以资本化,在整个租赁期间内按照与确认租金收入相同的基础分期计入当期损益;其他金额较小的初始直接费用于发生时计入当期损益。或有租金于实际发生时计入当期损益。

(3) 本公司作为承租人记录融资租赁业务

于租赁期开始日,将租赁开始日租赁资产的公允价值与最低租赁付款额现值两者中较低者作为租入资产的入账价值,将最低租赁付款额作为长期应付款的入账价值,其差额作为未确认融资费用。此外,在租赁谈判和签订租赁合同过程中发生的,可归属于租赁项目的初始直接费用也计入租入资产价值。最低租赁付款额扣除未确认融资费用后的余额分别长期负债和一年内到期的长期负债列示。

未确认融资费用在租赁期内采用实际利率法计算确认当期的融资费用。或有租金于实际发生时计入当期损益。

(4) 本公司作为出租人记录融资租赁业务

于租赁期开始日,将租赁开始日最低租赁收款额与初始直接费用之和作为应收融资租赁款的入账价值,同时记录未担保余值;将最低租赁收款额、初始直接费用及未担保余值之和与其现值之和的差额确认为未实现融资收益。应收融资租赁款扣除未实现融资收益后的余额分别长期债权和一年内到期的长期债权列示。

未实现融资收益在租赁期内采用实际利率法计算确认当期的融资收入。或有租金于实际发生时计入当期损益。

30、重要会计政策、会计估计的变更

(1) 会计政策变更

无。

(2) 会计估计变更

无。

31、重大会计判断和估计

本公司在运用会计政策过程中,由于经营活动内在的不确定性,本公司需要对无法准确计量的报表项目的账面价值进行判断、估计和假设。这些判断、估计和假设是基于本公司管理层过去的历史经验,并在考虑其他相关因素的基础上做出的。这些判断、估计和假设会影响收入、费用、资产和负债的报告金额以及资产负债表日或有负债的披露。然而,这些估计的不确定性所导致的实际结果可能与本公司管理层当前的估计存在差

异，进而造成对未来受影响的资产或负债的账面金额进行重大调整。

本公司对前述判断、估计和假设在持续经营的基础上进行定期复核，会计估计的变更仅影响变更当期的，其影响数在变更当期予以确认；既影响变更当期又影响未来期间的，其影响数在变更当期和未来期间予以确认。

于资产负债表日，本公司需对财务报表项目金额进行判断、估计和假设的重要领域如下：

（1）租赁的归类

本公司根据《企业会计准则第 21 号——租赁》的规定，将租赁归类为经营租赁和融资租赁，在进行归类时，管理层需要对是否已将与租出资产所有权有关的全部风险和报酬实质上转移给承租人，或者本公司是否已经实质上承担与租入资产所有权有关的全部风险和报酬，作出分析和判断。

（2）坏账准备计提

本公司根据应收款项的会计政策，采用备抵法核算坏账损失。应收款项减值是基于评估应收款项的可收回性。鉴定应收款项减值要求管理层的判断和估计。实际的结果与原先估计的差异将在估计被改变的期间影响应收款项的账面价值及应收款项坏账准备的计提或转回。

（3）存货跌价准备

本公司根据存货会计政策，按照成本与可变现净值孰低计量，对成本高于可变现净值及陈旧和滞销的存货，计提存货跌价准备。存货减值至可变现净值是基于评估存货的可售性及其可变现净值。鉴定存货减值要求管理层在取得确凿证据，并且考虑持有存货的目的、资产负债表日后事项的影响等因素的基础上作出判断和估计。实际的结果与原先估计的差异将在估计被改变的期间影响存货的账面价值及存货跌价准备的计提或转回。

（4）金融工具公允价值

对不存在活跃交易市场的金融工具，本公司通过各种估值方法确定其公允价值。这些估值方法包括贴现现金流模型分析等。估值时本公司需对未来现金流量、信用风险、市场波动率和相关性等方面进行估计，并选择适当的折现率。这些相关假设具有不确定性，其变化会对金融工具的公允价值产生影响。

（5）可供出售金融资产减值

本公司确定可供出售金融资产是否减值在很大程度上依赖于管理层的判断和假设，以确定是否需要在利润表中确认其减值损失。在进行判断和作出假设的过程中，本公司需评估该项投资的公允价值低于成本的程度和持续期间，以及被投资对象的财务状况和短期业务展望，包括行业状况、技术变革、信用评级、违约率和对手方的风险。

（6）长期资产减值

本公司于资产负债表日对除金融资产之外的非流动资产判断是否存在可能发生减值的迹象。对使用寿命不确定的无形资产，除每年进行的减值测试外，当其存在减值迹象时，也进行减值测试。其他除金融资产之外的非流动资产，当存在迹象表明其账面金额不可收回时，进行减值测试。

当资产或资产组的账面价值高于可收回金额，即公允价值减去处置费用后的净额和预计未来现金流量的现值中的较高者，表明发生了减值。

公允价值减去处置费用后的净额，参考公平交易中类似资产的销售协议价格或可观察到的市场价格，减去可直接归属于该资产处置的增量成本确定。

在预计未来现金流量现值时，需要对该资产（或资产组）的产量、售价、相关经营成本以及计算现值时使用的折现率等作出重大判断。本公司在估计可收回金额时会采用所有能够获得的相关资料，包括根据合理和可支持的假设所作出有关产量、售价和相关经营成本的预测。

本公司至少每年测试商誉是否发生减值。这要求对分配了商誉的资产组或者资产组组合的未来现金流量的现值进行预计。对未来现金流量的现值进行预计时，本公司需要预计未来资产组或者资产组组合产生的现金流量，同时选择恰当的折现率确定未来现金流量的现值。

（7）折旧和摊销

本公司对投资性房地产、固定资产和无形资产在考虑其残值后，在使用寿命内按平均年限法计提折旧和摊销。本公司定期复核使用寿命，以决定将计入每个报告期的折旧和摊销费用数额。使用寿命是本公司根据对同类资产的以往经验并结合预期的技术更新而确定的。如果以前的估计发生重大变化，则会在未来期间对折旧和摊销费用进行调整。

（8）开发支出

确定资本化的金额时，本公司管理层需要作出有关资产的预计未来现金流量、适用的折现率以及预计受益期间的假设。

（9）递延所得税资产

在很有可能有足够的应纳税利润来抵扣亏损的限度内，本公司就所有未利用的税务亏损确认递延所得税资产。这需要本公司管理层运用大量的判断来估计未来应纳税利润发生的时间和金额，结合纳税筹划策略，以决定应确认的递延所得税资产的金额。

（10）所得税

本公司在正常的经营活动中，有部分交易其最终的税务处理和计算存在一定的不确定性。部分项目是否能够在税前列支需要税收主管机关的审批。如果这些税务事项的最终认定结果同最初估计的金额存在差异，则该差异将对其最终认定期间的当期所得税和递延所得税产生影响。

（11）内部退养福利及补充退休福利

本公司内部退养福利和补充退休福利费用支出及负债的金额依据各种假设条件确定。这些假设条件包括折现率、平均医疗费用增长率、内退人员及离退人员补贴增长率和其他因素。实际结果和假设的差异将在发生时立即确认并计入当年费用。尽管管理层认为已采用了合理假设，但实际经验值及假设条件的变化仍将影响本公司内部退养福利和补充退休福利的费用及负债余额。

（12）预计负债

本公司根据合约条款、现有知识及历史经验，对产品质量保证、预计合同亏损、延迟交货违约金等估计并计提相应准备。在该等或有事项已经形成一项现时义务，且履行该等现时义务很可能导致经济利益流出本公司的情况下，本公司对或有事项按履行相关现时义务所需支出的最佳估计数确认为预计负债。预计负债的确认和计量在很大程度上依赖于管理层的判断。在进行判断过程中本公司需评估该等或有事项相关的风险、不确定性及货币时间价值等因素。

其中，本公司会就出售、维修及改造所售商品向客户提供的售后质量维修承诺预计负债。预计负债时已考虑本公司近期的维修经验数据，但近期的维修经验可能无法反映将来的维修情况。这项准备的任何增加或减少，均可能影响未来年度的损益。

六、税项

1、主要税种及税率

税种	具体税率情况
增值税	军品收入免增值税。应税收入按17%、13%、11%、6%的税率计算销项税，并按扣除当期允许抵扣的进项税额后的差额计缴增值税，注册在境外的子公司根据当地税法要求适用当地增值税税率。
营业税	按应税营业额的5%计缴营业税。
城市维护建设税	按实际缴纳的流转税的7%、5%、1%计缴。
教育费附加	按实际缴纳的流转税的3%计缴。
地方教育费附加	按实际缴纳的流转税的2%计缴。
企业所得税	按应纳税所得额的25%、15%计缴，注册在境外的子公司根据当地税法要求适用当地企业所得税税率（详见税收优惠及批文）。

2、税收优惠及批文

（1）根据《中华人民共和国企业所得税法》、《中华人民共和国企业所得税法实施条例》的有关规定，以及国科发火〔2016〕32号《财政部国家税务总局科学技术部关于修订印发<高新技术企业认定管理办法>的通知》，本公司及部分子公司企业所得税减按15%的税率缴纳，其中：

①本公司企业所得税法定税率为25%，于2015年11月26日被河北省科学技术厅、河北省财政厅、河北省国家税务局及河北省地方税务局共同认定为高新技术企业（高新技术企业证书编号：GR201513000393，证书有效期为3年），自2015年起至2017年，减按15%税率缴纳企业所得税。

②本公司之子公司长春亚大汽车零件制造有限公司企业所得税法定税率为25%，该公司于2014年9月17日被吉林省科学技术厅、吉林省财政厅、吉林省国家税务局及吉林省地方税务局共同认定为高新技术企业（高新技术企业证书编号：GF201422000109，证书有效期为3年），自2014年起至2016年，减按15%税率缴纳企业所得税。

③本公司之子公司上海亚大汽车塑料制品有限公司企业所得税法定税率为25%，该公司于2014年9月4日被上海市科学技术委员会、上海市财政局、上海市国家税务局、上海市地方税务局共同认定为高新技术企业（高新技术企业证书编号：GF201431000235，证书有效期为3年），自2014年起至2016年，减按15%税率缴纳企业所得税。

④本公司之子公司哈尔滨凌云汽车零部件有限公司企业所得税法定税率为25%，该公司于2015年8月5日被黑龙江省科学技术厅、黑龙江省财政厅、黑龙江省国家税务局及黑龙江省地方税务局共同认定为高新技术企业（高新技术企业证书编号：GR201523000088，证书有效期为3年），自2015年起至2017年，减按15%税率缴纳企业所得税。

⑤本公司之子公司北京凌云东园科技有限公司企业所得税法定税率为25%，该公司于2015年11月24日被北京市科学技术委员会、北京市财政局、北京市国家税务局及北京市地方税务局共同认定为高新技术企业（高新技术企业证书编号：GR201511003394，证书有效期为3年），自2015年起至2017年，减按15%税率缴纳企业所得税。

⑥本公司之子公司上海凌云瑞升燃烧设备有限公司企业所得税法定税率为25%，该公司于2015年8月19日经上海市科学技术委员会、上海市财政局、上海市国家税务局及上海市地方税务局共同认定为高新技术企业（高新技术企业证书编号：GR201531000058，证书有效期为3年），自2015年起至2017年度，减按15%税率缴纳企业所得税。

⑦本公司之子公司重庆凌云汽车零部件有限公司企业所得税法定税率为25%，该公司于2016年1月1日被重庆市两江新区国家税务局认证为西部地区鼓励类产业（文件编号：两江国税办税厅税通【2016】257号），自2016年起至2020年，减按15%税率缴纳企业所得税。

⑧本公司之子公司阔丹凌云汽车胶管有限公司企业所得税法定税率为25%，该公司于2016年11月21日被河北省科学技术厅、河北省财政厅、河北省国家税务局及河北

省地方税务局共同认定为高新技术企业（高新技术企业证书编号：GR201613000642，证书有效期为3年），自2016年起至2018年，减按15%税率缴纳企业所得税。

⑨本公司之子公司柳州凌云汽车零部件有限公司企业所得税法定税率为25%，该公司于2016年11月30日被广西壮族自治区科学技术厅、广西壮族自治区财政厅、广西壮族自治区国家税务局、广西壮族自治区地方税务局共同认定为高新技术企业（高新技术企业证书编号：GR201645000204，证书有效期为3年），自2016年起至2018年，减按15%税率缴纳企业所得税。

⑩本公司之子公司河北亚大汽车塑料制品有限公司企业所得税法定税率为25%，该公司于2014年9月19日被河北省科学技术厅、河北省财政厅、河北省国家税务局及河北省地方税务局共同认定为高新技术企业（高新技术企业证书编号：GF201413000099，证书有效期为3年），自2014年起至2016年，减按15%税率缴纳企业所得税。

⑪本公司之子公司亚大塑料制品有限公司企业所得税法定税率为25%，该公司于2014年9月19日被河北省科学技术厅、河北省财政厅、河北省国家税务局及河北省地方税务局共同认定为高新技术企业（高新技术企业证书编号：GR201413000436，证书有效期为3年），自2014年起至2016年，减按15%税率缴纳企业所得税。

⑫本公司之子公司四川亚大塑料制品有限公司企业所得税法定税率为25%，该公司于2014年10月11日被四川省科学技术厅、四川省财政厅、四川省国家税务局及四川省地方税务局共同认定为高新技术企业（高新技术企业证书编号：GR201451000856，证书有效期为3年），自2014年起至2016年，减按15%税率缴纳企业所得税。

⑬本公司之子公司江苏凌云恒晋汽车零部件有限公司企业所得税法定税率为25%，该公司于2014年9月2日被江苏省科学技术厅、江苏省财政厅、江苏省国家税务局、江苏省地方税务局共同认定为高新技术企业（高新技术企业证书编号：GR201432000985，证书有效期为3年），自2014年起至2016年，减按15%税率缴纳企业所得税。

⑭本公司之子公司河北凌云机电有限公司企业所得税法定税率为25%，该公司于2015年11月26日被河北省科学技术厅、河北省财政厅、河北省国家税务局、河北省地方税务局共同认定为高新技术企业（高新技术企业证书编号：GR201513000575，证书有效期为3年），自2015年起至2017年，减按15%税率缴纳企业所得税。

⑮北京东方联星科技有限公司企业所得税法定税率为25%，于2014年10月30日被北京市科学技术委员会、北京市财政局、北京市国家税务局及北京市地方税务局共同认定为高新技术企业（高新技术企业证书编号：GR201411002672，证书有效期为3年），自2014年起至2016年，减按15%税率缴纳企业所得税。

⑯本公司之子公司廊坊舒畅汽车零部件有限公司企业所得税法定税率为25%，该公司于2015年9月29日被河北省科学技术厅、河北省财政厅、河北省国家税务局、河北省地方税务局共同认定为高新技术企业（高新技术企业证书编号：GF201513000065，证书有效期为3年），自2015年起至2017年，减按15%税率缴纳企业所得税。

⑰本公司之子公司北京京燃凌云燃气设备有限公司企业所得税法定税率为25%，该公司于2015年7月21日被北京市科学技术委员会、北京市财政局、北京市国家税务局、

北京市地方税务局共同认定为高新技术企业（高新技术企业证书编号：GR201511000329，证书有效期为3年），自2015年起至2017年，减按15%税率缴纳企业所得税。

(2) 本公司之子公司江苏凌云东园科技有限公司、上海亚大塑料制品有限公司、深圳亚大塑料制品有限公司、武汉凌云汽车零部件有限公司、凌云工业股份（芜湖）有限公司、广州凌云新锐汽车零部件有限公司、北京北方凌云悬置系统科技有限公司、上海凌云工业科技有限公司、沈阳凌云瓦达沙夫汽车工业技术有限公司、沈阳凌云吉恩斯科技有限公司、烟台凌云汽车工业科技有限公司、烟台凌云吉恩斯科技有限公司、湖南凌云恒晋汽车工业科技有限公司、上海凌云汽车模具有限公司、天津凌云高新汽车科技有限公司、长春凌云吉恩斯科技有限公司、成都凌云汽车零部件有限公司、河北太行机械有限公司企业所得税法定税率为25%。

(3) 本公司之子公司 Waldaschaff Automotive GmbH 企业所得税法定税率为15%，应纳附加团结税为法定所得税额的5.5%，上缴地方商业税为所得额的12.25%，Waldaschaff Automotive GmbH 缴纳的所得税为上述三项税额合计。

(4) 本公司之子公司 LING YUN INDONESIA AUTOMOTIVE INDUSTRY TECHNOLOGY,PT.企业所得税法定税率为25%

七、备考合并财务报表项目注释

以下注释项目除非特别指出，年初指2015年12月31日，期末指2016年12月31日。本期指2016年度，上期指2015年度。

1、货币资金

项目	期末余额	年初余额
库存现金	721,590.63	414,615.29
银行存款	1,357,058,340.37	1,569,462,209.08
其他货币资金	156,449,608.68	194,927,325.03
合计	1,514,229,539.68	1,764,804,149.40
其中：存放在境外的款项总额	15,968,631.98	25,111,920.40

注：除上述其他货币资金 156,449,608.68 元用于质押、保证外，本公司无因抵押、冻结等对使用有限制、有潜在回收风险的款项。

2、应收票据

(1) 应收票据分类

项目	期末余额	年初余额
银行承兑汇票	912,744,984.12	697,055,130.82
商业承兑汇票	109,007,364.12	75,878,391.67
合计	1,021,752,348.24	772,933,522.49

(2) 期末已质押的应收票据情况

项目	期末已质押金额
银行承兑汇票	140,074,000.00
商业承兑汇票	899,200.00
合计	140,973,200.00

(3) 期末已背书且在资产负债表日尚未到期的应收票据

项目	期末终止确认金额	期末未终止确认金额
银行承兑汇票	972,097,533.00	
商业承兑汇票		9,296,500.00
合计	972,097,533.00	9,296,500.00

(4) 期末因出票人未履约而将其转应收账款的票据
无。

3、应收账款

(1) 应收账款分类披露

类别	期末余额				账面价值
	账面余额		坏账准备		
	金额	比例 (%)	金额	计提比例 (%)	
单项金额重大并单独计提坏账准备的应收款项					
按信用风险特征组合计提坏账准备的应收款项	1,653,092,010.20	100.00	86,885,512.24	5.26	1,566,206,497.96
单项金额不重大但单独计提坏账准备的应收款项					
合计	1,653,092,010.20	100.00	86,885,512.24	5.26	1,566,206,497.96

(续)

类别	年初余额				账面价值
	账面余额		坏账准备		
	金额	比例 (%)	金额	计提比例 (%)	
单项金额重大并单独计提坏账准备的应收款项					
按信用风险特征组合计提坏账准备的应收款项	1,381,169,911.14	100.00	42,436,380.90	3.07	1,338,733,530.24
单项金额不重大但单独计					

类别	年初余额				账面价值
	账面余额		坏账准备		
	金额	比例 (%)	金额	计提比例 (%)	
提坏账准备的应收款项					
合计	1,381,169,911.14	100.00	42,436,380.90	3.07	1,338,733,530.24

组合中，按账龄分析法计提坏账准备的应收账款

账龄	期末余额		
	应收账款	坏账准备	计提比例 (%)
1年以内	1,540,231,585.09		
1至2年	51,949,825.74	25,974,912.87	50.00
2至3年	52,139,260.26	52,139,260.26	100.00
3年以上	8,771,339.11	8,771,339.11	100.00
合计	1,653,092,010.20	86,885,512.24	

(2) 本期计提、收回或转回的坏账准备情况

本期计提坏账准备金额 66,628,397.24 元；本期收回或转回坏账准备金额 21,862,743.24 元。

其中：重要的本期坏账准备收回或转回情况

单位名称	转回或收回金额	收回方式
义乌市天然气有限公司	1,318,635.60	货币资金收回
一汽哈尔滨轻型汽车有限公司	1,262,728.88	货币资金收回
通许华润燃气有限公司	884,792.64	货币资金收回
宿迁华润燃气有限公司	852,631.55	货币资金收回
天津市永兴管道工程有限公司	798,036.24	货币资金收回
济南公立燃气有限公司	771,565.79	货币资金收回
湘西华润燃气有限公司	712,616.14	货币资金收回
海城华润燃气公司	698,285.69	货币资金收回
霍山皖能天然气有限公司	670,631.25	货币资金收回
锡林郭勒盟明洁燃气有限责任公司	658,830.54	货币资金收回
鄂尔多斯市康巴什新区国有资产投资经营有限责任公司	652,283.20	货币资金收回
资兴华润燃气有限公司	595,227.86	货币资金收回
云南顺通燃气管材设备销售有限公司	577,350.60	货币资金收回
合计	10,453,615.98	—

(3) 本期实际核销的应收账款情况

项目	核销金额
实际核销的应收账款	2,486,945.19

其中：重要的应收账款核销情况

单位名称	应收账款性质	核销金额	核销原因	是否因关联交易产生
汽车金属与塑料零部件客户 1	货款	1,141,499.46	无法收回	否
汽车金属与塑料零部件客户 2	货款	506,057.05	无法收回	否
泰豪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货款	315,000.00	无法收回	否
汽车金属与塑料零部件客户 3	货款	131,215.50	无法收回	否
汽车金属与塑料零部件客户 4	货款	80,788.83	无法收回	否
汽车金属与塑料零部件客户 5	货款	78,660.00	无法收回	否
深圳市金启泰电子有限公司	货款	49,000.00	无法收回	否
深圳市远东华强导航定位有限公司石家庄分公司	货款	36,000.00	无法收回	否
湖北宏星天枢科技有限公司	货款	15,500.00	无法收回	否
桂林电子科技大学	货款	1,500.00	无法收回	否
合计		2,355,220.84		

(4) 按欠款方归集的期末余额前五名的应收账款情况

本公司本期按欠款方归集的期末余额前五名应收账款汇总金额为 277,812,229.09 元，占应收账款期末余额合计数的比例为 16.81%，相应计提的坏账准备期末余额汇总金额为 0 元。

(5) 因金融资产转移而终止确认的应收账款

金融资产转移方式	终止确认的应收账款金额	与终止确认相关的利得或损失
出售	484,369,631.44	5,495,397.83
合计	484,369,631.44	5,495,397.83

注：按照第六届董事会第七次会议决议，本公司及本公司部分子公司向中兵融资租赁有限责任公司办理总额 533,261,952.18 元的无追索权应收账款保理业务，截止 2016 年 12 月 31 日，余额为 484,369,631.44 元，相关的损失为 5,495,397.83 元。

4、预付款项

(1) 预付款项按账龄列示

账龄	期末余额		年初余额	
	金额	比例 (%)	金额	比例 (%)
1 年以内	221,582,955.86	95.28	188,217,744.24	88.15

账龄	期末余额		年初余额	
	金额	比例 (%)	金额	比例 (%)
1 至 2 年	8,573,310.98	3.69	20,395,354.23	9.55
2 至 3 年	877,155.97	0.38	4,092,185.01	1.92
3 年以上	1,508,022.78	0.65	815,172.02	0.38
合计	232,541,445.59	100.00	213,520,455.50	100.00

(2) 按预付对象归集的期末余额前五名的预付款情况

本公司按预付对象归集的期末余额前五名预付账款汇总金额为 56,036,756.35 元，占预付账款期末余额合计数的比例为 24.10%。

5、应收利息

项目	期末余额	年初余额
委托贷款		49,196.13
合计		49,196.13

6、其他应收款

(1) 其他应收款分类披露

类别	期末余额				账面价值
	账面余额		坏账准备		
	金额	比例 (%)	金额	计提比例 (%)	
单项金额重大并单独计提坏账准备的其他应收款					
按信用风险特征组合计提坏账准备的其他应收款	73,528,738.91	100.00	8,663,758.50	11.78	64,864,980.41
单项金额不重大但单独计提坏账准备的其他应收款					
合计	73,528,738.91	100.00	8,663,758.50	11.78	64,864,980.41

(续)

类别	年初余额				账面价值
	账面余额		坏账准备		
	金额	比例 (%)	金额	计提比例 (%)	
单项金额重大并单独计提坏账准备的其他应收款					
按信用风险特征组合计提坏账准备的其他应收款	62,200,313.32	100.00	16,716,251.75	26.87	45,484,061.57

类别	年初余额				账面价值
	账面余额		坏账准备		
	金额	比例 (%)	金额	计提比例 (%)	
单项金额不重大但单独计提坏账准备的其他应收款					
合计	62,200,313.32	100.00	16,716,251.75	26.87	45,484,061.57

①期末单项金额重大并单独计提坏账准备的其他应收款无。

②组合中，按账龄分析法计提坏账准备的其他应收款

账龄	期末余额		
	其他应收款	坏账准备	计提比例 (%)
1年以内	62,397,559.49		
1至2年	4,934,841.84	2,467,420.92	50.00
2至3年	3,451,857.83	3,451,857.83	100.00
3年以上	2,744,479.75	2,744,479.75	100.00
合计	73,528,738.91	8,663,758.50	

(2) 本期计提、收回或转回的坏账准备情况

本期计提坏账准备金额 2,908,246.76 元；本期收回或转回坏账准备金额 11,334,047.31 元。

其中：重要的本期坏账准备收回或转回情况

单位名称	转回或收回金额	收回方式
高碑店市财政局	6,059,350.00	货币资金收回
江南工业集团有限公司	1,703,500.00	承兑汇票
河北太行成型设备有限公司	1,104,217.74	银行存款
郑州华润燃气股份有限公司	645,473.50	货币资金收回
绍兴市上虞区天然气有限公司	543,241.50	货币资金收回
山西北方风雷工业集团有限公司	93,613.00	协议
合计	10,149,395.74	

(3) 本期实际核销的其他应收款情况

项目	核销金额
实际核销的其他应收款	49,350.00

其中：重要的其他应收款核销情况

单位名称	其他应收款性质	核销金额	核销原因	是否因关联交易产生
重庆申雅钢结构有限公司	押金及预付款	46,800.00	无法收回	否
合计		46,800.00		

(4) 按欠款方归集的期末余额前五名的其他应收款情况

单位名称	款项性质	期末余额	账龄	占其他应收款期末余额合计数的比例 (%)	坏账准备期末余额
上海市青浦区人民法院	保证金	33,000,000.00	1年以内	44.88	
河北太行创意产业园区开发有限公司	代垫社保	3,712,432.56	1年以内	5.05	
河北太行成型设备有限公司	房租、保险等	2,703,429.37	一年以内(2年以上)	3.68	2,628,968.56
郑州华润燃气股份有限公司	保证金	1,588,449.00	1年以内	2.16	
武汉华森塑胶有限公司	押金	1,470,576.00	1年以内	2.00	
合计		42,474,886.93		57.77	2,628,968.56

7、存货

(1) 存货分类

项目	期末余额		
	账面余额	跌价准备	账面价值
原材料	276,087,078.22	51,409,569.39	224,677,508.83
在产品	312,424,180.09	9,159,961.17	303,264,218.92
库存商品	1,121,415,529.37	20,333,904.54	1,101,081,624.83
委托加工物资	3,129,980.35		3,129,980.35
周转材料	4,406,855.66	196,297.65	4,210,558.01
合计	1,717,463,623.69	81,099,732.75	1,636,363,890.94

(续)

项目	年初余额		
	账面余额	跌价准备	账面价值
原材料	388,904,086.24	39,850,063.31	349,054,022.93
在产品	275,945,316.05	8,633,705.66	267,311,610.39

项目	年初余额		
	账面余额	跌价准备	账面价值
库存商品	849,393,917.54	18,746,461.09	830,647,456.45
周转材料	5,559,909.86	169,770.70	5,390,139.16
委托加工物资	2,760,848.62		2,760,848.62
发出商品	18,845,572.66		18,845,572.66
合计	1,541,409,650.97	67,400,000.76	1,474,009,650.21

(2) 存货跌价准备

项目	年初余额	本期增加金额		本期减少金额		期末余额
		计提	其他	转回或转销	其他	
原材料	39,850,063.31	18,542,881.96		6,983,375.88		51,409,569.39
在产品	8,633,705.66	1,050,373.45		524,117.94		9,159,961.17
库存商品	18,746,461.09	4,781,213.72		3,193,770.27		20,333,904.54
周转材料	169,770.70	26,526.95				196,297.65
合计	67,400,000.76	24,400,996.08		10,701,264.09		81,099,732.75

(3) 存货跌价准备计提依据及本期转回或转销原因

项目	计提存货跌价准备的具体依据	本期转回存货跌价准备的原因	本期转销存货跌价准备的原因
原材料	成本与可变现净值孰低	市场价格回升	生产领用与销售
在产品	成本与可变现净值孰低	市场价格回升	生产领用与销售
库存商品	成本与可变现净值孰低	市场价格回升	销售
周转材料	成本与可变现净值孰低	市场价格回升	生产领用与销售

8、一年内到期的非流动资产

项目	年末余额	年初余额	备注
一年内到期的长期应收款	16,134,630.14		融资租赁押金
合计	16,134,630.14		

注：本期一年内到期的非流动资产为本公司之子公司重庆凌云汽车零部件有限公司预付华科融资租赁有限公司融资租赁押金 10,834,630.14 元及远东国际租赁有限公司融资租赁押金 5,300,000.00 元。

9、其他流动资产

项目	期末余额	年初余额
待抵扣进项税	90,694,993.38	89,571,695.15
待摊销房屋租金	7,051,366.59	7,470,123.51

项目	期末余额	年初余额
待摊销取暖费	1,698,926.47	699,825.32
待摊销保险	55,992.14	60,585.95
委托贷款（注）		36,200,000.00
其他	1,614,374.35	2,007,915.43
合计	101,115,652.93	136,010,145.36

注：其他流动资产中的委托贷款是通过兵工财务有限责任公司给北方凌云工业集团有限公司内关联企业的贷款，其中河北燕兴机械有限公司 15,200,000.00 元，河北太行纺织机械有限公司 21,000,000.00 元，至报告期末已全部收回。

10、可供出售金融资产

（1）可供出售金融资产情况

项目	期末余额			年初余额		
	账面余额	减值准备	账面价值	账面余额	减值准备	账面价值
可供出售债务工具						
可供出售权益工具						
其中：按公允价值计量的						
按成本计量的	1,300,000.00		1,300,000.00	1,300,000.00		1,300,000.00
其他						
合计	1,300,000.00		1,300,000.00	1,300,000.00		1,300,000.00

（2）期末按成本计量的可供出售金融资产

被投资单位	账面余额				减值准备				在被投资单位持股比例（%）	本期现金红利
	年初	本期增加	本期减少	期末	年初	本期增加	本期减少	期末		
上海焱晶燃烧设备有限公司	1,300,000.00			1,300,000.00					10.00	100,000.00
合计	1,300,000.00			1,300,000.00						100,000.00

（3）本期可供出售金融资产减值的变动情况

无。

（4）可供出售权益工具期末公允价值严重下跌或非暂时性下跌但未计提减值准备相关说明

无。

11、长期应收款

项目	期末余额			年初余额			折现率 区间
	账面余额	减值准备	账面价值	账面余额	减值准备	账面价值	
集资款				200,000.00		200,000.00	
合计				200,000.00		200,000.00	

注：长期应收款分别为河北太行机械工业有限公司于1985年、1986年与石家庄供电局签订的关于河北省人民政府与华能国际电力开发公司合资兴建的上安火力发电厂及配套工程的集资款协议，该集资款于2016年1月收回。

12、长期股权投资

被投资单位	年初余额	本期增减变动				
		追加投资	减少投资	权益法下确认 的投资损益	其他综合收 益调整	其他权益 变动
一、合营企业						
小计						
二、联营企业						
北京世东凌云科技有限 公司	62,210,316.38			10,188,690.71		
耐世特凌云驱动系统 (涿州)有限公司	114,970,982.65			14,259,920.95		
耐世特凌云驱动系统 (芜湖)有限公司	105,047,699.22			22,949,560.84		
上海乔治费歇尔亚大塑 料管件制品有限公司	64,600,711.78			7,248,212.04		
石家庄泰明顿摩擦材料 有限公司	58,322,524.94			1,656,311.38		
杭州泰明顿摩擦材料有 限公司	29,502,639.86			7,244,767.66		
小计	434,654,874.83			63,547,463.58		
合计	434,654,874.83			63,547,463.58		

(续)

被投资单位	本期增减变动			期末余额	减值准备期末余额
	宣告发放现金 股利或利润	计提减值准 备	其他		
一、合营企业					
小计					

被投资单位	本期增减变动			期末余额	减值准备期末余额
	宣告发放现金股利或利润	计提减值准备	其他		
二、联营企业					
北京世东凌云科技有限公司	8,000,000.00			64,399,007.09	
耐世特凌云驱动系统（涿州）有限公司				129,230,903.60	
耐世特凌云驱动系统（芜湖）有限公司				127,997,260.06	
上海乔治费歇尔亚大塑料管件制品有限公司				71,848,923.82	
石家庄泰明顿摩擦材料有限公司				59,978,836.32	
杭州泰明顿摩擦材料有限公司				36,747,407.52	
小计	8,000,000.00			490,202,338.41	
合计	8,000,000.00			490,202,338.41	

13、投资性房地产

(1) 采用成本计量模式的投资性房地产

项目	房屋、建筑物	土地使用权	合计
一、账面原值			
1、年初余额	310,589,732.80	30,574,579.08	341,164,311.88
2、本期增加金额	103,755,210.55	13,158,019.57	116,913,230.12
(1) 存货\固定资产\在建工程转入	103,755,210.55	13,158,019.57	116,913,230.12
3、本期减少金额	31,312,922.54		31,312,922.54
(1) 处置			
(2) 其他转出	31,312,922.54		31,312,922.54
4、期末余额	383,032,020.81	43,732,598.65	426,764,619.46
二、累计折旧和累计摊销			

项目	房屋、建筑物	土地使用权	合计
1、年初余额	94,739,220.97	2,503,549.48	97,242,770.45
2、本期增加金额	52,867,447.38	4,511,666.78	57,379,114.16
(1) 计提或摊销	52,867,447.38	4,511,666.78	57,379,114.16
3、本期减少金额	23,389,204.06		23,389,204.06
(1) 处置			
(2) 其他转出	23,389,204.06		23,389,204.06
4、期末余额	124,217,464.29	7,015,216.26	131,232,680.55
三、减值准备			
1、年初余额			
2、本期增加金额			
(1) 计提			
3、本期减少金额			
(1) 减值			
4、期末余额			
四、账面价值			
1、期末账面价值	258,814,556.52	36,717,382.39	295,531,938.91
2、年初账面价值	215,850,511.83	28,071,029.60	243,921,541.43

(2) 未办妥产权证书的投资性房地产金额及原因

项目	账面价值	未办妥产权证书原因
烟台汽车零部件建设项目厂房	23,017,759.02	正在办理中
沈阳汽车零部件建设项目厂房	8,266,936.18	正在办理中

14、固定资产

(1) 固定资产情况

项目	房屋及建筑物	机器设备	运输设备	电子设备	器具、工具、家具	合计
一、账面原值						
1、年初余额	1,135,469,829.22	2,155,986,721.88	49,258,087.72	62,238,749.13	69,452,247.43	3,472,405,635.38
2、本期增加金额	158,755,419.72	516,142,421.71	7,068,567.88	12,885,783.80	11,679,660.36	706,531,853.47
(1) 购置		354,409,453.25	5,500,735.88	11,991,018.80	10,932,640.36	382,833,848.29
(2) 在建工程转入	109,623,566.72	114,470,850.46				224,094,417.18

项目	房屋及建筑物	机器设备	运输设备	电子设备	器具、工具、 家具	合计
(3) 企业合并增加	49,131,853.00	47,262,118.00	1,567,832.00	894,765.00	747,020.00	99,603,588.00
3、本期减少金额	117,799,371.40	247,607,028.13	4,152,232.08	4,665,049.15	6,443,469.08	380,667,149.84
(1) 处置或报废	117,799,371.40	247,607,028.13	4,152,232.08	4,665,049.15	6,443,469.08	380,667,149.84
(2) 出售						
4、期末余额	1,176,425,877.54	2,424,522,115.46	52,174,423.52	70,459,483.78	74,688,438.71	3,798,270,339.01
二、累计折旧						
1、年初余额	315,404,763.22	842,110,640.12	30,480,548.84	48,547,390.41	35,630,881.48	1,272,174,224.07
2、本期增加金额	62,472,966.20	282,322,417.96	7,490,257.10	8,980,603.82	10,213,599.72	371,479,844.80
(1) 计提	58,680,815.20	273,113,454.96	7,177,136.10	8,611,778.82	10,129,969.72	357,713,154.80
(2) 企业合并增加	3,792,151.00	9,208,963.00	313,121.00	368,825.00	83,630.00	13,766,690.00
3、本期减少金额	49,514,326.44	124,358,052.51	3,218,451.83	4,235,103.92	3,860,312.36	185,186,247.06
(1) 处置或报废	49,514,326.44	124,358,052.51	3,218,451.83	4,235,103.92	3,860,312.36	185,186,247.06
(2) 出售						
4、期末余额	328,363,402.98	1,000,075,005.57	34,752,354.11	53,292,890.31	41,984,168.84	1,458,467,821.81
三、减值准备						
1、年初余额					1,773,456.35	1,773,456.35
2、本期增加金额		91,854.93	194.40	21,211.41		113,260.74
(1) 计提		91,854.93	194.40	21,211.41		113,260.74
3、本期减少金额						
(1) 处置或报废						
4、期末余额		91,854.93	194.40	21,211.41	1,773,456.35	1,886,717.09
四、账面价值						
1、期末账面价值	848,062,474.56	1,424,355,254.96	17,421,875.01	17,145,382.06	30,930,813.52	2,337,915,800.11
2、年初账面价值	820,065,066.00	1,313,876,081.76	18,777,538.88	13,691,358.72	32,047,909.60	2,198,457,954.96

(2) 通过融资租赁租入的固定资产情况

项目	账面原值	累计折旧	减值准备	账面价值
机器设备	99,512,649.56	13,064,097.54		86,448,552.02

(3) 通过经营租赁租出的固定资产

项目	期末账面价值
机器设备	2,173,615.23

(4) 未办妥产权证书的固定资产情况

项目	账面价值	未办妥产权证书的原因
上海亚大海宁分公司厂房	41,500,843.18	正在办理中
烟台汽车零部件建设项目厂房	32,321,691.65	正在办理中
沈阳瓦达沙夫厂房	43,643,068.09	正在办理中
东厂区厂房	38,291,519.92	正在办理中
重庆凌云一期厂房	27,075,516.78	正在办理中
重庆凌云二期厂房	44,159,953.71	正在办理中
柳州凌云柳东厂房	27,661,496.30	正在办理中
合计	254,654,089.63	

15、在建工程

(1) 在建工程情况

项目	期末余额			年初余额		
	账面余额	减值准备	账面价值	账面余额	减值准备	账面价值
房屋类	85,765,387.82		85,765,387.82	61,371,515.09		61,371,515.09
设备类	173,755,955.92		173,755,955.92	112,393,134.77		112,393,134.77
合计	259,521,343.74		259,521,343.74	173,764,649.86		173,764,649.86

(2) 重要在建工程项目本期变动情况

项目名称	预算数 (万元)	年初余额	本期增加 金额	本期转入固 定资产金额	本期其他 减少金额	期末余额
上海科技办公楼及厂房建设	5,131.00	5,778,438.07	11,671,501.50	111,161.67		17,338,777.90
柳州凌云柳东厂房二期项目	1,912.00	7,145,189.46	15,803,062.99			22,948,252.45
成都凌云新建1#厂房	3,614.00	18,786,043.57	5,926,848.61	24,373,374.82		339,517.36
天津凌云新建一期厂房	3,420.00	7,336,776.00	20,832,536.40	27,553,500.43		615,811.97
太行职工餐厅及配套项目建设施工	1,200.00	3,367,229.54	6,362,862.71			9,730,092.25
太行军品***生产线建设项目	5,800.00	6,418,107.70	23,204,549.15	28,114,254.91	1,508,401.94	
合计	21,077.00	48,831,784.34	83,801,361.36	80,152,291.83	1,508,401.94	50,972,451.93

(续)

工程名称	工程累计投入占预算比例 (%)	工程进度 (%)	利息资本化累计金额	其中：本期利息资本化金额	本期利息资本化率 (%)	资金来源
上海科技办公楼及厂房建设	90.53	90.53				其他来源
柳州凌云柳东厂房二期项目	120.02	95.00				其他来源
成都凌云新建 1#厂房	68.38	68.38				其他来源
天津凌云新建一期厂房	82.37	82.37				其他来源
太行职工餐厅及配套项目建设施工	81.35	95.00				其他来源
太行军品***生产线建设项目	97.00	100.00				国拨 65%，其他来源 35%
合计						

(3) 本期计提在建工程减值准备情况

无。

16、无形资产

(1) 无形资产情况

项目	土地使用权	软件使用权	专有技术	碳排放权	其他	合计
一、账面原值						
1、年初余额	458,523,869.97	23,725,272.37	31,172,408.33	23,004.48	1,728,237.63	515,172,792.78
2、本期增加金额	25,922,740.00	13,134,709.13	13,583,100.00	215,279.37	60,126.13	52,915,954.63
(1) 购置	15,460,000.00	12,429,580.95		215,279.37	60,126.13	28,164,986.45
(2) 企业合并增加	10,462,740.00	705,128.18	13,583,100.00			24,750,968.18
3、本期减少金额	71,327,981.57	946,515.25		235,187.85		72,509,684.67
(1) 处置	71,327,981.57	946,515.25		235,187.85		72,509,684.67
(2) 其他减少						
4、期末余额	413,118,628.40	35,913,466.25	44,755,508.33	3,096.00	1,788,363.76	495,579,062.74
二、累计摊销						
1、年初余额	69,056,062.29	12,331,377.62	20,286,961.18		610,202.40	102,284,603.49
2、本期增加金额	9,816,362.15	5,508,894.12	3,521,437.46		32,041.80	18,878,735.53
(1) 计提	9,033,622.15	5,396,980.87	3,521,437.46		32,041.80	17,984,082.28

项目	土地使用权	软件使用权	专有技术	碳排放权	其他	合计
(2) 企业合并增加	782,740.00	111,913.25				894,653.25
3、本期减少金额	19,928,861.18	350,135.30				20,278,996.48
(1) 处置	19,928,861.18	350,135.30				20,278,996.48
(2) 其他减少						
4、期末余额	58,943,563.26	17,490,136.44	23,808,398.64		642,244.20	100,884,342.54
三、减值准备						
1、年初余额					1,009,272.85	1,009,272.85
2、本期增加金额	993,096.75					993,096.75
(1) 计提	993,096.75					993,096.75
3、本期减少金额						
(1) 处置						
4、期末余额	993,096.75				1,009,272.85	2,002,369.60
四、账面价值						
1、期末账面价值	353,181,968.39	18,423,329.81	20,947,109.69	3,096.00	136,846.71	392,692,350.60
2、年初账面价值	389,467,807.68	11,393,894.75	10,885,447.15	23,004.48	108,762.38	411,878,916.44

注：本期无通过公司内部研究开发形成的无形资产。

本期新增的无形资产主要有：

本公司之子公司西安亚大塑料制品有限公司增加土地使用权，原值 15,460,000.00 元，摊销期限自 2016 年 12 月至 2066 年 12 月。

(2) 未办妥产权证书的土地使用权情况

无。

17、开发支出

项目	年初余额	本年增加		本年减少		年末余额
		内部开发支出	其他	确认为无形资产	转入当期损益	
高铁产品零件工艺优化项目		2,487,569.44			2,487,569.44	
项目一		6,501,295.36			6,501,295.36	
项目二		6,332,722.14			6,332,722.14	
项目三		9,333,666.51			9,333,666.51	
合计		24,655,253.45			24,655,253.45	

18、商誉**(1) 商誉账面原值**

被投资单位名称或形成商誉的事项	年初余额	本年增加		本年减少		年末余额
		企业合并形成的	其他	处置	其他	
北京京燃凌云燃气设备有限公司		14,940,650.45				14,940,650.45
廊坊舒畅汽车零部件有限公司		17,428.39				17,428.39
北京北方联星科技有限公司	30,392,331.17					30,392,331.17
合计	30,392,331.17	14,958,078.84				45,350,410.01

(2) 商誉减值准备

无。

19、长期待摊费用

项目	年初余额	本期增加金额	本期摊销金额	其他减少金额	期末数
工装模具	370,546,210.27	345,113,888.55	192,834,282.51		522,825,816.31
房屋维修费	13,956,270.05	4,820,892.70	7,677,471.88		11,099,690.87
贴费电力	473,737.40		473,737.40		
货架及其他	4,896,055.60	5,700,731.69	2,806,123.16		7,790,664.13
临建设施		1,036,601.00	152,831.25		883,769.75
房屋租赁费	1,603,517.96	5,339,674.71	5,116,030.68		1,827,161.99
装修费	401,333.32	802,269.22	191,484.00		1,012,118.54
合计	391,877,124.60	362,814,057.87	209,251,960.88		545,439,221.59

20、递延所得税资产/递延所得税负债**(1) 未经抵销的递延所得税资产明细**

项目	期末余额		年初余额	
	可抵扣暂时性差异	递延所得税资产	可抵扣暂时性差异	递延所得税资产
资产减值准备	143,067,251.45	23,586,592.11	93,745,749.55	16,502,956.81
长期待摊费	5,390,754.12	1,347,688.53	10,275,416.28	2,568,854.07
预提费用	203,955,348.14	33,449,408.35	142,278,235.11	22,984,542.40
应付利息	25,308,333.22	3,796,249.98	25,308,333.22	3,796,249.98
递延收益	26,213,707.79	4,670,326.95	8,081,950.00	1,558,287.50

项目	期末余额		年初余额	
	可抵扣暂时性差异	递延所得税资产	可抵扣暂时性差异	递延所得税资产
内部交易未实现利润	126,220,178.40	18,933,026.76	78,190,238.93	11,728,535.84
其他	2,511,487.13	605,141.62	2,897,109.42	623,350.08
合计	532,667,060.25	86,388,434.30	360,777,032.51	59,762,776.68

(2) 未经抵销的递延所得税负债明细

项目	年末余额		年初余额	
	应纳税暂时性差异	递延所得税负债	应纳税暂时性差异	递延所得税负债
非同一控制下企业合并评估增值	33,686,198.02	5,052,929.70		
合计	33,686,198.02	5,052,929.70		

(3) 未确认递延所得税资产的可抵扣暂时性差异与可抵扣亏损明细

项目	期末余额	年初余额
可抵扣暂时性差异		
可抵扣亏损	226,110,246.76	88,746,128.43
合计	226,110,246.76	88,746,128.43

(4) 未确认递延所得税资产的可抵扣亏损将于以下年度到期

年份	年末余额	年初余额	备注
2016年		21,882,619.12	
2017年	30,693,705.60	30,693,705.60	
2018年	30,428,283.19	30,428,283.19	
2019年	5,741,520.52	5,741,520.52	
2020年	159,246,737.45		
合计	226,110,246.76	88,746,128.43	

21、其他非流动资产

项目	年末余额	年初余额
预付设备及工程款	261,114,277.11	132,770,572.23
固定资产未实现售后回租收益	984,594.02	
不动产待抵扣进项税	74,083.11	
减：一年内到期部分		
待处理资产	19,709,154.57	19,709,154.57
合计	281,882,108.81	152,479,726.80

注：本报告期待处理资产为公司新华区老厂区的 61.90 亩土地成本。2010 年 11 月 15 日，公司与石家庄市主城区工业企业搬迁改造领导小组办公室签订《石家庄市主城区工业企业搬迁改造产业升级专项资金使用协议》，该协议约定：根据石家庄市人民政府《关于印发石家庄加快主城区工业企业搬迁改造和产业升级实施意见（试行）的通知》精神，公司原址土地总计 215.80 亩，扣除学校、办公楼、劳服公司用地 32.46 亩，拟交储 183.34 亩；专项资金分为基本补偿及分类资金支持，基本补偿按现基准地价上浮 20% 计算，搬迁改造资金按公司原址土地招标采购挂牌出让后，以出让所得总收益减去土地及地上附着物基本补偿、收储成本及必需的政策性扣除之后的剩余部分的 90% 给予公司；专项资金全部用于搬迁改造，如公司未按照石家庄搬迁领导小组办公室批准的用途使用专项资金，石家庄搬迁领导小组办公室有权追索其他用途使用部分，并处以其他用途使用部分百分之四的违约金。

2012 年 10 月 29 日，公司与石家庄市土地储备中心签订《企事业单位国有土地使用权收购（回）合同》，根据该合同，石家庄市土地储备中心收购公司的土地位于新华区和平西路 221 号，国有土地使用权证编号为新华国用（2002）第 0144 号，使用权面积为 143,908.214 平方米（合 215.80 亩），收购面积为 41,266.8 平方米（合 61.90 亩）；本宗土地收购补偿金为 1,042.8 元/平方米（合 69.52 万元/亩），总额为 43,033,019.04 元，土地补偿金包括国有土地使用权补偿费，宗地上的水、电、气指标，地上建筑物、构筑物和其他附着物的补偿费；本合同生效后，公司 41,266.8 平方米（合 61.90 亩）国有土地使用权由石家庄市土地储备中心收购（回），公司国有土地使用权证即被注销。该土地至本报告期末未执行招标采购挂牌出让程序，收储协议未完全执行。

22、短期借款

项目	期末余额	年初余额
保证借款	616,953,461.07	831,231,749.43
信用借款	509,792,561.34	219,235,195.27
合计	1,126,746,022.41	1,050,466,944.70

23、应付票据

种类	期末余额	年初余额
商业承兑汇票	71,348,024.62	91,185,864.60
银行承兑汇票	392,820,565.72	295,930,646.77
合计	464,168,590.34	387,116,511.37

24、应付账款

(1) 应付账款列示

项目	期末余额	年初余额
应付材料款	1,725,815,181.85	1,507,598,664.29

项目	期末余额	年初余额
应付工装模具款	314,929,832.31	258,076,419.53
合计	2,040,745,014.16	1,765,675,083.82

(2) 账龄超过 1 年的重要应付账款

单位名称	期末余额	未偿还或结转的原因
浦项通钢（吉林）钢材加工有限公司	7,331,238.65	结算未完成
哈尔滨顺达冲压件有限责任公司	4,970,291.93	结算未完成
石家庄经济技术开发区管理委员会	4,217,900.00	结算未完成
中航富士达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2,265,441.36	结算未完成
吉林市东兴模具制造有限公司	1,452,991.45	结算未完成
河北德道汽车零部件有限公司	1,431,986.82	结算未完成
四川天坤模具制造有限公司	1,365,000.00	结算未完成
现代海斯克商贸（北京）有限公司	1,140,430.83	结算未完成
陕西华达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790,106.89	结算未完成
北京赛文迪科技有限公司	253,156.00	结算未完成
航天物流有限公司	235,659.16	结算未完成
深圳市联创杰科技有限公司	187,674.45	结算未完成
吉林市江机实业发展有限责任公司	144,000.00	结算未完成
合计	25,785,877.54	

25、预收款项

(1) 预收款项列示

项目	期末余额	年初余额
货款	55,925,363.11	122,349,350.13
工装模具款	57,152,076.02	54,835,235.75
合计	113,077,439.13	177,184,585.88

(2) 账龄超过 1 年的重要预收款项

单位名称	期末余额	未偿还或结转的原因
长安福特汽车有限公司哈尔滨分公司	4,868,855.00	合同未执行完毕
吉林江北机械制造有限责任公司	4,500,000.00	合同未执行完毕
中国电子科技集团公司第五十四研究所	4,000,000.00	合同未执行完毕
北斗导航位置服务（北京）有限公司	601,250.00	合同未执行完毕
凯迈（洛阳）测控有限公司	100,000.00	合同未执行完毕

单位名称	期末余额	未偿还或结转的原因
北京睿骊通电子技术有限公司	18,000.00	合同未执行完毕
信息工程大学	2,100.00	合同未执行完毕
合计	14,090,205.00	

26、应付职工薪酬

(1) 应付职工薪酬列示

项目	年初余额	本期增加	本期减少	期末余额
一、短期薪酬	190,940,514.85	1,201,393,568.01	1,161,056,413.84	231,277,669.02
二、离职后福利-设定提存计划	10,256,747.56	132,643,408.25	142,008,670.93	891,484.88
三、辞退福利	2,952,870.60	208,835.22	2,621,522.65	540,183.17
四、一年内到期的其他福利				
合计	204,150,133.01	1,334,245,811.48	1,305,686,607.42	232,709,337.07

(2) 短期薪酬列示

项目	年初余额	本期增加	本期减少	期末余额
1、工资、奖金、津贴和补贴	144,691,132.44	982,426,103.61	944,779,593.00	182,337,643.05
2、职工福利费	9,624,854.28	85,060,404.89	84,671,409.18	10,013,849.99
3、社会保险费	4,321,810.94	62,073,259.78	63,574,775.06	2,820,295.66
其中：医疗保险费	3,792,572.82	53,070,868.77	54,188,246.71	2,675,194.88
工伤保险费	362,066.95	6,073,365.93	6,345,565.15	89,867.73
生育保险费	167,171.17	2,929,025.08	3,040,963.20	55,233.05
4、住房公积金	1,701,566.88	45,582,345.15	46,662,684.68	621,227.35
5、工会经费和职工教育经费	30,601,150.31	26,251,454.58	21,367,951.92	35,484,652.97
6、短期带薪缺勤				
7、短期利润分享计划				
合计	190,940,514.85	1,201,393,568.01	1,161,056,413.84	231,277,669.02

(3) 设定提存计划列示

项目	年初余额	本期增加	本期减少	期末余额
1、基本养老保险	5,328,547.96	119,471,875.61	124,055,899.27	744,524.30
2、失业保险费	518,536.89	8,739,265.64	9,113,343.48	144,459.05
3、企业年金缴费	4,409,662.71	4,365,729.35	8,772,890.53	2,501.53
4、其他		66,537.65	66,537.65	
合计	10,256,747.56	132,643,408.25	142,008,670.93	891,484.88

本公司按规定参加由政府机构设立的养老保险、失业保险计划，根据该等计划，本公司分别按 2016 年社会保险缴费基数每月向该等计划缴存费用。上述每月缴存费用以及年金缴费支出于发生时计入当期损益或相关资产的成本。

27、应交税费

项目	期末余额	年初余额
企业所得税	57,264,076.38	44,728,521.53
增值税	45,155,979.47	28,949,645.47
个人所得税	6,259,547.90	2,819,611.17
城市维护建设税	2,670,725.56	2,176,313.57
教育费附加	1,900,877.97	1,797,288.70
营业税		1,156,271.91
印花税	401,065.01	1,190,781.21
房产税	837,007.53	680,536.82
城镇土地使用税	456,055.01	614,433.25
其他	2,225,558.46	1,885,555.62
合计	117,170,893.29	85,998,959.25

28、应付利息

项目	期末余额	年初余额
分期付息到期还本的长期借款利息		
企业债券利息		
短期借款应付利息	71,775.00	107,662.50
中期票据利息	25,308,333.22	25,308,333.22
短期融资券利息		
合计	25,380,108.22	25,415,995.72

29、其他应付款

(1) 按款项性质列示其他应付款

项目	期末余额	年初余额
保证金	29,449,671.53	64,231,032.76
代收代付款	26,996,525.71	16,505,825.26
个人保险及公积金	13,565,692.12	8,411,197.84
服务费	9,655,135.43	
工程款	9,036,668.30	5,904,087.49
运输费	2,887,153.44	805,295.85
个人奖励款、报销费	110,000.00	112,210.00
技术转让费	10,949,476.77	9,433,529.53
资产划拨	4,359,037.30	
应付担保费	955,000.00	

项目	期末余额	年初余额
其他	7,762,085.16	9,255,846.33
合计	115,726,445.76	114,659,025.06

(2) 账龄超过 1 年的重要其他应付款

项目	期末余额	未偿还或结转的原因
德迅（中国）货运代理有限公司天津分公司	288,776.34	合同未执行完毕
北京日新达能技术有限公司	270,000.00	合同未执行完毕
哈尔滨冠发金属材料有限公司	200,000.00	质保金
四川省第四建筑工程公司北京公司	155,848.15	合同未执行完毕
徐州市伟思税务科技有限公司	4,000.00	房屋押金
北京泰豪智能工程有限公司	1,142.40	代缴社保费
合计	919,766.89	

30、一年内到期的非流动负债

项目	期末余额	年初余额
一年内到期的长期借款（附注七、31）		
一年内到期的应付债券（附注七、32）	999,289,553.01	
一年内到期的长期应付款（附注七、33）	42,922,932.64	54,077,822.43
合计	1,042,212,485.65	54,077,822.43

31、其他流动负债

项目	期末余额	年初余额
预提技术推广及中介机构费	23,610,599.95	17,134,240.16
预提销售折扣	38,356,553.72	16,106,244.32
预提运费及仓储费	20,013,609.00	14,128,499.08
预提加工费	22,734,899.95	7,675,011.08
预提模具费	24,186,507.99	3,997,338.00
预提供暖费	6,069,162.27	3,994,130.56
预提水电费	5,987,333.09	3,765,908.68
预提劳务费	12,375,288.60	3,280,999.22
预提借款利息	2,030,590.84	2,613,384.15
预提租赁费	1,096,259.69	2,458,610.88
其他	7,369,411.02	3,456,775.52
合计	163,830,216.12	78,611,141.65

32、长期借款

项目	期末余额	年初余额
质押借款		
抵押借款		
保证借款	56,262,360.00	24,833,200.00
信用借款		
减：一年内到期的长期借款（附注七、31）		
合计	56,262,360.00	24,833,200.00

33、应付债券**(1) 应付债券**

项目	期末余额	年初余额
中期票据		998,003,139.87
合计		998,003,139.87

(2) 应付债券的增减变动（不包括划分为金融负债的优先股、永续债等其他金融工具）

债券名称	面值	发行日期	债券期限	发行金额	年初余额
14 凌工业 MTN001	500,000,000.00	2014-04-25	3 年	500,000,000.00	498,946,088.30
14 凌工业 MTN002	500,000,000.00	2014-11-14	3 年	500,000,000.00	499,057,051.57
小计	1,000,000,000.00			1,000,000,000.00	998,003,139.87
减：一年内到期部分期末余额（附注七、29）					
合计	1,000,000,000.00			1,000,000,000.00	998,003,139.87

(续)

债券名称	本期发行	按面值计提利息	溢折价摊销	本期偿还	期末余额
14 凌工业 MTN001		31,900,000.00	782,668.18	31,900,000.00	499,728,756.48
14 凌工业 MTN002		24,250,000.00	503,744.96	24,250,000.00	499,560,796.53
小计		56,150,000.00	1,286,413.14	56,150,000.00	999,289,553.01
减：一年内到期部分期末余额（附注七、29）					999,289,553.01
合计		56,150,000.00	1,286,413.14	56,150,000.00	

34、长期应付款

项目	期末余额	年初余额
盐城成大实业总公司（注 1）	10,305,658.00	10,305,658.00
远东固定资产融资租赁		9,735,131.31
华科工装模具融资租赁		6,377,219.30
德国奥迪宝马设备租赁		7,982,100.00
IKB Leasing 和 GE Capital 设备租赁（注 2）	5,482,890.46	3,682,660.32
重庆凌云一年内到期的应付租金	23,524,592.49	36,759,400.42
中兵融资租赁有限责任公司（注 3）	12,616,466.34	
科技开发费（注 4）	3,500,000.00	
WAG 消防车应付款项	1,129,694.05	
WAG 一年内到期的长期应付款	15,450,740.15	13,370,822.01
减：一年内到期部分（附注六、27）	38,975,332.64	50,130,222.43
合计	33,034,708.85	38,082,768.93

注 1：根据江苏省盐城市国土资源局与本公司签订的《国有建设用地使用权出让合同》和江苏省盐城经济开发区管理委员会签订的《项目投资协议书》，盐城分公司汽车零部件项目取得盐城成大实业总公司专项无息借款 10,305,658.00 元。

注 2：本公司之子公司 Waldaschaff Automotive GmbH 与 IKB Leasing 和 GE Capital 签订融资租赁合同，金额 81.12 万欧元，按期末汇率折合人民币 592.73 万元，租赁标的物涉及与生产制造相关的设备模具，本期确认应付融资租赁款 75.04 万欧元，折合人民币 5,482,890.46 元。

注 3：本公司之子公司成都凌云汽车零部件有限公司与中兵融资租赁有限责任公司签订融资租赁合同，金额 1,500.00 万元，租赁期限 3 年，租赁标的物涉及油压机、双梁行车、单梁行车、自动送料机、三位一体送料机、废料传输线，本期确认应付融资租赁款 12,616,466.34 元。

注 4：根据中国兵器工业集团公司兵科安字【2016】187 号《关于下达 2016 年度集团公司科技开发费项目（民品研发类）计划的通知》，本公司取得中国兵器工业集团公司科技开发费 3,500,000.00 元。

35、长期应付职工薪酬

项目	期末余额	年初余额
一、离职后福利-设定受益计划净负债		
二、辞退福利	15,176.59	48,113.59
三、其他长期福利	283,838.05	340,327.87
合计	299,014.64	388,441.46

36、专项应付款

项目	年初余额	本期增加	本期减少	期末余额	形成原因
***生产线建设项目	37,700,000.00			37,700,000.00	科工三司(2013)1542号
***装置和安防设施改造	300,000.00			300,000.00	兵质安函字(2011)55号
新型精梳和纺纱机械产业化拨款	2,000,000.00		2,000,000.00		冀发改工[2009]1123号
数控化技改拨款	1,400,000.00		1,400,000.00		科工计[2003]952号
城铁军民结合补贴	800,000.00	800,000.00	1,600,000.00		冀军工局字[2016]17号
XX 科研项目		8,919,282.50	6,380,498.00	2,538,784.50	项目拨款
合计	42,200,000.00	9,719,282.50	11,380,498.00	40,538,784.50	

37、预计负债

项目	年初余额	期末余额	形成原因
对外提供担保			
未决诉讼(注1)		382,877.60	
产品质量保证	510,854.40	526,089.60	产品质量保证
重组义务			
待执行的亏损合同(注2)	71,111,818.32	60,309,187.27	待执行的亏损合同
其他(注3)	7,336,436.80	8,863,148.40	价格补偿款
合计	78,959,109.52	70,081,302.87	

注1: 本公司之子公司上海凌云工业科技有限公司与供应商昆山三众汽车部件制造有限公司发生纠纷, 预计可能发生诉讼费及利息支出 382,877.60 元。

注2: 本公司之子公司 Waldaschaff Automotive GmbH 与客户已签订部分待执行合同为亏损合同, 确认预计负债 60,309,187.27 元。

注3: 主要是本公司之子公司 Waldaschaff Automotive GmbH 需支付给客户的价格补偿款。

38、递延收益

项目	年初余额	本期增加	本期减少	期末余额	形成原因
政府补助	33,494,188.14	22,576,943.39	4,066,044.81	52,005,086.72	收到拨款
固定资产未实现售后回租收益	1,025,281.14		512,640.54	512,640.60	融资租赁
合计	34,519,469.28	22,576,943.39	4,578,685.35	52,517,727.32	

其中，涉及政府补助的项目：

项目	年初余额	本期增加	本期减少	期末余额	形成原因
进口先进设备项目政策奖励	7,480,000.00		747,999.96	6,732,000.04	与资产相关
扩建冲压、辊压、焊接汽车零部件等项目	6,949,735.83		459,150.00	6,490,585.83	与资产相关
烟台开发区政府扶持资金	4,875,000.00		260,000.00	4,615,000.00	与资产相关
海宁分公司工程项目	3,459,950.00		212,920.00	3,247,030.00	与资产相关
实验室建设项目补助	2,940,000.00		630,000.00	2,310,000.00	与资产相关
东区设备建设基础设施配套项目	2,649,923.47		402,520.00	2,247,403.47	与资产相关
汽车金属部件产品结构轻量化改造项目	2,060,000.00			2,060,000.00	与资产相关
提升汽车关键零部件产品技术改造项目	1,547,000.00		221,000.00	1,326,000.00	与资产相关
汽车车身结构部件项目	835,000.00		835,000.00		与资产相关
钢丝编织胶管项目	228,000.00		38,000.00	190,000.00	与资产相关
东风商用车公司奖励多用途乘用车	173,190.00		39,966.00	133,224.00	与资产相关
涿州市人民政府奖励奥迪轿车 1 辆	161,388.84		69,166.64	92,222.20	与资产相关
涿州市人民政府奖励奥迪轿车 1 辆	135,000.00		60,000.00	75,000.00	与资产相关
智能制造项目补贴款		8,100,000.00		8,100,000.00	与资产相关
450 万件辊压件、冲压件产业化基地及辊压生产线建设项目		6,600,000.00		6,600,000.00	与资产相关
成都汽车产业化项目扶持资金		2,436,000.00	40,600.00	2,395,400.00	与资产相关
购置辊压生产线、焊接工作站生产设备		2,000,000.00		2,000,000.00	与资产相关
宝马铝合金保险杠生产线智能升级项目		1,790,000.00	49,722.21	1,740,277.79	与资产相关
复合材料成型技术项目		1,650,943.39		1,650,943.39	与资产相关
合计	33,494,188.14	22,576,943.39	4,066,044.81	52,005,086.72	

39、股东权益

项目	年初余额	期末余额
归属于母公司的股东权益	3,634,566,916.03	3,873,277,636.85

项目	年初余额	期末余额
少数股东权益	1,049,325,359.69	1,316,601,915.49
合计	4,683,892,275.72	5,189,879,552.34

40、营业收入和营业成本

项目	本期发生额		上期发生额	
	收入	成本	收入	成本
主营业务	9,196,321,137.88	7,235,814,595.31	7,668,332,720.44	6,038,148,694.88
其他业务	228,771,239.59	197,528,903.69	210,096,160.95	178,884,729.27
合计	9,425,092,377.47	7,433,343,499.00	7,878,428,881.39	6,217,033,424.15

(续) 主营业务分类别

项目	本期发生额		上期发生额	
	收入	成本	收入	成本
军品业务	424,003,071.03	253,814,803.63	495,225,942.70	339,845,038.98
民品业务	8,772,318,066.85	6,981,999,791.68	7,173,106,777.74	5,698,303,655.90
合计	9,196,321,137.88	7,235,814,595.31	7,668,332,720.44	6,038,148,694.88

41、营业税金及附加

项目	本期发生额	上期发生额
营业税	1,654,415.47	7,029,850.70
城市建设维护税	19,453,017.86	18,819,020.06
教育税附加	15,586,480.76	15,136,076.29
土地增值税	3,748,046.91	2,048,233.65
房产税	9,736,416.69	1,127,226.08
地方教育税附加	292,458.21	78,272.29
土地使用税	6,557,130.64	
印花税	3,478,551.21	
车船税	15,989.33	
其他	809,255.16	361,959.40
合计	61,331,762.24	44,600,638.47

注：各项营业税金及附加的计缴标准详见附注六、税项。

42、销售费用

项目	本期发生额	上期发生额
运输费、仓储费及租赁费	224,446,338.35	176,607,604.38

项目	本期发生额	上期发生额
职工薪酬	82,119,884.56	70,091,421.98
售后服务费、折扣折让及咨询费	62,697,380.17	44,991,919.06
交际应酬费	22,309,079.80	19,471,693.57
差旅费及车辆使用费	17,594,512.03	15,804,090.84
装卸费	5,018,664.36	2,247,863.90
物料消耗	4,502,527.17	3,379,121.30
办公费	3,810,311.73	4,790,382.86
广告费、展览费	2,951,830.38	2,070,695.94
折旧费	2,323,775.16	2,578,877.17
修理费	2,338,929.48	1,765,735.86
产品责任险	1,362,363.31	996,593.30
海关代理费	1,346,429.43	1,149,856.85
劳动保护费	1,311,053.70	908,960.16
水电费	555,483.98	269,377.75
会务费	355,668.43	707,159.84
交通费	87,214.00	85,151.56
低值易耗品摊销	5,575.50	
设计费	124,771.85	21,941.25
通讯网络费	9,044.56	10,973.69
劳务费	19,800.00	3,500.00
产品试用费	152,229.05	
其他	3,206,192.02	2,672,361.46
合计	438,649,059.02	350,625,282.72

43、管理费用

项目	本期发生额	上期发生额
办公费	16,114,340.95	12,950,278.54
差旅费及车辆使用费	20,239,421.52	16,026,904.11
快递费	12,949.34	2,095.94
交通运输费	3,667,403.25	3,328,340.51
招待费	2,326,529.65	2,925,409.54
保险费	2,262,917.47	2,514,441.47

项目	本期发生额	上期发生额
会务费	788,138.00	1,009,790.93
技术转让费	3,498,514.24	5,515,241.27
排污费	10,077.90	15,045.33
中介机构费用	25,020,310.59	19,769,694.06
服务及咨询费	1,603,100.57	1,443,617.86
劳务费	1,797,353.99	2,350,167.52
通讯网络费	266,103.07	182,349.62
房租物业费	4,034,689.70	5,038,670.69
绿化费	214,495.47	210,007.96
开办费	2,594,386.34	2,109,790.20
环境维护费	4,563,676.28	3,551,433.68
长期待摊费用摊销	1,418,915.31	541,631.54
税费	10,580,217.63	25,808,112.75
汽油费	170,447.77	58,566.14
停车过路费	63,944.41	74,061.50
折旧费	20,761,810.94	20,776,702.57
无形资产摊销	16,906,517.95	14,371,983.75
低值易耗品摊销	31,979.77	37,112.72
研发支出	19,665,432.14	23,470,155.11
水电及供暖费	4,839,216.92	3,270,484.07
董事会费及津贴	579,924.07	412,033.70
职工薪酬	274,326,095.89	229,824,298.84
研究开发费	308,057,813.12	223,581,314.44
交际应酬费	10,143,422.90	8,948,742.78
租赁费	6,868,810.12	6,572,599.52
设计展览费	295,000.00	156,110.00
残保金	338,750.77	114,261.70
修理费	14,017,629.64	8,476,609.09
存货盘亏及毁损	1,532,797.95	2,040.96
物料消耗	3,966,070.61	2,898,875.55
其他	35,126,099.29	26,693,332.51
合计	818,705,305.53	675,032,308.47

44、财务费用

项目	本期发生额	上期发生额
利息支出	106,551,476.42	154,148,204.04
减：利息收入	10,546,147.73	11,615,580.05
汇兑损益	7,007,843.73	23,151,088.45
银行手续费	8,847,405.17	1,638,459.58
贴现息	7,321,670.24	9,488,510.03
其他	1,130,073.02	900,287.06
合计	120,312,320.85	177,710,969.11

45、资产减值损失

项目	本期发生额	上期发生额
坏账损失	35,430,702.73	11,892,993.62
存货跌价损失	14,512,467.72	16,593,812.89
可供出售金融资产减值损失		
持有至到期投资减值损失		
长期股权投资减值损失		
投资性房地产减值损失		
固定资产减值损失	113,260.74	
工程物资减值损失		
在建工程减值损失		
生产性生物资产减值损失		
无形资产减值损失	993,096.75	
商誉减值损失		
其他	8,121,844.71	
合计	59,171,372.65	28,486,806.51

46、投资收益

项目	本期发生额	上期发生额
权益法核算的长期股权投资收益	64,105,903.92	40,644,658.47
处置长期股权投资产生的投资收益		
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资产在持有期间的投资收益		
处置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资产取得的投资收益		

项目	本期发生额	上期发生额
持有至到期投资在持有期间的投资收益		1,457,781.39
可供出售金融资产在持有期间的投资收益	100,000.00	100,000.00
处置可供出售金融资产取得的投资收益		
丧失控制权后，剩余股权按公允价值重新计量产生的利得		
委托贷款取得的投资收益		
合计	64,205,903.92	42,202,439.86

47、营业外收入

项目	本期发生额	上期发生额	计入当期非经常性损益的金额
非流动资产处置利得合计	1,664,466.62	1,077,268.90	1,664,466.62
其中：固定资产处置利得	840,140.82	1,077,268.90	840,140.82
无形资产处置利得	824,325.80		824,325.80
债务重组利得	1,243,558.76		1,243,558.76
非货币性资产交换利得			
接受捐赠			
政府补助（详见下表：政府补助明细表）	26,524,743.19	21,976,626.01	26,524,743.19
其他利得	80.00	380.00	80.00
违约赔偿收入	510,461.26	482,717.18	510,461.26
产品索赔	391,441.67	798,171.45	391,441.67
罚款及其他	2,192,144.57	2,673,657.23	2,192,144.57
合计	32,526,896.07	27,008,820.77	32,526,896.07

其中，计入当期损益的政府补助：

补助项目	本期发生额	上期发生额	与资产相关/与收益相关
军品配套能力运行维护补助		2,340,000.00	与收益相关
专利资助		9,800.00	与收益相关
稳岗补贴	306,250.65		与收益相关
军转民补贴款			与收益相关
国家知识产权局返款	9,080.00		与收益相关
软件集成电路增值税退税	313,394.75	439,484.47	与收益相关
装备预先研究项目		300,000.00	与收益相关
基于北斗的警用定位终端应用示范项目		414,000.00	与收益相关

补助项目	本期发生额	上期发生额	与资产相关/与收益相关
北斗地基增强系统研制建设项目		1,190,079.57	与收益相关
北斗与 MEMS 组合导航产品比测		480,000.00	与收益相关
导航定位与移动通信一体化芯片项目结转	300,000.00		与收益相关
海淀区军民融合预研补贴专项资金		550,000.00	与收益相关
XX 项目补助		2,645,000.00	与收益相关
技术创新项目：北斗多模卫星导航与移动互联网一体化芯片系统（06027）		60,000.00	与收益相关
中段抗干扰组合制导技术		290,000.00	与收益相关
军用抗干扰产品比测(Y1309)		640,000.00	与收益相关
军用抗干扰产品比测(Y1309)		160,000.00	与收益相关
项目建设成本补贴	1,924,916.87	2,977,722.68	与资产、收益相关
企业技术创新基金	6,949,722.21	930,000.00	与资产、收益相关
再就业补贴收入	2,618,907.96	294,450.20	与资产、收益相关
企业发展资金	9,364,320.81	6,658,147.09	与资产、收益相关
高新技术企业奖励	2,487,999.96		与资产、收益相关
挥发性有机物污染治理项目		780,292.00	与收益相关
中小企业开拓资金	490,000.00		与收益相关
其他零星补助收入	1,760,149.98	817,650.00	与资产、收益相关
合计	26,524,743.19	21,976,626.01	

48、营业外支出

项目	本期发生额	上期发生额	计入当期非经常性损益的金额
非流动资产处置损失合计	4,657,483.71	5,231,774.85	4,657,483.71
其中：固定资产处置损失	4,657,483.71	5,231,774.85	4,657,483.71
债务重组损失	996,540.78	530,589.57	996,540.78
对外捐赠支出	70,000.00	82,500.00	70,000.00
非常损失	883,945.05		883,945.05
赔款支出	35,000.00		35,000.00
其他	3,637,921.64	1,887,141.24	3,637,921.64
合计	10,280,891.18	7,732,005.66	10,280,891.18

49、所得税费用**(1) 所得税费用表**

项目	本期发生额	上期发生额
当期所得税费用	147,492,892.27	106,537,114.22
递延所得税费用	-26,414,496.84	-10,767,218.25
合计	121,078,395.43	95,769,895.97

(2) 会计利润与所得税费用调整过程

项目	本期发生额
利润总额	580,030,966.99
按法定/适用税率计算的所得税费用	87,004,645.04
子公司适用不同税率的影响	15,305,865.03
调整以前期间所得税的影响	601,818.45
非应税收入的影响	-9,751,032.39
不可抵扣的成本、费用和损失的影响	7,474,962.80
使用前期未确认递延所得税资产的可抵扣亏损的影响	-3,282,392.87
本期未确认递延所得税资产的可抵扣暂时性差异或可抵扣亏损的影响	23,887,010.62
税率调整导致年初递延所得税资产/负债余额的变化	-162,481.25
所得税费用	121,078,395.43

50、所有权或使用权受限制的资产

项目	期末账面价值	受限原因
货币资金	156,449,608.68	承兑汇票保证金、定期存单质押和投标保证金
应收票据	140,973,200.00	质押、票据提押
其他应收款	33,000,000.00	保证金
合计	330,422,808.68	

51、外币货币性项目**(1) 外币货币性项目**

项目	年末外币余额	折算汇率	年末折算人民币余额
货币资金			135,140,167.94
其中：美元	16,822,198.04	6.9370	116,695,587.80
欧元	2,443,009.87	7.3068	17,850,584.52
印尼卢比	1,150,569,514.22	0.000516262262	593,995.62
应收账款			87,371,620.75
其中：美元	3,385,494.61	6.9370	23,485,176.11

项目	年末外币余额	折算汇率	年末折算人民币余额
欧元	8,743,423.20	7.3068	63,886,444.64
其他应收款			2,021,700.30
其中：欧元	276,687.51	7.3068	2,021,700.30
预付账款			96,578,151.20
其中：美元	2,219,539.83	6.9370	15,396,947.80
欧元	10,710,975.96	7.3068	78,262,959.14
瑞士法郎	429,223.00	6.7989	2,918,244.26
应付账款			186,174,837.63
其中：美元	22,488,508.68	6.9370	156,002,784.71
欧元	4,128,870.54	7.3068	30,168,831.26
英镑	378.60	8.5094	3,221.66
预收账款			478,137.93
其中：美元	68,925.75	6.9370	478,137.93
其他应付款			34,198,110.18
其中：美元	102,511.29	6.9370	711,120.82
欧元	4,485,666.58	7.3068	32,775,868.57
印尼卢比	1,377,440,968.17	0.000516262262	711,120.79
短期借款			176,246,748.12
其中：美元	2,357,018.36	6.9370	16,350,636.36
欧元	21,883,192.61	7.3068	159,896,111.76
长期借款			56,262,360.00
其中：欧元	7,700,000.00	7.3068	56,262,360.00
长期应付款			6,612,584.51
其中：欧元	904,990.49	7.3068	6,612,584.51

(2) 境外经营实体说明

Waldaschaff Automotive GmbH 为本公司非同一控制下企业合并的一家注册地位于德国的有限责任公司，本公司持有其 100% 股权，记账本位币为欧元。

PT.LING YUN INDONESIAN AUTOMOTIVE INDUSTRY TECHNOLOGY 为本公司投资设立的一家注册地位于印尼的有限责任公司，本公司持有其 95% 的股权，记账本位币为印尼卢比。

八、合并范围的变更

1、2016 年发生的非同一控制下企业合并

(1) 本年发生的非同一控制下企业合并

被购买方名称	股权取得时点	股权取得成本	股权取得比例(%)	股权取得方式	购买日	购买日的确定依据	购买日至年末被购买方的收入	购买日至年末被购买方的净利润
廊坊舒畅汽车零部件有限公司	2016-10-01	43,665,000.00	40.00	购买	2016-10-01	注 1	41,570,933.04	11,811,968.57
北京京燃凌云燃气设备有限公司	2016-10-01	55,535,000.00	40.00	购买	2016-10-01	注 2	10,878,641.56	2,059,580.89

注 1: 本公司收购廊坊舒畅汽车零部件有限公司股权的相关议案已经本公司第六届董事会第二次会议决议公告, 已于 2016 年 10 月 1 日办理了必要的产权交接手续且按计划支付了股权收购款。

注 2: 本公司收购北京京燃凌云燃气设备有限公司股权的相关议案已经本公司第六届董事会第二次会议决议公告, 已于 2016 年 10 月 1 日办理了必要的产权交接手续且按计划支付了股权收购款。

(2) 合并成本及商誉

项 目	廊坊舒畅汽车零部件有限公司	北京京燃凌云燃气设备有限公司
合并成本		
—现金	43,665,000.00	55,535,000.00
—非现金资产的公允价值		
—发行或承担的债务的公允价值		
—发行的权益性证券的公允价值		
—或有对价的公允价值		
—购买日之前持有的股权于购买日的公允价值		
—其他		
合并成本合计	43,665,000.00	55,535,000.00
减: 取得的可辨认净资产公允价值份额	43,647,571.61	40,594,349.55
商誉	17,428.39	14,940,650.45

合并成本公允价值的确定

廊坊舒畅汽车零部件有限公司净资产公允价值以经河北大信资产评估有限公司(冀大信评字【2016】第 2009 号)按资产基础法确定的估值结果确定。

北京京燃凌云燃气设备有限公司净资产公允价值以经河北大信资产评估有限公司(冀大信评字【2016】第 2010 号)按资产基础法确定的估值结果确定。

(3) 被购买方于购买日可辨认资产、负债

项目	廊坊舒畅汽车零部件有限公司		北京京燃凌云燃气设备有限公司	
	购买日 公允价值	购买日 账面价值	购买日 公允价值	购买日 账面价值
资产：				
货币资金	684,351.28	684,351.28	4,012,735.53	4,012,735.53
应收票据	17,748,478.24	17,748,478.24	2,402,793.90	2,402,793.90
应收款项	30,240,028.43	30,240,028.43	26,076,944.69	23,915,568.99
预付账款	3,336,346.71	3,336,346.71	1,648,483.17	1,648,483.17
其他应收款	264,948.00	254,698.00	52,914,259.81	52,501,852.51
存货	29,038,873.21	29,038,873.21	8,809,864.25	8,681,162.69
固定资产	77,670,716.00	65,115,895.19	8,166,182.00	5,634,825.85
在建工程	5,745,258.79	5,745,258.79		
无形资产	18,342,814.93	6,519,774.93	5,513,500.00	
长期待摊费用	4,361,017.00	4,758,794.77	1,028,187.73	1,028,187.73
递延所得税资产	1,537.50	1,537.50	367,344.64	367,344.64
负债：				
短期借款	15,000,000.00	15,000,000.00		
应付款项	18,736,837.71	18,736,837.71	4,069,411.03	4,069,411.03
预收款项	217,276.38	217,276.38	1,034,849.35	1,034,849.35
应付职工薪酬	1,920,485.39	1,920,485.39	1,121,732.57	1,121,732.57
应交税费	917,931.81	917,931.81	1,616,327.80	1,616,327.80
其他应付款	37,924,359.78	37,924,359.78		
净资产	112,717,479.02	88,727,145.98	103,097,974.97	92,350,634.26
减：少数股东权益				
取得的净资产	112,717,479.02	88,727,145.98	103,097,974.97	92,350,634.26

注：上述可辨认资产存在活跃市场的，根据活跃市场中的报价确定其公允价值；不存在活跃市场，但同类或类似资产存在活跃市场的，参照同类或类似资产的市场价格确定其公允价值；对同类或类似资产也不存在活跃市场的，则采用估值技术确定其公允价值。

2、其他原因的合并范围变动

①本期新设子公司西安亚大塑料制品有限公司，投资成本 18,250,000.00 元，投资完成后，本公司持有西安亚大塑料制品有限公司 50%的股权。

②本期新设子公司 LING YUN INDONESIAN AUTOMOTIVE INDUSTRY

TECHNOLOGY,PT., 投资成本 39,953,703.15 元, 投资完成后, 本公司持有 LING YUN
INDONESIAN AUTOMOTIVE INDUSTRY TECHNOLOGY,PT. 95%的股权。

九、在其他主体中的权益

1、在子公司中的权益

(1) 企业集团的构成

子公司名称	主要经营地	注册地	业务性质	持股比例 (%)		取得方式
				直接	间接	
深圳亚大塑料制品有限公司	深圳市	深圳市	工业企业	50.00		设立或投资取得
四川亚大塑料制品有限公司	都江堰	都江堰	工业企业	50.00		设立或投资取得
上海亚大汽车塑料制品有限公司	上海市	上海市	工业企业	50.00		设立或投资取得
河北亚大汽车塑料制品有限公司	涿州市	涿州市	工业企业	50.00		设立或投资取得
凌云工业股份(芜湖)有限公司	芜湖市	芜湖市	工业企业	100.00		设立或投资取得
哈尔滨凌云汽车零部件有限公司	哈尔滨市	哈尔滨市	工业企业	94.15		设立或投资取得
武汉凌云汽车零部件有限公司	武汉市	武汉市	工业企业	100.00		设立或投资取得
重庆凌云汽车零部件有限公司	重庆市	重庆市	工业企业	100.00		设立或投资取得
江苏凌云东园科技有限公司	盐城市	盐城市	工业企业	70.00		设立或投资取得
北京凌云东园科技有限公司	北京市	北京市	工业企业	70.00		设立或投资取得
上海凌云瑞升燃烧设备有限公司	上海市	上海市	工业企业	100.00		设立或投资取得
北京北方凌云悬置系统科技有限公司	北京市	北京市	工业企业	51.00		设立或投资取得
广州凌云新锐汽车零部件有限公司	广州市	广州市	工业企业	51.00		设立或投资取得

子公司名称	主要经营地	注册地	业务性质	持股比例 (%)		取得方式
				直接	间接	
柳州凌云汽车零部件有限公司	柳州市	柳州市	工业企业	100.00		设立或投资取得
上海凌云工业科技有限公司	上海市	上海市	工业企业	100.00		设立或投资取得
沈阳凌云瓦达沙夫汽车工业技术有限公司	沈阳市	沈阳市	工业企业	79.26	20.74	设立或投资取得
沈阳凌云吉恩斯科技有限公司	沈阳市	沈阳市	工业企业	50.10		设立或投资取得
烟台凌云汽车工业科技有限公司	烟台市	烟台市	工业企业	100.00		设立或投资取得
烟台凌云吉恩斯科技有限公司	烟台市	烟台市	工业企业	50.10		设立或投资取得
湖南凌云恒晋汽车工业科技有限公司	湘潭市	湘潭市	工业企业	100.00		设立或投资取得
上海凌云汽车模具有限公司	上海市	上海市	工业企业	51.00		设立或投资取得
长春凌云吉恩斯科技有限公司	长春市	长春市	工业企业	50.10		设立或投资取得
天津凌云高新汽车科技有限公司	天津市	天津市	工业企业	100.00		设立或投资取得
成都凌云汽车零部件有限公司	成都市	成都市	工业企业	100.00		设立或投资取得
亚大塑料制品有限公司	涿州市	涿州市	工业企业	50.00		同一控制下企业合并取得
上海亚大塑料制品有限公司	上海市	上海市	工业企业	30.00	40.00	同一控制下企业合并取得
长春亚大汽车零件制造有限公司	长春市	长春市	工业企业	25.00	50.00	同一控制下企业合并取得
阔丹凌云汽车胶管有限公司	涿州市	涿州市	工业企业	100.00		同一控制下企业合并取得
河北凌云机电有限公司	高碑店市	高碑店市	工业企业	100.00		同一控制下企业合并取得

子公司名称	主要经营地	注册地	业务性质	持股比例 (%)		取得方式
				直接	间接	
江苏凌云恒晋汽车零部件有限公司	扬州市	扬州市	工业企业	60.00		其他方式取得
Waldaschaff Automotive GmbH	德国	德国	工业企业	100.00		非同一控制下企业合并取得
廊坊舒畅汽车零部件有限公司	廊坊市	廊坊市	工业企业	40.00		非同一控制下企业合并取得
北京京燃凌云燃气设备有限公司	廊坊市	北京市	工业企业	40.00		非同一控制下企业合并取得
西安亚大塑料制品有限公司	西安市	西安市	工业企业	50.00		设立或投资取得
LING YUN INDONESIAN AUTOMOTIVE INDUSTRY TECHNOLOGY,PT.	印尼雅加达	印尼雅加达	工业企业	95.00		设立或投资取得
北京东方联星科技有限公司	北京市	北京市	工业企业	100.00		同一控制下企业合并取得
河北太行机械工业有限公司	石家庄市	石家庄市	工业企业	100.00		同一控制下企业合并取得

注：持有半数或以下表决权但仍控制被投资单位依据：

①凌云工业股份有限公司持有廊坊舒畅汽车零部件有限公司 40%的股权，并在董事会中占有半数以上席位，故将该公司纳入合并财务报表范围。

②凌云工业股份有限公司持有北京京燃凌云燃气设备有限公司 40%的股权，并在董事会中占有半数以上席位，故将该公司纳入合并财务报表范围。

(2) 重要的非全资子公司

子公司名称	少数股东的持股比例 (%)	本年归属于少数股东的损益	本年向少数股东分派的股利	年末少数股东权益余额
上海亚大汽车塑料制品有限公司	50.00	38,336,258.97	12,500,000.00	146,656,440.55
河北亚大汽车塑料制品有限公司	50.00	41,320,252.10	26,125,000.00	270,823,695.16
亚大塑料制品有限公司	50.00	19,664,412.29	10,125,000.00	207,951,098.32
上海亚大塑料制品有限公司	30.00	110,808.36		88,978,081.26

子公司名称	少数股东的 持股比例 (%)	本年归属于 少数股东的 损益	本年向少数股 东分派的股利	年末少数股 东权益余额
长春亚大汽车零件制造有限公司	25.00	12,515,251.22	3,750,000.00	39,285,974.15

(3) 重要的非全资子公司的主要财务信息

子公司名称	年末余额		
	流动资产	非流动资产	资产合计
上海亚大汽车塑料制品有限公司	661,464,168.05	106,658,153.23	768,122,321.28
河北亚大汽车塑料制品有限公司	581,937,129.20	141,502,251.86	723,439,381.06
亚大塑料制品有限公司	404,803,757.73	264,563,746.63	669,367,504.36
上海亚大塑料制品有限公司	301,963,507.10	110,801,377.29	412,764,884.39
长春亚大汽车零件制造有限公司	203,090,875.53	46,992,660.72	250,083,536.25

(续)

子公司名称	年末余额		
	流动负债	非流动负债	负债合计
上海亚大汽车塑料制品有限公司	473,408,440.19	1,401,000.00	474,809,440.19
河北亚大汽车塑料制品有限公司	181,658,766.75	133,224.00	181,791,990.75
亚大塑料制品有限公司	251,155,307.73	2,310,000.00	253,465,307.73
上海亚大塑料制品有限公司	112,924,250.19	3,247,030.00	116,171,280.19
长春亚大汽车零件制造有限公司	92,939,639.66		92,939,639.66

(续)

子公司名称	年初余额		
	流动资产	非流动资产	资产合计
上海亚大汽车塑料制品有限公司	426,312,901.24	94,123,445.76	520,436,347.00
河北亚大汽车塑料制品有限公司	655,316,003.32	134,308,050.09	789,624,053.41
亚大塑料制品有限公司	407,639,654.64	256,543,605.51	664,183,260.15
上海亚大塑料制品有限公司	341,004,569.37	111,099,351.91	452,103,921.28
长春亚大汽车零件制造有限公司	154,022,893.62	45,687,904.21	199,710,797.83

(续)

子公司名称	年初余额		
	流动负债	非流动负债	负债合计
上海亚大汽车塑料制品有限公司	278,367,932.94	1,682,000.00	280,049,932.94
河北亚大汽车塑料制品有限公司	280,051,724.46	173,190.00	280,224,914.46

子公司名称	年初余额		
	流动负债	非流动负债	负债合计
亚大塑料制品有限公司	267,813,772.85	2,940,000.00	270,753,772.85
上海亚大塑料制品有限公司	153,974,276.71	3,459,950.00	157,434,226.71
长春亚大汽车零部件制造有限公司	78,879,673.08		78,879,673.08

(续)

子公司名称	本年发生额			
	营业收入	净利润	综合收益总额	经营活动现金流量
上海亚大汽车塑料制品有限公司	1,027,483,965.55	76,672,517.93	76,672,517.93	32,114,972.07
河北亚大汽车塑料制品有限公司	1,045,396,522.52	82,640,504.19	82,640,504.19	129,557,180.59
亚大塑料制品有限公司	618,858,476.20	39,328,824.57	39,328,824.57	42,793,452.96
上海亚大塑料制品有限公司	460,257,560.67	369,361.19	369,361.19	-12,319,739.92
长春亚大汽车零部件制造有限公司	342,341,159.74	50,061,004.88	50,061,004.88	-774,352.83

(续)

子公司名称	上年发生额			
	营业收入	净利润	综合收益总额	经营活动现金流量
上海亚大汽车塑料制品有限公司	646,730,384.56	51,479,409.99	51,479,409.99	80,087,387.03
河北亚大汽车塑料制品有限公司	937,997,377.54	118,565,549.38	118,565,549.38	81,981,302.54
亚大塑料制品有限公司	524,159,386.07	33,742,375.99	33,742,375.99	23,243,508.56
上海亚大塑料制品有限公司	489,031,049.35	9,815,790.33	9,815,790.33	33,642,298.95
长春亚大汽车零部件制造有限公司	228,343,272.06	25,040,920.32	25,040,920.32	27,864,919.73

2、在合营企业或联营企业中的权益

(1) 重要的合营企业或联营企业

合营企业或联营企业名称	主要经营地	注册地	业务性质	持股比例 (%)		对合营企业或联营企业投资的会计处理方法
				直接	间接	
上海乔治费歇尔亚大塑料管件制品有限公司	上海	上海	工业企业	49.00		权益法
北京世东凌云科技有限公司	北京	北京	工业企业	40.00		权益法

合营企业或联营企业名称	主要经营地	注册地	业务性质	持股比例(%)		对合营企业或联营企业投资的会计处理方法
				直接	间接	
耐世特凌云驱动系统(涿州)有限公司	涿州	涿州	工业企业	40.00		权益法
耐世特凌云驱动系统(芜湖)有限公司	芜湖	芜湖	工业企业	40.00		权益法
石家庄泰明顿摩擦材料有限公司	石家庄	石家庄	工业企业	30.00		权益法
杭州泰明顿摩擦材料有限公司	杭州	杭州	工业企业	30.00		权益法

(2) 重要联营企业的主要财务信息

项目	期末余额/本期发生额			
	上海乔治费歇尔亚大塑料管件制品有限公司	北京世东凌云科技有限公司	耐世特凌云驱动系统(涿州)有限公司	耐世特凌云驱动系统(芜湖)有限公司
流动资产	134,034,320.09	203,979,582.80	375,725,046.14	267,180,458.10
非流动资产	67,667,220.37	106,985,941.97	156,894,030.37	192,740,900.61
资产合计	201,701,540.46	310,965,524.77	532,619,076.51	459,921,358.71
流动负债	54,506,273.24	149,968,835.16	253,367,851.45	170,663,990.28
非流动负债				
负债合计	54,506,273.24	149,968,835.16	253,367,851.45	170,663,990.28
少数股东权益				
归属于母公司股东权益	147,195,267.22	160,996,689.61	279,251,225.06	289,257,368.43
按持股比例计算的净资产份额				
调整事项				
—商誉				
—内部交易未实现利润	-474,674.29			
—其他				
对联营企业权益投资的账面价值	71,848,923.82	64,399,007.09	129,230,903.60	127,997,260.06

项目	期末余额/本期发生额			
	上海乔治费歇尔 亚大塑料管件制 品有限公司	北京世东凌云科 技有限公司	耐世特凌云驱动 系统（涿州）有限 公司	耐世特凌云驱动 系统（芜湖）有限 公司
存在公开报价的联营企业 权益投资的公允价值				
营业收入	140,475,484.03	513,190,295.96	720,599,536.78	551,726,038.43
净利润	14,792,269.46	25,471,726.78	35,649,802.37	57,373,902.11
终止经营的净利润				
其他综合收益				
综合收益总额	14,792,269.46	25,471,726.78	35,649,802.37	57,373,902.11
本期收到的来自联营企业 的股利		8,000,000.00		

(续)

项目	年初余额/上期发生额			
	上海乔治费歇尔 亚大塑料管件制 品有限公司	北京世东凌云科 技有限公司	耐世特凌云驱动 系统（涿州）有限 公司	耐世特凌云驱动 系统（芜湖）有限 公司
流动资产	96,113,548.60	178,841,518.86	431,128,879.13	208,170,298.88
非流动资产	70,875,567.34	105,987,235.58	143,810,614.22	154,768,469.36
资产合计	166,989,115.94	284,828,754.44	574,939,493.35	362,938,768.24
流动负债	34,586,118.18	129,303,791.61	332,343,294.57	131,017,953.80
非流动负债				
负债合计	34,586,118.18	129,303,791.61	332,343,294.57	131,017,953.80
少数股东权益				
归属于母公司股东权益	132,402,997.76	155,524,962.83	242,596,198.78	231,920,814.44
按持股比例计算的净资产 份额				
调整事项				
—商誉				
—内部交易未实现利润	964,748.30			
—其他				

项目	年初余额/上期发生额			
	上海乔治费歇尔 亚大塑料管件制 品有限公司	北京世东凌云科 技有限公司	耐世特凌云驱动 系统（涿州）有 限公司	耐世特凌云驱动 系统（芜湖）有 限公司
对联营企业权益投资的账面价值	64,600,711.78	62,210,316.38	114,970,982.65	105,047,699.22
存在公开报价的联营企业权益投资的公允价值				
营业收入	149,402,353.41	491,368,452.84	656,735,785.80	329,211,480.18
净利润	12,802,537.96	35,392,873.80	25,680,863.32	28,673,862.46
终止经营的净利润				
其他综合收益				
综合收益总额	12,802,537.96	35,392,873.80	25,680,863.32	28,673,862.46
本期收到的来自联营企业的股利	4,900,000.00	10,000,000.00	4,000,000.00	2,400,000.00

(3) 不重要的合营企业和联营企业的汇总财务信息

无。

(4) 合营企业或联营企业向本公司转移资金的能力存在重大限制的说明

无。

(5) 合营企业或联营企业发生的超额亏损

无。

(6) 与合营企业投资相关的未确认承诺

无。

(7) 与合营企业或联营企业投资相关的或有负债

无。

3、重要的共同经营

无。

4、在未纳入合并财务报表范围的结构化主体中的权益

无。

十、与金融工具相关的风险

本公司的主要金融工具包括股权投资、债权投资、借款、应收账款、应付账款等，各项金融工具的详细情况说明见本附注七相关项目。与这些金融工具有关的风险，以及本公司为降低这些风险所采取的风险管理政策如下所述。本公司管理层对这些风险敞口

进行管理和监控以确保将上述风险控制在限定的范围之内。

本公司采用敏感性分析技术分析风险变量的合理、可能变化对当期损益或股东权益可能产生的影响。由于任何风险变量很少孤立地发生变化，而变量之间存在的相关性对某一风险变量的变化的最终影响金额将产生重大作用，因此下述内容是在假设每一变量的变化是在独立的情况下进行的。

（一）风险管理目标和政策

本公司从事风险管理的目标是在风险和收益之间取得适当的平衡，将风险对本公司经营业绩的负面影响降低到最低水平，使股东及其他权益投资者的利益最大化。基于该风险管理目标，本公司风险管理的基本策略是确定和分析本公司所面临的各种风险，建立适当的风险承受底线和进行风险管理，并及时可靠地对各种风险进行监督，将风险控制在限定的范围之内。

1、市场风险

（1）外汇风险

外汇风险指因汇率变动产生损失的风险。本公司承受外汇风险主要与美元、欧元、英镑、印尼卢比有关，除本公司之子公司 Waldaschaff Automotive GmbH 采用欧元结算、LING YUN INDONESIAN AUTOMOTIVE INDUSTRY TECHNOLOGY, PT. 采用印尼卢比结算外，本公司的其他主要业务活动均以人民币计价结算。截止 2016 年 12 月 31 日，除下表所述资产或负债涉及美元、欧元、英镑、瑞士法郎、印尼卢比结算外，本公司的其他资产及负债均为人民币余额。存在上述外币余额的资产和负债项目产生的外汇风险可能对本公司的经营业绩产生影响。

项目	年末数	年初数
货币资金	135,140,168.00	149,230,881.14
其中：美元	116,695,587.83	117,631,042.53
欧元	17,850,584.55	31,599,838.61
印尼卢比	593,995.62	
应收账款	87,371,620.78	75,685,356.41
其中：美元	23,485,176.11	21,146,429.35
欧元	63,886,444.67	54,538,927.06
其他应收款	2,021,700.30	1,699,096.55
其中：欧元	2,021,700.30	1,699,096.55
预付账款	96,578,151.20	
其中：美元	15,396,947.77	
欧元	78,262,959.17	

项目	年末数	年初数
瑞士法郎	2,918,244.26	
应付账款	186,174,837.64	212,705,872.04
其中：美元	156,002,784.74	191,127,737.37
欧元	30,168,831.24	21,522,231.67
英镑	3,221.66	55,903.00
预收账款	478,137.96	
其中：美元	478,137.96	
其他应付款	33,486,989.36	35,751,523.00
其中：欧元	32,775,868.57	35,751,523.00
印尼卢比	711,120.79	
短期借款	176,246,748.12	161,066,944.70
其中：美元	16,350,636.36	86,498,318.55
欧元	159,896,111.76	74,568,626.15
长期借款	56,262,360.00	49,666,400.00
其中：欧元	56,262,360.00	49,666,400.00
长期应付款	6,612,584.51	11,664,760.32
其中：欧元	6,612,584.51	11,664,760.32

外汇风险敏感性分析：

本公司的主要经营地位于中国境内，主要业务以人民币结算。但本公司已确认的外币资产、负债及未来的外币交易依然存在外汇风险。在其他风险变量不变的情况下，2016年12月31日主要外币敏感性分析如下：

①如果当日人民币对美元贬值 100 个基点，本公司当期的利润总额将减少 17.25 万元；相反，如果当日人民币对于美元升值 100 个基点，本公司当期的利润总额将增加 17.25 万元。

②如果当日人民币对欧元贬值 100 个基点，本公司当期的利润总额将减少 123.69 万元；相反，如果当日人民币对于欧元升值 100 个基点，本公司当期的利润总额将增加 123.69 万元。

③如果当日人民币对印尼卢比贬值 100 个基点，本公司当期的利润总额将减少 0.12 万元；相反，如果当日人民币对于印尼卢比升值 100 个基点，本公司当期的利润总额将增加 0.12 万元。

④如果当日人民币对瑞士法郎贬值 100 个基点，本公司当期的利润总额将增加 2.92 万元；相反，如果当日人民币对于印尼卢比升值 100 个基点，本公司当期的利润总额将减少 2.92 万元。

(2) 利率风险—现金流量变动风险

利率风险指金融工具公允价值或未来现金流量变动而产生波动的风险。

本公司面临的利率风险主要来源于银行借款。截止 2016 年 12 月 31 日，公司短期借款余额为 1,046,746,022.41 元、一年内到期的非流动负债 1,038,264,885.65 元、长期借款余额为 56,262,360.00 元，债权机构主要为兵工财务有限责任公司，兵工财务有限责任公司是具有较高信贷评级的非银行金融机构，贷款利率主要以借款合同生效日中国人民银行基准利率下浮 10%。利率风险较低。

金融工具公允价值变动风险：目前本公司金融工具均以历史成本计量，不存在公允价值变动带来的风险。

未来现金流量变动风险：本公司存在贷款业务，但本公司隶属北方凌云工业集团有限公司，最终控制方为中国兵器工业集团公司，中国兵器工业集团公司下属兵工财务有限责任公司是非银行金融机构，财务公司对兵器集团下属企业贷款利率执行政策是依据金融机构贷款利率按季度调整贷款利率。

目前，由于本公司受产品生产周期和市场布局影响，货款回收与采购、投资支出基本持平，若确实存在当期货款回收集中时，本公司会采取短期定存方式规避存款利率变动带来的风险。因此，存款利率变动风险对本公司影响较小且受控。

(3) 其他价格风险

塑料管道系统主要以 PVC、PE、PP 等合成树脂为主要原材料，由于原材料占塑料管道成本的比重较大，因此原材料价格的波动对塑料管道行业影响较大。

2、信用风险

2016 年 12 月 31 日，可能引起本公司财务损失的最大信用风险敞口主要来自于合同另一方未能履行义务而导致本公司金融资产产生的损失。为有效控制该风险，本公司分别采取以下措施：

本公司的银行存款主要存于兵器集团下属兵工财务有限责任公司，兵工财务有限责任公司是具有较高信贷评级的非银行金融机构，因此，本单位面对单一财务机构的风险是有限的。

应收账款：本公司主要客户是国际国内汽车主机厂和国内大型燃气集团公司，本公司管理层认为主要客户和供应商具有良好的信誉，为降低信用风险，本公司信用评估小组负责确定信用额度、进行信用审批，并执行其他监控程序以确保采取必要的措施回收过期债权。此外，本公司于每个资产负债表日审核每一单项应收款的回收情况，以确保就无法回收的款项计提充分的坏账准备。因此，本公司管理层认为本公司所承担的信用风险已经大为降低。

本公司不存在已逾期或发生减值的金融资产。

财务担保：本公司未对外提供担保，按照决策审批程序，对被批准的本公司之子公司

司提供担保。

3、流动风险

流动性风险指企业在履行以交付现金或其他金融资产的方式结算的义务时发生资金短缺的风险。

管理流动风险时，本公司保持管理层认为充分的现金及现金等价物并对其进行监控，以满足本公司经营需要，并降低现金流量波动的影响。本公司管理层对银行借款的使用情况进行监控并确保遵守借款协议。

本公司将银行借款作为主要资金来源。2016年12月31日，本公司尚未使用的银行借款额度为人民币2,610,451,145.13元。

本公司持有的金融资产及金融负债按未折现剩余合同义务的到期期限分析如下：

项 目	1 个月以内	1-3 个月	3-12 个月	1-5 年	5 年以上
金融资产					
应收账款	736,848,178.96	448,301,296.17	249,396,358.46	25,692,541.95	
其他应收款	45,235,412.67	3,820,457.25	7,380,751.67	2,464,470.92	
小计	782,083,591.63	452,121,753.42	256,777,110.13	28,157,012.87	
金融负债					
应付账款	878,918,226.14	618,449,945.64	270,955,245.25	85,842,867.82	
其他应付款	41,916,848.81	37,052,203.89	8,985,674.50	3,380,455.52	
小计	920,835,074.95	655,502,149.53	279,940,919.75	89,223,323.34	

(二) 金融资产转移

1、已转移但未整体终止确认的金融资产

无。

2、已整体终止确认但转出方继续涉入已转移金融资产

无。

(三) 金融资产与金融负债的抵销

无。

十一、公允价值的披露

1、以公允价值计量的资产和负债的年末公允价值

无。

2、持续和非持续第一层次公允价值计量项目市价的确定依据

无。

3、持续和非持续第二层次公允价值计量项目，采用的估值技术和重要参数的定性及定量信息

无。

4、持续和非持续第三层次公允价值计量项目，采用的估值技术和重要参数的定性及定量信息

无。

5、持续的第三层次公允价值计量项目，年初与年末账面价值之间的调节信息及不可观察参数的敏感性分析

无。

6、持续的公允价值计量项目，本年内发生各层级之间转换的，转换的原因及确定转换时点的政策

无。

7、本年内发生的估值技术变更及变更原因

无。

8、不以公允价值计量的金融资产和金融负债的公允价值情况

无。

9、其他

本公司金融资产主要包括贷款和应收款项（应收账款、其他应收款、其他流动资产等）、可供出售金融资产等，金融负债主要包括借款、应付款项（应付账款、其他应付款、其他流动负债等）等，本公司管理层认为上述金融资产、金融负债的公允价值与账面价值无重大差异。

十二、关联方及关联交易

1、本公司的母公司情况

母公司名称	注册地	业务性质	注册资本 (万元)	母公司对本公司的 持股比例 (%)	母公司对本公司的 表决权比例 (%)
北方凌云工业集团有限公司	河北省涿州市	国有企业	24,449.89	34.71	34.71

注：本公司的最终控制方是中国兵器工业集团公司。

2、本公司的子公司情况

详见附注九、1、在子公司中的权益。

3、本公司的合营和联营企业情况

本公司重要的合营和联营企业详见附注九、2、在合营安排或联营企业中的权益。本期与本公司发生关联方交易，或前期与本公司发生关联方交易形成余额的其他合营或联营企业情况如下：

合营或联营企业名称	与本公司的关系
上海乔治费歇尔亚大塑料管件制品有限公司	联营企业

合营或联营企业名称	与本公司的关系
北京世东凌云科技有限公司	联营企业
耐世特凌云驱动系统（涿州）有限公司	联营企业
耐世特凌云驱动系统（芜湖）有限公司	联营企业
石家庄泰明顿摩擦材料有限公司	联营企业
杭州泰明顿摩擦材料有限公司	联营企业

4、其他关联方情况

其他关联方名称	其他关联方与本公司关系
中国兵器工业集团公司	最终控制方
兵工财务有限责任公司	同一最终控制方
中国北方车辆研究所	同一最终控制方
中兵融资租赁有限责任公司	同一最终控制方
河北燕兴机械有限公司	同一母公司
北京北方长城光电仪器有限公司	同一母公司
中兵投资管理有限责任公司	同一最终控制方
北方电子研究院有限公司	同一最终控制方
北方信息控制集团有限公司	同一最终控制方
中国兵器科学研究院	同一最终控制方
西安现代控制技术研究所	同一最终控制方
西安电子工程研究所	同一最终控制方
中国兵器工业导航与控制技术研究所	同一最终控制方
中国兵器工业计算机应用技术研究所	同一最终控制方
中国兵器工业试验测试研究院	同一最终控制方
江苏曙光光电有限公司	同一最终控制方
江苏北方湖光光电有限公司	同一最终控制方
山东北方光学电子有限公司	同一最终控制方
内蒙古北方重工业集团有限公司	同一最终控制方
重庆铁马工业集团有限公司	同一最终控制方
河北太行纺织机械有限公司	同一最终控制方
内蒙古第一机械集团有限公司	同一最终控制方
北京北方车辆集团有限公司	同一最终控制方
山西北方机械制造有限公司	同一最终控制方
江麓机电集团有限公司	同一最终控制方

其他关联方名称	其他关联方与本公司关系
中国北方工业公司	同一最终控制方
重庆长安工业（集团）有限责任公司	同一最终控制方
包头北方创业股份有限公司	同一最终控制方
山西北方晋东化工有限公司	同一最终控制方
湖北江山重工有限责任公司	同一最终控制方
西安现代控制技术研究所	同一最终控制方
西安应用光学研究所	同一最终控制方
中国兵工物资集团有限公司	同一最终控制方
吉林东光集团有限公司	同一最终控制方
山西北方风雷工业集团有限公司	同一最终控制方
江南工业集团有限公司	同一最终控制方
河北第二机械工业有限公司	同一最终控制方
中国兵器工业标准化研究所	同一最终控制方
中国兵工物资华北有限公司	同一最终控制方
西安西光创威光电有限公司	同一最终控制方
吉林市江机实业发展有限责任公司	同一最终控制方
山东北方现代化学工业有限公司	同一最终控制方
云南北方光电仪器有限公司	同一最终控制方
河南平原光电有限公司	同一最终控制方
湘潭江南工业有限公司	同一最终控制方
成都陵川特种工业有限责任公司	同一最终控制方
哈尔滨第一机械集团有限公司	同一最终控制方
北方科技信息研究所	同一最终控制方
河北华北柴油机有限责任公司	同一最终控制方
赵志勤	东方联星股东
刘宇飞	东方联星股东
王跃卓	东方联星高管
张峻林	东方联星股东
王瀚晟	东方联星股东
潘荣	东方联星股东
秦晓懿	东方联星股东
刘志耘	东方联星高管

其他关联方名称	其他关联方与本公司关系
张新	东方联星高管
岳振鹏	东方联星高管
周业权	东方联星高管
李增良	太行机械高管
杨彦才	太行机械高管
解义超	太行机械高管
于卫东	太行机械高管
王智才	太行机械高管
龙善宇	太行机械高管

5、关联方交易情况

(1) 购销商品、提供和接受劳务的关联交易

① 采购商品/接受劳务情况

关联方	关联交易内容	本期发生额	上期发生额
上海乔治费歇尔亚大塑料管件制品有限公司	塑料管件	134,174,934.24	140,792,573.13
中国兵工物资集团有限公司	钢材	37,040,448.26	33,189,165.49
河北燕兴机械有限公司	外协件	7,277,480.80	1,884,779.91
河北太行计量检测有限公司	检测费	18,108.49	
西安电子工程研究所	采购材料		3,596,786.32
西安电子工程研究所	技术服务		335,558.97
西安现代控制技术研究所	采购商品	644,577.00	24,704,905.66
西安现代控制技术研究所	接受劳务	950,000.00	5,515,241.27
江苏曙光光电有限公司	采购商品	8,467,965.70	40,161,659.40
江苏北方湖光光电有限公司	采购商品		1,292,300.00
山东北方光学电子有限公司	采购商品	44,918,470.00	44,928,000.00
云南北方光电仪器有限公司	采购商品	17,389,382.00	28,035,062.70

② 出售商品/提供劳务情况

关联方	关联交易内容	本期发生额	上期发生额
耐世特凌云驱动系统（涿州）有限公司	能源	15,008,510.29	13,604,085.65
耐世特凌云驱动系统（涿州）有限公司	材料	36,282.05	
耐世特凌云驱动系统（涿州）有限公司	劳务	2,219,559.44	2,307,441.51

关联方	关联交易内容	本期发生额	上期发生额
耐世特凌云驱动系统（芜湖）有限公司	劳务	1,058,490.56	1,100,000.00
北京世东凌云科技有限公司	能源	1,763,560.23	1,617,214.81
北京世东凌云科技有限公司	劳务	5,435,935.92	4,874,961.10
北京北方长城光电仪器有限公司	汽车零部件	3,458,155.55	
河北燕兴机械有限公司	维修	8,957.44	
上海乔治费歇尔亚大塑料管件制品有限公司	塑料管道系统	2,155,498.28	3,481,249.60
上海乔治费歇尔亚大塑料管件制品有限公司	PE料	7,641,265.66	1,173,743.60
上海乔治费歇尔亚大塑料管件制品有限公司	劳务	17,412.19	1,143,790.92
上海乔治费歇尔亚大塑料管件制品有限公司	商标使用费	1,246,782.54	1,809,533.41
上海乔治费歇尔亚大塑料管件制品有限公司	能源	205,235.69	90,495.85
西安电子工程研究所	销售商品	930,760.68	2,059,829.06
西安机电信息技术研究所	销售商品	1,593,483.31	1,238,935.66
西安现代控制技术研究所	销售商品	3,626,667.31	2,387,385.93
北方信息控制集团有限公司	销售商品	129,880.33	6,837.61
中国兵器工业计算机应用技术研究所	销售商品		341.88
中国兵器工业导航与控制技术研究所	销售商品		876,923.10
北京北方朗拓科技有限责任公司	销售商品	46,068.38	
中国兵器工业试验测试研究院	销售商品		51,282.05
哈尔滨建成集团有限公司	销售商品	276,068.38	
北方自动控制技术研究所	销售商品	73,076.92	
云南北方光电仪器有限公司	销售商品	11,752.14	
中国兵器科学研究院	销售商品	1,500,000.00	
江南工业集团有限公司	销售商品	19,995,594.70	15,500,000.00
中国北方工业公司	销售商品	12,340,946.49	15,466,000.00
内蒙古第一机械集团有限公司	销售商品	3,942,000.00	5,178,600.00
北京北方车辆集团有限公司	销售商品	3,419,200.00	3,520,800.00
内蒙古北方重工业集团有限公司	销售商品	3,340,000.00	3,278,694.02

关联方	关联交易内容	本期发生额	上期发生额
重庆铁马工业集团有限公司	销售商品	936,000.00	1,575,890.60
山西北方机械制造有限责任公司	销售商品	3,942,000.00	1,706,400.00
中国北方车辆研究所	提供劳务	10,000.00	4,800.00
哈尔滨第一机械集团有限公司	销售商品	439,200.00	86,400.00
江麓机电集团有限公司	销售商品	360,000.00	1,915,200.00
齐齐哈尔北方机器有限公司	销售商品	261,000.00	230,400.00
山西北方晋东化工有限公司	销售商品	210,000.00	214,209.40
西安应用光学研究所	销售商品	200,000.00	
石家庄泰明顿摩擦材料有限公司	销售商品	5,500.30	
兰州北方机电有限公司	销售商品		686,233.22
山东北方光学电子有限公司	提供劳务	11,288.00	9,089.75
西北机电工程研究所	销售商品		9,600.00
河北华北柴油机有限责任公司	提供劳务	103,797.00	115,822.63
河北燕兴机械有限公司	提供劳务	64,642.00	83,690.55
河北太行纺织机械有限公司	提供劳务	139,236.00	301,891.99
河北第二机械工业有限公司	提供劳务	81,870.00	91,708.37

(2) 关联租赁情况

①本公司作为出租人

承租方名称	租赁资产种类	本期确认的租赁收入	上期确认的租赁收入
耐世特凌云驱动系统（涿州）有限公司	土地、厂房及办公楼	2,073,451.35	1,993,880.00
北方凌云工业集团有限公司	办公楼	169,339.87	174,892.00
北京世东凌云科技有限公司	厂房及办公楼	1,407,029.40	1,453,161.48
河北太行纺织机械有限公司	房屋建筑物	443,833.71	501,552.00

②本公司作为承租人

承租方名称	租赁资产种类	本期支付的融资租赁租金	上期支付的融资租赁租金
中兵融资租赁有限责任公司	机器设备	160,312.50	
上海乔治费歇尔亚大塑料管件制品有限公司	库房	443,076.92	443,076.92

(3) 关联担保情况

①本公司作为担保方

被担保方	担保金额	担保起始日	担保到期日	担保是否已经履行完毕
------	------	-------	-------	------------

被担保方	担保金额	担保起始日	担保到期日	担保是否已经履行完毕
河北凌云机电有限公司	10,000,000.00	2017-01-20	2019-01-20	否
阔丹凌云汽车胶管有限公司	5,000,000.00	2017-05-18	2019-05-18	否
阔丹凌云汽车胶管有限公司	5,000,000.00	2017-09-22	2019-09-22	否
柳州凌云汽车零部件有限公司	10,000,000.00	2017-01-06	2019-01-06	否
柳州凌云汽车零部件有限公司	10,000,000.00	2017-10-10	2019-10-10	否
上海凌云瑞升燃烧设备有限公司	5,000,000.00	2017-01-06	2019-01-06	否
上海凌云工业科技有限公司	10,000,000.00	2017-07-14	2019-07-14	否
重庆凌云汽车零部件有限公司	20,000,000.00	2017-05-12	2019-05-12	否
重庆凌云汽车零部件有限公司	20,000,000.00	2017-06-02	2019-06-02	否
重庆凌云汽车零部件有限公司	20,000,000.00	2017-11-11	2019-11-11	否
重庆凌云汽车零部件有限公司	10,000,000.00	2017-01-13	2019-01-13	否
重庆凌云汽车零部件有限公司	30,000,000.00	2017-03-09	2019-03-09	否
烟台凌云吉恩斯科技有限公司	15,000,000.00	2017-03-02	2019-03-02	否
哈尔滨凌云汽车零部件有限公司	5,000,000.00	2017-03-01	2019-03-01	否
哈尔滨凌云汽车零部件有限公司	10,000,000.00	2017-06-17	2019-06-17	否
哈尔滨凌云汽车零部件有限公司	15,000,000.00	2017-10-21	2019-10-21	否
Waldaschaff Automotive GmbH	3,011,175.00 欧元	2016-05-17	2017-05-17	否
Waldaschaff Automotive GmbH	3,011,175.00 欧元	2016-06-30	2017-06-29	否
Waldaschaff Automotive GmbH	8,350,000.00 欧元	2016-08-19	2017-07-02	否
Waldaschaff Automotive GmbH	5,100,000.00 欧元	2016-09-14	2017-07-02	否
Waldaschaff Automotive GmbH	1,000,000.00 欧元	2015-09-11	2018-09-09	否
Waldaschaff Automotive GmbH	1,000,000.00 欧元	2015-09-11	2018-09-09	否
Waldaschaff Automotive GmbH	1,500,000.00 欧元	2015-09-11	2018-09-09	否
Waldaschaff Automotive GmbH	2,000,000.00 欧元	2015-09-11	2018-09-09	否
Waldaschaff Automotive GmbH	2,550,000.00 欧元	2016-11-17	2019-10-31	否
Waldaschaff Automotive GmbH	600,000.00 欧元	2015-12-04	2019-03-14	否
Waldaschaff Automotive GmbH	435,103.65 欧元	2015-12-04	2020-11-14	否
Waldaschaff Automotive GmbH	73,500.00 欧元	2015-12-04	2020-11-14	否
Waldaschaff Automotive GmbH	3,254,374.90 欧元	2016-12-31		否
Waldaschaff Automotive GmbH	5,511,369.60 欧元	2016-09-27		否

②子公司对子公司的担保

担保方	被担保方	担保金额	担保起始日	担保到期日	担保是否已经履行完毕
注 1	河北亚大汽车塑料制品有限公司	16,000,000.00	2017-04-13	2019-04-13	否
注 2	上海亚大汽车塑料制品有限公司	20,000,000.00	2017-11-15	2019-11-15	否
注 3	上海亚大汽车塑料制品有限公司	20,000,000.00	2017-11-29	2019-11-29	否
注 4	上海亚大汽车塑料制品有限公司	8,000,000.00	2017-11-23	2019-11-23	否
注 5	上海亚大汽车塑料制品有限公司	12,000,000.00	2017-12-06	2019-12-06	否
注 6	上海亚大塑料制品有限公司	10,000,000.00	2017-09-14	2019-09-14	否
注 7	上海亚大塑料制品有限公司	10,000,000.00	2017-04-21	2019-04-21	否
注 8	上海亚大塑料制品有限公司	6,000,000.00	2017-08-25	2019-08-25	否
注 9	上海亚大塑料制品有限公司	990,397.50 美元	2016-12-14	2017-01-17	否
注 10	深圳亚大塑料制品有限公司	10,000,000.00	2017-06-21	2019-06-21	否
注 11	深圳亚大塑料制品有限公司	459,415.00 美元	2017-06-01	2019-06-01	否
注 12	亚大塑料制品有限公司	10,000,000.00	2017-07-06	2019-07-06	否
注 13	亚大塑料制品有限公司	15,000,000.00	2017-09-08	2019-09-08	否
注 14	亚大塑料制品有限公司	20,000,000.00	2017-11-18	2019-11-18	否
注 15	长春亚大汽车零件制造有限公司	10,000,000.00	2017-07-26	2019-07-26	否
注 16	长春亚大汽车零件制造有限公司	10,000,000.00	2017-08-10	2019-08-10	否
注 17	长春亚大汽车零件制造有限公司	10,000,000.00	2017-08-17	2019-08-17	否

注 01、根据上海亚大塑料制品有限公司、河北亚大汽车塑料制品有限公司共同与兵工财务有限责任公司签订的 2016 信字第 010134 号保证合同，上海亚大塑料制品有限公司为河北亚大汽车塑料制品有限公司 1,600 万元短期借款提供连带责任保证。

注 2-5、根据上海亚大汽车塑料制品有限公司与中国银行股份有限公司上海市青浦支行签订的 2016 年授字 074 号《授信额度协议》和河北亚大汽车塑料制品有限公司与中国银行股份有限公司上海市青浦支行签订的 2016 年保字 074 号《最高额保证合同》，中国银行股份有限公司上海市青浦支行向上海亚大汽车塑料制品有限公司提供 10,000 万元的授信额度，用于短期流动资金贷款，截止 2016 年 12 月 31 日，上海亚大汽车塑料制品有限公司基于上述担保合同和授信协议，取得贷款 6,000 万元。

注 6-8、根据上海亚大塑料制品有限公司与中国银行股份有限公司上海市青浦支行签订的 2016 年授字 056 号《授信额度协议》和亚大塑料制品有限公司与中国银行股份有限公司上海市青浦支行签订的 2016 年保字 056 号《最高额保证合同》，中国银行股份有限公司上海市青浦支行向上海亚大塑料制品有限公司提供 7000 万元的授信额度，用于短期流动资金贷款，截止 2016 年 12 月 31 日，上海亚大塑料制品有限公司基于上述

担保合同和授信协议，取得贷款 2,600 万元。

注 9、根据上海亚大塑料制品有限公司与比利时银行上海分行签订的 SH/14/002 信贷函和亚大塑料制品有限公司与比利时银行上海分行签订的基于 SH/14/002 信贷函签发的保函，截止 2016 年 12 月 31 日，上海亚大塑料制品有限公司基于上述信贷函和保函取得 TT 押汇借款 990,397.50 美元，按照期末汇率折算人民币 6,870,387.46 元。

注 10、根据四川亚大塑料制品有限公司、深圳亚大塑料制品有限公司共同与兵工财务有限责任公司签订的 2016 年信字第 01238 号保证合同，四川亚大塑料制品有限公司为深圳亚大塑料制品有限公司 1,000 万元短期借款提供连带责任保证。

注 11、根据深圳亚大塑料制品有限公司与中国银行股份有限公司深圳福永支行签订的 2015 圳中银永额协字第 0001010 号授信额度协议和河北亚大汽车塑料制品有限公司与中国银行股份有限公司深圳福永支行签订的 2015 圳中银永保额协字第 0001010 号最高额保证合同，河北亚大汽车塑料制品有限公司为深圳亚大塑料制品有限公司 TT 押汇借款 459,415.00 美元，按照期末汇率折算人民币 3,186,961.85 元提供连带责任保证。

注 12、根据上海亚大塑料制品有限公司、亚大塑料制品有限公司共同与兵工财务有限责任公司签订的 2016 信字第 010260 号保证合同，上海亚大塑料制品有限公司为亚大塑料制品有限公司 1,000 万元短期借款提供连带责任保证。

注 13、根据上海亚大塑料制品有限公司、亚大塑料制品有限公司共同与兵工财务有限责任公司签订的 2016 信字第 010339 号保证合同，上海亚大塑料制品有限公司为亚大塑料制品有限公司 1,500 万元短期借款提供连带责任保证。

注 14、根据上海亚大塑料制品有限公司、亚大塑料制品有限公司共同与兵工财务有限责任公司签订的 2016 信字第 010450 号保证合同，上海亚大汽车塑料制品有限公司为亚大塑料制品有限公司 2,000 万元短期借款提供连带责任保证。

注 15、根据深圳亚大塑料制品有限公司、长春亚大汽车零件制造有限公司共同与兵工财务有限责任公司签订的 2016 信字第 010285 号保证合同，深圳亚大塑料制品有限公司为长春亚大汽车零件制造有限公司 1,000 万元短期借款提供连带责任保证。

注 16、根据深圳亚大塑料制品有限公司、长春亚大汽车零件制造有限公司共同与兵工财务有限责任公司签订的 2016 信字第 010300 号保证合同，深圳亚大塑料制品有限公司为长春亚大汽车零件制造有限公司 1,000 万元短期借款提供连带责任保证。

注 17、根据深圳亚大塑料制品有限公司、长春亚大汽车零件制造有限公司共同与兵工财务有限责任公司签订的 2016 信字第 010310 号保证合同，深圳亚大塑料制品有限公司为长春亚大汽车零件制造有限公司 1,000 万元短期借款提供连带责任保证。

(4) 关联方资金拆借

关联方	拆借金额	起始日	到期日	说明
拆入：				
兵工财务有限责任公司	10,000,000.00	2016-1-6	2017-1-6	
兵工财务有限责任公司	10,000,000.00	2016-10-10	2017-10-10	
兵工财务有限责任公司	20,000,000.00	2016-12-1	2017-12-1	
兵工财务有限责任公司	10,000,000.00	2016-6-17	2017-6-17	
兵工财务有限责任公司	15,000,000.00	2016-10-21	2017-10-21	
兵工财务有限责任公司	10,000,000.00	2016-1-20	2017-1-20	
兵工财务有限责任公司	16,000,000.00	2016-4-13	2017-4-13	
兵工财务有限责任公司	5,000,000.00	2016-5-18	2017-5-18	
兵工财务有限责任公司	5,000,000.00	2016-9-22	2017-9-22	
兵工财务有限责任公司	5,000,000.00	2016-1-6	2017-1-6	
兵工财务有限责任公司	10,000,000.00	2016-6-21	2017-6-21	
兵工财务有限责任公司	10,000,000.00	2016-7-6	2017-7-6	
兵工财务有限责任公司	15,000,000.00	2016-9-8	2017-9-8	
兵工财务有限责任公司	20,000,000.00	2016-11-18	2017-11-18	
兵工财务有限责任公司	15,000,000.00	2016-3-2	2017-3-2	
兵工财务有限责任公司	10,000,000.00	2016-7-26	2017-7-26	
兵工财务有限责任公司	10,000,000.00	2016-8-10	2017-8-10	
兵工财务有限责任公司	10,000,000.00	2016-8-17	2017-8-17	
兵工财务有限责任公司	20,000,000.00	2016-5-12	2017-5-12	
兵工财务有限责任公司	20,000,000.00	2016-6-2	2017-6-2	
兵工财务有限责任公司	20,000,000.00	2016-11-11	2017-11-11	
兵工财务有限责任公司	10,000,000.00	2016-1-13	2017-1-13	
兵工财务有限责任公司	30,000,000.00	2016-3-9	2017-3-9	
兵工财务有限责任公司	30,000,000.00	2016-3-16	2017-3-16	
兵工财务有限责任公司	20,000,000.00	2016-4-11	2017-3-16	
兵工财务有限责任公司	30,000,000.00	2016-7-5	2017-7-5	
兵工财务有限责任公司	10,000,000.00	2016-7-29	2017-7-29	
兵工财务有限责任公司	50,000,000.00	2016-10-9	2017-7-29	
兵工财务有限责任公司	70,000,000.00	2016-10-17	2017-10-17	
兵工财务有限责任公司	30,000,000.00	2016-10-24	2017-10-17	
兵工财务有限责任公司	50,000,000.00	2016-11-11	2017-11-11	

关联方	拆借金额	起始日	到期日	说明
兵工财务有限责任公司	20,000,000.00	2016-9-8	2017-3-8	西安电子工程研究所委托贷款
兵工财务有限责任公司	20,000,000.00	2016-5-9	2017-5-9	短期借款
兵工财务有限责任公司	20,000,000.00	2016-8-18	2017-8-18	短期借款
兵工财务有限责任公司	20,000,000.00	2016-10-18	2017-10-18	短期借款
合计	676,000,000.00			

(5) 其他关联交易

①根据本公司与兵工财务有限责任公司签订的《金融服务框架协议》，本公司 2016 年在兵工财务有限责任公司开立一般结算账户，办理如下业务：

累计办理票据贴现业务 219,928,149.80 元，支付票据贴现利息 2,250,850.22 元；

累计通过兵工财务有限责任公司办理委托贷款 667,200,000.00 元；

截止 2016 年 12 月 31 日，存放于兵工财务有限责任公司的资金余额 1,152,747,770.72 元；

累计支付兵工财务有限责任公司贷款利息 24,379,901.25 元。

②根据本公司与中兵融资租赁有限责任公司签署的《商业保理服务框架协议》，将本公司及下属部分子公司应收账款 533,261,952.18 元转让给中兵融资租赁有限责任公司。

(6) 关联方资产转让、债务重组情况

关联方	关联交易内容	本年发生额	上年发生额
北方凌云工业集团有限公司	机器设备	183,394.99	
中兵融资租赁有限责任公司	机器设备	16,008,547.01	
河北燕兴机械有限公司	机器设备		41,913.29

(7) 关键管理人员报酬

项目	本年发生额	上年发生额
关键管理人员报酬	14,146,254.23	12,374,363.85

6、关联方应收应付款项

(1) 应收项目

项目名称	期末余额		年初余额	
	账面余额	坏账准备	账面余额	坏账准备
应收账款：				

项目名称	期末余额		年初余额	
	账面余额	坏账准备	账面余额	坏账准备
上海乔治费歇尔亚大塑料管件制品有限公司	428,992.33		460,728.33	
耐世特凌云驱动系统（涿州）有限公司	3,306.00		8,045.09	
河北燕兴机械有限公司	43,000.00		43,000.00	
北方凌云工业集团有限公司	206,275.71			
北方信息控制集团有限公司	150,000.00			
西安北方捷瑞光电科技有限公司	30,000.00			
西安电子工程研究所	5,151,624.53		5,151,624.53	
西安现代控制技术研究所	910,000.00		50,000.00	
中国兵器工业导航与控制技术研究所	26,000.00		26,000.00	
北方自动控制技术研究所	1,000.00			
哈尔滨建成集团有限公司	323,000.00			
西安机电信息技术研究所	1,580,000.00		840,000.00	
云南北方光电仪器有限公司	13,750.00			
中国北方工业公司	3,311,000.00		3,007,725.00	
包头北方创业股份有限公司			20,625.00	
山西北方晋东化工有限公司			625.00	
江麓机电集团有限公司	1,564.48			
山东北方光学电子有限公司	11,288.00			
河北第二机械工业有限公司	16,360.00			
河北太行纺织机械有限公司	139,236.00			
合计	12,346,397.05		9,608,372.95	
预付账款：				
中国兵工物资集团有限公司	65,663.13		4,288,224.68	
吉林东光集团有限公司			504,000.00	
西安现代控制技术研究所			9,158,903.00	
合计	65,663.13		13,951,127.68	
其他应收款：				
中兵融资租赁有限责任公司	198,299.83		13,951,127.68	
北方凌云工业集团有限公司			6,000,000.00	
山西北方风雷工业集团有限公司			107,356.16	107,356.16
江南工业集团有限公司	93,613.00		1,703,500.00	1,703,500.00

项目名称	期末余额		年初余额	
	账面余额	坏账准备	账面余额	坏账准备
合计	291,912.83		21,761,983.84	1,810,856.16
应收票据：				
内蒙古北方重工业集团有限公司	1,468,000.00			
北京北方车辆集团有限公司	1,619,200.00			
山西北方机械制造有限公司	194,400.00			
湖北江山重工有限责任公司	2,422,000.00			
内蒙古第一机械集团有限公司	1,290,293.00			
合计	6,993,893.00			

(2) 应付项目

项目名称	期末余额	年初余额
应付账款：		
河北燕兴机械有限公司	2,035,872.31	1,985,251.08
中国兵工物资集团有限公司	1,327,172.80	
西安电子工程研究所	2,104,120.00	2,104,120.00
江苏北方湖光光电有限公司	80,375.00	80,375.00
山东北方光学电子有限公司	91,260.00	81,730.00
江苏曙光光电有限公司	1,026,515.00	2,430,015.00
西安现代控制技术研究所	644,577.00	
吉林市江机实业发展有限责任公司	144,000.00	144,000.00
山东北方现代化学工业有限公司	52,920.20	55,308.70
云南北方光电仪器有限公司	32,760.00	39,440.00
西安西光创威光电有限公司	47,795.50	102,695.50
河北太行纺织机械有限公司		1,466.34
河南平原光电有限公司	6,519.58	6,519.58
合计	7,593,887.39	7,030,921.20
预收款项：		
北方信息控制集团有限公司		8,000.00
西安电子工程研究所	140,000.00	140,000.00
中国兵器科学研究院		140,000.00
江麓机电集团有限公司		358,435.52
内蒙古北方重工业有限公司	1,002,118.25	2,118.25

项目名称	期末余额	年初余额
山西北方机械制造有限公司	204,480.00	553,680.00
江南工业集团有限公司	690,000.95	16,500,000.00
重庆铁马工业集团有限公司	2,270.50	2,270.50
中国北方车辆研究所	720,000.00	800.00
湖北江山重工有限责任公司		4,411,500.00
东北工业集团有限公司吉林江机公司	4,500,000.00	4,500,000.00
哈尔滨第一机械集团有限公司	28,800.00	64,800.00
重庆长安工业（集团）有限责任公司	493,600.00	1,105,600.00
河北燕兴机械有限公司		11,888.00
合计	7,781,269.70	27,799,092.27
其他应付款：		
北方凌云工业集团有限公司	955,000.00	7,434,419.33
耐世特凌云驱动系统（涿州）有限公司	110,000.00	110,000.00
中兵融资租赁有限责任公司	21,624,309.26	
中国兵器科学研究院	2,500.00	2,500.00
西安现代控制技术研究所	10,949,476.77	9,433,529.53
河北太行纺织机械有限公司	1,067,060.81	964,773.01
合计	34,708,346.84	17,945,221.87

7、关联方承诺

无。

十三、承诺及或有事项

1、重大承诺事项

截至 2016 年 12 月 31 日，本公司无需要披露的重大承诺事项。

2、或有事项

（1）质押票据情况

根据本公司之子公司哈尔滨凌云汽车零部件有限公司与哈尔滨招商银行股份有限公司平房支行签订的 2016 年哈承字第 163402059 号、2016 年哈承字第 163402080 号、2016 年哈承字第 163402089 号、2016 年哈承字第 163402097 号、2016 年哈承字第 163402006 号、2016 年哈承字第 163402022 号、2016 年哈承字第 163402033 号、2016 年哈承字第 163402059 号质押合同，哈尔滨凌云汽车零部件有限公司将 18,772,363.18 元银行承兑汇票质押给哈尔滨招商银行股份有限公司平房支行，该银行为公司提供银行承兑汇票共计

18,772,363.18 元。截止 2016 年 12 月 31 日，已有 14,011,463.18 元到期托收，转为承兑汇票保证金，剩余 4,760,900.00 元尚未到期。

根据本公司之子公司柳州凌云汽车零部件有限公司与中国光大银行股份有限公司柳州分行签订的 790016ZY200267 号、790016ZY200291 号、790016ZY200334 号、790016ZY200373 号、790016ZY200421 号、790016ZY200219 号质押合同，本公司将 61,000,000.00 元的银行承兑汇票质押给中国光大银行股份有限公司柳州分行，该银行为公司提供银行承兑汇票共计 61,000,000.00 元。截止 2016 年 12 月 31 日，已有 10,000,000.00 元到期托收，转为承兑汇票保证金，剩余 51,000,000.00 元尚未到期。

根据本公司之子公司上海凌云汽车模具有限公司与中国银行股份有限公司上海市青浦支行签订的 2016 年质字第 235 号、2016 年质字第 235 (01) 号、2016 年质字第 235 (02) 号、2016 年质字第 235 (03) 号质押合同，上海凌云汽车模具有限公司将 8,375,500.00 元银行承兑汇票质押给中国银行股份有限公司上海市青浦支行，该银行为公司提供银行承兑汇票共计 7,671,100.00 元。截止 2016 年 12 月 31 日，已有 2,538,000.00 元到期托收，转为承兑汇票保证金，剩余 5,837,500.00 元尚未到期。

根据本公司之子公司重庆凌云汽车零部件有限公司与招商银行股份有限公司重庆洋河支行签订的 2016 年渝洋字第 5651160202 号、2016 年渝洋字第 5651160304 号、21016 渝洋字第 5651160502 号、2016 渝洋字第 5651160601 号、2016 渝洋字第 5651161002 号质押合同，重庆凌云汽车零部件有限公司将 40,930,000.00 元银行承兑汇票质押给招商银行股份有限公司重庆洋河支行，该银行为公司提供银行承兑汇票共计 40,930,000.00 元。截止 2016 年 12 月 31 日，已有 34,500,000.00 元到期托收，转为承兑汇票保证金，剩余 6,430,000.00 元尚未到期；根据本公司之子公司重庆凌云汽车零部件有限公司与兵工财务有限责任公司签订的 2016 年银签字第 010027 号、2016 年银签字第 010035 号、2016 年银签字第 010041 号、2016 年银签字第 010062 号、2016 年银签字第 010076 号、2016 年银签字第 010087 号质押合同，重庆凌云汽车零部件有限公司将 55,360,000.00 元银行承兑汇票质押给兵工财务有限责任公司，该银行为公司提供银行承兑汇票共计 55,360,000.00 元。截止 2016 年 12 月 31 日，已有 17,600,000.00 元到期托收，转为承兑汇票保证金，剩余 37,760,000.00 元尚未到期。

根据本公司与招商银行股份有限公司长春一汽支行签订的招银长押【2016】0045 号、招银长押【2016】0148 号、招银长押【2016】0270 号、招银长押【2016】0449 号、招银长押【2016】0614 号、招银长押【2016】0697 号、招银长押【2016】0781 号、招银长押【2016】0815 号、招银长押【2016】0843 号质押合同，本公司将 86,609,700.00 元银行承兑汇票质押给招商银行股份有限公司长春一汽支行，该银行为公司提供银行承兑汇票共计 86,609,700.00 元。截止 2016 年 12 月 31 日，已有 73,954,100.00 元到期托收，转为

承兑汇票保证金，剩余 12,655,600.00 元尚未到期。

根据本公司与中信银行股份有限公司保定分行签订的 2016 冀保银权质字第 16140043 号、2016 冀保银权质字第 16140093 号、2016 冀保银权质字第 16140138 号、2016 冀保银权质字第 16140171 号、2016 冀保银权质字第 16140218 号、2016 冀保银权质字第 16140281 号、2016 冀保银权质字第 16140305 号、2016 冀保银权质字第 16140343 号、2016 冀保银权质字第 16140367 号、2016 冀保银权质字第 16140389 号、2016 冀保银权质字第 16140448 号质押合同，本公司将 54,710,000.00 元银行承兑汇票质押给中信银行股份有限公司保定分行，该银行为公司提供银行承兑汇票共计 54,710,000.00 元。截止 2016 年 12 月 31 日，已有 33,080,000.00 元到期托收，转为承兑汇票保证金，剩余 21,630,000.00 元尚未到期。

(2) 未决诉讼仲裁形成的或有负债及其财务影响

本公司之子公司上海凌云工业科技有限公司与供应商昆山三众汽车部件制造有限公司发生纠纷，预计可能发生诉讼费及利息支出 382,877.60 元。

1997 年 8 月 6 日，公司与石家庄高新技术产业开发区管理委员会（以下简称高新区管委会）签订《合同书》，合同约定将应付土地款作为高新区管委会的融资款，融资期限为 1998 年 10 月 18 日至 2008 年 10 月 17 日，并约定每年以 394.76 万元的 13% 作为回报款。公司分别于 2001 年、2004 年、2005 年和 2006 年分 4 次向高新区管委会支付了近 8 年的回报款 513.19 万元。在合同到期前，公司主张不再延长融资期限，但高新区管委会以各种理由推脱。公司于 2008 年 12 月 9 日向高新区管委会开具支付剩余利息款 114.91 万元及本金 394.76 万元两张银行转账支票送到高新区管委会，高新区管委会只接收利息款，拒绝接收本金款。2016 年 3 月 25 日，高新区管委会诉公司借贷合同纠纷，主张公司支付融资本金及回报等总计 918.76 万元。公司常年法律顾问河北佳诚律师事务所任文军律师认为高新区管委会的诉请不应得到法院的支持。公司实际欠付高新区管委会融资本金 394.76 万元，而造成融资款未能归还的责任人是高新区管委会，其应当自行承担利息损失。公司在本案中可能承担的责任是返还融资本金 394.76 万元。

(3) 为其他单位提供债务担保形成的或有负债及其财务影响

2014 年河北太行纺织机械有限公司从河北太行机械工业有限公司分立时，未履行通知债权人的程序，与供货商之间的部分应付账款 1,692.29 万元通过三方协议约定由公司承担保证责任，另有部分应付账款（约 1,700 万元）未进行明确约定，但公司仍存在潜在的担保责任。2016 年 10 月，对于已签定三方协议的应付账款，由公司、北方凌云工业集团有限公司、河北太行纺织机械有限公司签订《反担保合同》，约定北方凌云工业集团有限公司对公司提供反担保；对于其他未签定三方协议的应付账款，由北方凌云工业集团有限公司、河北太行纺织机械有限公司与公司签订《担保合同》，约定由北方

凌云工业集团有限公司承担保证责任。

(4) 与合营企业或联营企业投资相关的或有负债

参见“附注九、在其他主体中权益”部分。

(5) 其他或有负债及其财务影响

详见附注九、31。

十四、资产负债表日后事项

1、重要的非调整事项

无。

2、利润分配情况

2017年3月24日，本公司第六届董事会召开第十一次会议，批准2016年度利润分配预案，分配现金股利人民币64,032,651.57元。

3、其他资产负债表日后事项说明

无。

十五、其他重要事项

1、前期差错更正

无。

2、债务重组

无。

3、资产置换

无。

4、年金计划

无。

5、终止经营

无。

6、分部信息

(1) 报告分部的确定依据与会计政策

根据本公司的内部组织结构、管理要求及内部报告制度，本公司的经营业务划分为五个经营分部，本公司的管理层定期评价这些分部的经营成果，以决定向其分配资源及评价其业绩。在经营分部的基础上本公司确定了五个报告分部，分别为汽车零部件分部、塑料管道系统分部、导航模块分部、机械设备制造分部及其他分部。这些报告分部是以产品行业为基础确定的。本公司各个报告分部提供的主要产品及劳务分别为汽车金属及

塑料零部件、PE 管道系统、燃烧机、卫星导航模块、机械设备及其他。

分部报告信息根据各分部向管理层报告时采用的会计政策及计量标准披露,这些计量基础与编制财务报表时的会计政策与计量基础保持一致。

(2) 报告分部的财务信息

本期或本期期末	汽车零部件分部	塑料管道系统分部	导航模块分部	机械设备制造分部
一、主营业务收入	7,218,519,787.93	1,390,926,168.25	145,343,128.65	365,731,022.80
二、主营业务成本	5,784,383,761.11	1,087,231,992.49	58,088,720.22	255,399,850.67
三、资产总额	9,151,424,043.41	1,437,492,238.01	230,877,859.45	643,921,547.20
四、负债总额	4,773,383,841.02	442,484,483.56	81,605,028.93	418,890,518.22

(续)

本期或本期期末	其他	抵消	合计
一、主营业务收入	108,550,156.55	32,749,126.30	9,196,321,137.88
二、主营业务成本	84,283,637.33	33,573,366.51	7,235,814,595.31
三、资产总额	131,491,549.61	705,774,305.31	10,889,432,932.37
四、负债总额	78,649,130.96	95,459,622.66	5,699,553,380.03

7、其他

2010年11月15日,公司与石家庄市主城区工业企业搬迁改造领导小组办公室(以下简称“石家庄搬迁领导小组办公室”)签订《石家庄市主城区工业企业搬迁改造产业升级专项资金使用协议》,该协议约定:根据石家庄市人民政府《关于印发石家庄加快主城区工业企业搬迁改造和产业升级实施意见(试行)的通知》精神,公司原址土地总计215.8亩,扣除学校、办公楼、劳服公司用地32.46亩,拟交储183.34亩;专项资金分为基本补偿及分类资金支持,基本补偿按现基准地价上浮20%计算,搬迁改造资金按公司原址土地招标采购挂牌出让后,以出让所得总收益减去土地及地上附着物基本补偿、收储成本及必需的政策性扣除之后的剩余部分的90%给予公司;专项资金全部用于搬迁改造,如公司未按照石家庄搬迁领导小组办公室批准的用途使用专项资金,石家庄搬迁领导小组办公室有权追索其他用途使用部分,并处以其他用途使用部分百分之四的违约金。

2012年10月29日,公司与石家庄市土地储备中心签订《企事业单位国有土地使用权收购(回)合同》,根据该合同,石家庄市土地储备中心收购(回)公司的土地位于新华区和平西路221号,国有土地使用权证编号为新华国用(2002)第0144号,使用权面积为143,908.214平方米(合215.86亩),收购面积为41,266.8平方米(合61.90亩);本宗土地收购补偿金为1,042.8元/平方米(合69.52万元/亩),总额为43,033,019.04元,土地补偿金包括国有土地使用权补偿费,宗地上的水、电、气指标,地上建筑物、构筑物和其他附着物的补偿费;本合同生效后,公司41,266.8平方米(合61.90亩)国有土地

使用权由石家庄市土地储备中心收购（回），公司国有土地使用权证即被注销。

2016年9月河北太行机械工业有限公司与北方凌云工业集团有限公司经友好协商，本着平等、自愿的原则，就公司41,266.8平方米（合61.90亩）收储土地享有的收购补偿金及搬迁改造资金达成如下协议：公司41,266.8平方米（合61.90亩）收储土地的收购补偿金43,033,019.04元归公司所有；公司41,266.8平方米（合61.90亩）收储土地的搬迁改造资金，归凌云集团所有，在公司收到搬迁改造资金后10个工作日内支付给凌云集团，并由凌云集团承担相应税费。

凌云集团收到搬迁改造资金后，后续将在适当时机通过向凌云工业股份有限公司增资，并由凌云集团向公司增资的形式，用于公司的搬迁改造。在增资前，可先以委托贷款等方式用于公司的搬迁改造。

十六、补充资料

本期非经常性损益明细表

项目	金额	说明
非流动性资产处置损益	-2,993,017.09	详见七、45、46
越权审批，或无正式批准文件，或偶发的税收返还、减免		
计入当期损益的政府补助，但与企业正常经营业务密切相关，符合国家政策规定，按照一定标准定额或定量持续享受的政府补助除外	26,524,743.19	详见七、45“计入当期损益的政府补助”
计入当期损益的对非金融企业收取的资金占用费		
企业取得子公司、联营企业及合营企业的投资成本小于取得投资时应享有被投资单位可辨认净资产公允价值产生的收益		
非货币性资产交换损益		
委托他人投资或管理资产的损益		
因不可抗力因素，如遭受自然灾害而计提的各项资产减值准备		
债务重组损益	247,017.98	详见六、45、46
企业重组费用，如安置职工的支出、整合费用等		
交易价格显失公允的交易产生的超过公允价值部分的损益		
同一控制下企业合并产生的子公司年初至合并日的当期净损益		
与公司正常经营业务无关的或有事项产生的损益		
除同公司正常经营业务相关的有效套期保值业务外，持有交易性金融资产、交易性金融负债产生的公允价值变动损益，以及处置交易性金融资产、交易性金融负债和可供出售金融资产取得的投资收益		
单独进行减值测试的应收款项减值准备转回		
对外委托贷款取得的损益	1,361,773.76	

项目	金额	说明
采用公允价值模式进行后续计量的投资性房地产公允价值变动产生的损益		
根据税收、会计等法律、法规的要求对当期损益进行一次性调整对当期损益的影响		
受托经营取得的托管费收入		
除上述各项之外的其他营业外收入和支出	-1,532,739.19	
其他符合非经常性损益定义的损益项目		
小计	23,607,778.65	
所得税影响额	3,417,929.25	
少数股东权益影响额（税后）	506,291.05	
合计	19,683,558.35	



营业执照

(副本) (5-1)



统一社会信用代码 9111010856949923XD

名称 瑞华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

类型 特殊普通合伙企业

主要经营场所 北京市海淀区西四环中路16号院2号楼4层

执行事务合伙人 杨剑涛, 顾仁荣

成立日期 2011年02月22日

合伙期限 2011年02月22日至 2061年02月21日

经营范围 审计企业会计报表, 出具审计报告; 验证企业资本, 出具验资报告; 办理企业合并、分立、清算事宜中的审计业务, 出具有关报告; 基本建设年度财务决算审计; 代理记账; 会计咨询、税务咨询、管理咨询、会计培训; 法律、法规规定的其他业务。(企业依法自主选择经营项目, 开展经营活动; 依法须经批准的项目, 经相关部门批准后依批准的内容开展经营活动; 不得从事本市产业政策禁止和限制类项目的经营活动。)



在线扫码获取详细信息

登记机关



2016年 10月 20日

提示: 每年1月1日至6月30日通过企业信用信息公示系统报送上一年度年度报告并公示。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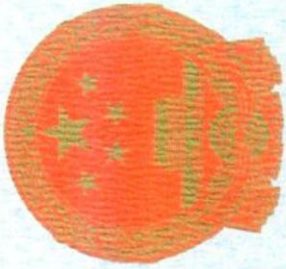
证书序号: NO. 019808

说明

- 1、《会计师事务所执业证书》是证明持有人经财政部门依法审批,准予执行注册会计师法定业务的凭证。
- 2、《会计师事务所执业证书》记载事项发生变动的,应当向财政部门申请换发。
- 3、《会计师事务所执业证书》不得伪造、涂改、出租、出借、转让。
- 4、会计师事务所终止,应当向财政部门交回《会计师事务所执业证书》。



中华人民共和国财政部制



会计师事务所

执业证书



名称: 瑞华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

主任会计师: 顾仁荣

办公场所: 北京市海淀区西四环中路16号院2号楼4层

组织形式: 特殊普通合伙

会计师事务所编号: 11010130

注册资本(出资额): 10980万元

批准设立文号: 京财会许可[2011]0022号

批准设立日期: 2011-02-14



证书序号: 000453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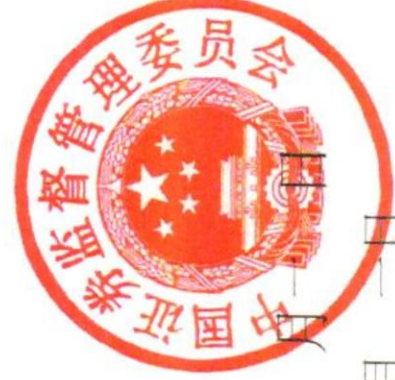
会计师事务所 证券、期货相关业务许可证

经财政部、中国证券投资基金监督管理委员会审查, 批准

瑞华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

执行证券、期货相关业务。

首席合伙人: 杨剑涛



证书号: 17 发证时间: 二〇一七年七月一日

证书有效期至: 二〇一七年七月一日



尹晖

姓 Full name	尹 晖
性 Sex	女
出生日期 Date of birth	1974-02-27
工作单位 Working unit	瑞华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山西分所
身份证号码 Identity card No.	142733740227034



年度检验登记
Annual Renewal Registration

本证书经检验合格，继续有效一年。
This certificate is valid for another year after this renewal.



年度检验登记
Annual Renewal Registration

本证书经检验合格，继续有效一年。
This certificate is valid for another year after this renewal.

年 月 日
年 月 日



姓名: 薛珍琴
 Full name: 薛珍琴
 性别: 女
 Sex: 女
 出生日期: 1970-07-02
 Date of birth: 1970-07-02
 工作单位: 瑞华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山西分所
 Working unit: 瑞华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山西分所
 身份证号码: 142123700702104
 Identity card No: 142123700702104



年度检验登记
Annual Renewal Registration

本证书经检验合格，继续有效一年。
 This certificate is valid for another year after this renewal.



2016.3.11



2017年3月13日

年度检验登记
Annual Renewal Registration

本证书经检验合格，继续有效一年。
 This certificate is valid for another year after this renewal.

年 / 月 / 日